

标段编号：2511-440307-04-01-296057005001

深圳市建设工程其他招标投标 文件

标段名称：龙岗区布吉街道等9个街道老旧小区改造工程（暂定名）
全过程工程咨询（项目管理、监理）

投标文件内容：资信标文件

投标人：广州珠江监理咨询集团有限公司

日期：2026年06月05日

目录

第一章 企业规模及实力文件	2
第二章 全过程工程咨询业绩一览表	39
第三章 工程监理业绩一览表	149
第四章 项目总负责人业绩	270
第五章 房建监理工程师业绩	297
第六章 项目管理班子其他人员设置	318
第七章 企业获奖情况	398

第一章 企业规模及实力文件

第 1 节 投标函

投标函

致 深圳市龙岗区建筑工务署（招标人）：

根据已收到贵方的龙岗区布吉街道等 9 个街道老旧小区改造工程（暂定名）全过程工程咨询（项目管理、监理）（招标项目名称）招标文件，我单位经考察现场和研究上述招标文件后，我方愿以招标文件前附表规定的付费方法及标准，接受贵方招标文件所提出的任务要求。

1. 我方已详细审核了全部招标文件，包括澄清、修改、补充文件（如有时）及有关附件，对招标文件的要求完全理解。

2. 我方认同招标文件规定的评审规则，遵守评标委员会的裁决结果，并且不会采取妨碍项目进展的行为。我理解你方没有必须接受你方可能收到的最低标或任何投标的义务。

3. 我方同意所递交的投标文件在招标文件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内有效，在此期间内我方的投标有可能中标，我方将受此约束。如果在投标有效期内撤回投标或放弃中标资格，我方的投标担保将全部被没收。

4. 我方保证所提交的保证金是从我单位基本账户汇出，银行保函是由我单位基本账户开户银行所在网点或其上级银行机构出具，担保公司保函、保证保险的保费是通过我单位基本账户支付，如不按上述原则提交投标担保，招标人有权取消我单位的中标资格或单方面终止合同，因此造成的责任由我单位承担。

5. 如果我方中标，我方保证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时间完成任务，并将按招标文件的规定履行合同责任和义务。

6. 如果我方中标，我方将按照投标文件承诺组建项目组，由投标文件所承诺的人员完成本项目的全部工作。如未经招标人同意更换项目组成员，招标人有权取消我单位的中标资格或单方面终止合同，由此造成的违约责任由我单位承担。

7. 如果我方中标，我方将按照招标文件中规定的金额提交经招标人认可的履约保函。

8. 我方保证投标文件内容无任何虚假。若评定标过程中查有虚假，同意作无效或废标处理，并被没收投标担保；若中标之后查有虚假，同意被废除授标并被没收投标担保。

9. 在正式合同签署并生效之前，贵方的中标通知书和本投标函将成为约束双方的合同文

件的组成部分。

本投标函同时作为法定代表人证明书和法人授权委托书。

投标人名称： 广州珠江监理咨询集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授权委托人： 

单位地址： 广州市越秀区永泰路 50 号 101 房 邮编： 510095

联系电话： 020-83028674 传真： 020-83492060

日期： 2026 年 6 月 5 日

第2节 经年检的营业执照副本

一、企业营业执照副本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

National Enterprise Credit Information Publicity System

企业信用信息 | 经营异常名录 | 严重违法失信名单

请输入企业名称、统一社会信用代码或注册号

广州珠江监理咨询集团有限公司

存续(在营、开业、在册)

集团名称: 广州珠江监理咨询集团 集团简称: 广州珠江监理咨询集团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101190668588M
注册号:
法定代表人: 卢志瑜
登记机关: 广州市越秀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成立日期: 1991年05月23日

发送报告
信息分享
信息打印

基础信息 | 行政许可信息 | 行政处罚信息 | 列入经营异常名录信息 | 列入严重违法失信名单(黑名单)信息 | 公告信息

营业执照信息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101190668588M	企业名称: 广州珠江监理咨询集团有限公司
注册号:	法定代表人: 卢志瑜
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法人独资)	成立日期: 1991年05月23日
注册资本: 30000.000000万人民币	核准日期: 2026年03月11日
登记机关: 广州市越秀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登记状态: 存续(在营、开业、在册)
住所: 广州市越秀区永泰路50号101房	
经营范围: 工程管理服务;工程造价咨询业务;招投标代理服务;单建式人防工程监理;工程和技术研究和试验发展;土壤污染治理与修复服务;环境保护监测;大气环境污染防治服务;土壤环境污染防治服务;软件开发;数据处理服务;科技中介服务;网络与信息安全软件开发;信息技术咨询服务;政府采购代理服务;采购代理服务;节能管理服务;建设工程监理;水利工程建设监理;文物保护工程监理	

提示: 根据《市场主体登记管理条例》及其实施细则,按照《市场监管总局办公厅关于调整营业执照事项的通知》要求,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将营业执照面公示内容作相应调整,详见https://www.samr.gov.cn/zw/zfxgk/fdzdgnr/djzcj/art/2023/art_9c67139da37a46fc8955d42d130947b2.html

第3节 企业资质证书


一、工程监理综合资质证书正本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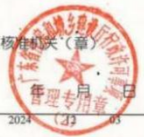







二、 工程监理综合资质证书副本

企业名称	广州珠江监理咨询集团有限公司		
详细地址	广州市越秀区永泰路50号101房		
建立时间	1991年05月23日		
注册资本金	3800万元人民币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或营业执照注册号)	91440101190668588M		
经济性质	有限责任公司(法人独资)		
证书编号	E144004279-8/1		
有效期	至2028年12月11日		
法定代表人	徐柱	职务	法人代表
单位负责人	徐柱	职务	总经理
技术负责人	温育希	职称或执业资格	高级工程师/注册监理工程师/一级建造师
备注:	原发证日期: 2011年12月15日 原企业名称: 广州珠江工程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业 务 范 围
<p>工程监理综合资质。</p> <p>可承担所有专业工程类别建设工程项目的工程监理业务</p> <p>可以开展相应类别建设工程的项目管理、技术咨询等业务。*****</p>
 <p>发证机关(章)</p> <p>2023年12月11日</p> <p>No.EF 0175616</p>

证 书 延 期
有效期延至____年____月____日 <div style="text-align: right;"> 核准机关(章) 年 月 日 </div>
有效期延至____年____月____日 <div style="text-align: right;">  核准机关(章) 年 月 日 </div>
有效期延至____年____月____日 <div style="text-align: right;"> 核准机关(章) 年 月 日 </div>

企 业 变 更 栏
企业负责人变更为: 黄庆辉。 ***** <div style="text-align: right;">  变更核准机关(章) 2023年12月26日 </div>
法定代表人变更为: 黄庆辉。 ***** <div style="text-align: right;">  变更核准机关(章) 2024年12月03日 </div>
法定代表人变更为: 卢志瑜。 ***** <div style="text-align: right;">  变更核准机关(章) 2025年06月30日 </div>

企 业 变 更 栏	企 业 变 更 栏
<div style="text-align: center;">  <p>变更核准机关（章）</p> <p>年 月 日</p> </div>	<p>注册资金变更为：30000 万元。 *****</p> <div style="text-align: center;">  <p>变更核准机关（章）</p> <p>2026 年 03 月 20 日</p> </div>
<div style="text-align: center;">  <p>变更核准机关（章）</p> <p>年 月 日</p> </div>	<div style="text-align: center;"> <p>变更核准机关（章）</p> <p>年 月 日</p> </div>
<div style="text-align: center;">  <p>变更核准机关（章）</p> <p>年 月 日</p> </div>	<div style="text-align: center;"> <p>变更核准机关（章）</p> <p>年 月 日</p> </div>

第 4 节 企业规模及实力文件

表一、企业规模及实力文件

企业名称	广州珠江监理咨询集团有限公司	企业曾用名（如有）	广州珠江工程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101190668588M	企业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法人独资)
注册资金（万元）	30000 万元	注册地址	广州市越秀区永泰路 50 号 101 房
成立时间	1991 年 05 月 23 日	驻深场所信息	名称：广州珠江监理咨询集团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 地址：深圳市龙岗区龙城街道尚景社区龙城大道 99 号西门正中时代广场 B 座 901H 性质：有限责任公司分公司
法定代表人	卢志瑜	联系方式	020-83490907
主项资质	类型：工程监理	等级：综合资质	证书号：E144004279
企业总人数	2215 人		
企业总资产（亿元） （至 2025 年末）	107425.618047		

注：如为联合体投标，提供联合体各方证明资料。

一、企业营业执照

1. 企业营业执照

		
编号: S0412020042792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101190668588M	<h1>营业执照</h1>	 <p>扫描二维码登录 “国家企业信用 信息公示系统” 了解更多登记、 备案、许可、监 管信息。</p>
名称 广州珠江监理咨询集团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 叁亿元 (人民币)	
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法人独资)	成立日期 1991年05月23日	
法定代表人 卢志瑜	住 所 广州市越秀区永泰路50号101房	
经营范围 专业技术服务业 (具体经营项目请登录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查询, 网址: http://www.gsxt.gov.cn/ 。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 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登记机关 	
	2026年03月11日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 http://www.gsxt.gov.cn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监制

		
编号: S0412020042792G(8-1)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101190668588M	<h1>营业执照</h1> (副本)	 <p>扫描二维码登录 “国家企业信用 信息公示系统” 了解更多登记、 备案、许可、监 管信息。</p>
名称 广州珠江监理咨询集团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 叁亿元 (人民币)	
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法人独资)	成立日期 1991年05月23日	
法定代表人 卢志瑜	住 所 广州市越秀区永泰路50号101房	
经营范围 专业技术服务业 (具体经营项目请登录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查询, 网址: http://www.gsxt.gov.cn/ 。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 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登记机关 	
	2026年03月11日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 http://www.gsxt.gov.cn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监制
市场主体应当于每年1月1日至6月30日通过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报送公示年度报告		

2.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截图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

National Enterprise Credit Information Publicity System

企业信用信息 | 经营异常名录 | 严重违法失信名单

请输入企业名称、统一社会信用代码或注册号

广州珠江监理咨询集团有限公司

存续 (在营、开业、在册)

集团名称: 广州珠江监理咨询集团 集团简称: 广州珠江监理咨询集团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101190668588M
注册号:
法定代表人: 卢志瑜
登记机关: 广州市越秀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成立日期: 1991年05月23日

发送报告
信息分享
信息打印

基础信息 | 行政许可信息 | 行政处罚信息 | 列入经营异常名录信息 | 列入严重违法失信名单 (黑名单) 信息 | 公告信息

营业执照信息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101190668588M	企业名称: 广州珠江监理咨询集团有限公司
注册号:	法定代表人: 卢志瑜
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法人独资)	成立日期: 1991年05月23日
注册资本: 30000.000000万人民币	核准日期: 2026年03月11日
登记机关: 广州市越秀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登记状态: 存续 (在营、开业、在册)
住所: 广州市越秀区永泰路50号101房	

经营范围: 工程管理服务;工程造价咨询业务;招投标代理服务;单建式人防工程监理;工程和技术研究和试验发展;土壤污染治理与修复服务;环境保护监测;大气污染防治服务;土壤污染防治服务;软件开发;数据处理服务;科技中介服务;网络与信息安全软件开发;信息技术咨询服务;政府采购代理服务;采购代理服务;节能管理服务;建设工程监理;水利工程建设监理;文物保护工程监理

提示: 根据《市场主体登记管理条例》及其实施细则,按照《市场监管总局办公厅关于调整营业执照事项的通知》要求,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将营业执照面公示内容作相应调整,详见https://www.samr.gov.cn/zw/zfxxgk/fdzdgknr/djzj/art/2023/art_9c67139da37a46fc8955d42d130947b2.html

3. 准予变更登记（备案）通知书

3.1 单位名称变更

①	准予变更登记（备案）通知书	穗越市监内变字【2022】第04202205170333号
广州珠江监理咨询集团有限公司		
经审查，申请变更（备案）： 经营范围，名称，章程备案。		
提交的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我局决定准予变更登记（备案）。		
登记机关：广州市越秀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二〇二二年七月十七日		
详细变更（备案）内容		
变更（备案）事项	原登记变更（备案）事项	登记变更（备案）事项
名称变更	广州珠江工程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广州珠江监理咨询集团有限公司
具体变动申报内容		
申报事项	原申报事项	现申报事项
章程备案		准予章程备案
具体经营项目备案	工程监理服务;工程项目管理服务;工程技术咨询服务;能源技术研究、技术开发服务;工程建设项目招标代理服务;房地产中介服务;房地产咨询服务;投资咨询服务;投资管理服务;	投资咨询服务;房地产咨询服务;房地产中介服务;能源技术研究、技术开发服务;工程技术咨询服务;工程建设项目招标代理服务;工程项目管理服务;工程监理服务;
原组织机构代码证号： 190668588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101190668588M		
原执照注册号： 4401011301980		

3.2 法定代表人变更



准予变更登记（备案）通知书

穗越市监内变字【2024】第04202411070018号

广州珠江监理咨询集团有限公司

经审查，申请变更（备案）：

法定代表人。

提交的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我局决定准予变更登记（备案）。

登记机关：广州市越秀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详细变更（备案）内容

二〇二四年十一月十九日

变更（备案）事项	原登记变更（备案）事项	登记变更（备案）事项	
法定代表人变更	徐柱	黄庆辉	
变更前组织机构情况			
组织机构成员名称	职务	职务产生方式	是否法定代表人
徐柱	董事长	选举	是
邓今强	监事	选举	
李如海	董事	委派	
林靖峻	董事	委派	
王涛	董事	委派	
王萍	监事	委派	
鄢长存	监事	委派	
黄庆辉	董事兼总经理	委派	
变更后组织机构情况			
组织机构成员名称	职务	职务产生方式	是否法定代表人
徐柱	董事长	选举	
邓今强	监事	选举	
李如海	董事	委派	
林靖峻	董事	委派	
王涛	董事	委派	
王萍	监事	委派	
鄢长存	监事	委派	
黄庆辉	董事兼总经理	委派	是

具体变动申报内容

申报事项	原申报事项	现申报事项
原组织机构代码证号：	190668588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号： 91440101190668588M
原执照注册号：	4401011301980	

重要提示：

- 1、查询企业公示信息请登录“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www.gsxt.gov.cn）”。
- 2、本营业执照不作为申报住所、场所所在建筑为合法建筑的证明；如涉及违法建设，由有关部门依法查处。

准予变更登记(备案)通知书

穗越市监内变字【2025】第04202505280006号

广州珠江监理咨询集团有限公司

经审查,申请变更(备案):法定代表人,董事备案。提交的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我局决定准予变更登记(备案)。

登记机关:广州市越秀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详细变更(备案)内容

变更(备案)事项	原登记变更(备案)事项	登记变更(备案)事项	
法定代表人变更	黄庆辉	卢志瑜	
董事备案	黄庆辉,林靖峻,徐柱,李如海,王涛	卢志瑜,黄庆辉,林靖峻,李如海,王涛	
变更前组织机构情况			
组织机构成员名称	职务	职务产生方式	是否法定代表人
王涛	董事	委派	否
李如海	董事	委派	否
鄢长存	监事	委派	否
王萍	监事	委派	否
徐柱	董事长	选举	否
邓今强	监事	选举	否
林靖峻	董事	委派	否
黄庆辉	董事兼总经理	委派	是
变更后组织机构情况			
组织机构成员名称	职务	职务产生方式	是否法定代表人
王涛	董事	委派	否
李如海	董事	委派	否
鄢长存	监事	委派	否
王萍	监事	委派	否
邓今强	监事	选举	否
林靖峻	董事	委派	否
黄庆辉	董事兼总经理	委派	否
卢志瑜	董事长	委派	是

具体变动申报内容

申报事项	原申报事项	现申报事项
原组织机构代码证号: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号: 91440101190668588M 原执照注册号: 4401011301980		

重要提示:

1、查询企业公示信息请登录“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www.gsxt.gov.cn)”。



2、本营业执照不作为申报住所、场所所在建筑为合法建筑的证明；如涉及违法建设，由有关部门依法查处。



3.3 经营范围变更



准予变更登记（备案）通知书

穗越市监内变字【2024】第04202407260009号

广州珠江监理咨询集团有限公司

经审查，申请变更（备案）：

章程备案，经营范围，股东。

提交的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我局决定准予变更登记（备案）。

登记机关：广州市越秀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详细变更（备案）内容

二〇二四年七月备案专用章

变更（备案）事项	原登记变更（备案）事项	登记变更（备案）事项(3)
股东变更	广州珠江实业集团有限公司	广州珠江实业集团有限公司

具体变动申报内容

申报事项	原申报事项	现申报事项
章程备案		准予章程备案
具体经营项目备案	投资咨询服务;房地产咨询服务;房地产中介服务;能源技术研究、技术开发服务;工程技术咨询服务;工程建设项目招标代理服务;工程项目管理服务;工程监理服务	工程管理服务;工程造价咨询业务;招投标代理服务;单建式人防工程监理;工程和技术研究和试验发展;土壤污染治理与修复服务;环境保护监测;大气环境污染防治服务;土壤环境污染防治服务;软件开发;数据处理服务;科技中介服务;网络与信息安全软件开发;信息技术咨询服务;建设工程监理;水利工程建设监理;文物保护工程监理
原组织机构代码证号：	190668588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号： 91440101190668588M
原执照注册号：	4401011301980	

重要提示：

- 1、查询企业公示信息请登录“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www.gsxt.gov.cn）”。
- 2、本营业执照不作为申报住所、场所所在建筑为合法建筑的证明；如涉及违法建设，由有关部门依法查处。

二、企业资质证书

1. 工程监理综合资质证书正本



2. 工程监理综合资质证书副本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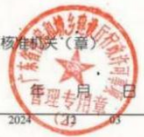

企业名称	广州珠江监理咨询集团有限公司		
详细地址	广州市越秀区永泰路50号101房		
建立时间	1991年05月23日		
注册资本金	3800万元人民币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或营业执照注册号)	91440101190668588M		
经济性质	有限责任公司(法人独资)		
证书编号	E144004279-8/1		
有效期	至2028年12月11日		
法定代表人	徐柱	职务	法人代表
单位负责人	徐柱	职务	总经理
技术负责人	温育希	职称或执业资格	高级工程师/注册监理工程师/一级建造师
备注:	原发证日期: 2011年12月15日 原企业名称: 广州珠江工程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业 务 范 围

工程监理综合资质。
可承担所有专业工程类别建设工程项目的工程监理业务
可以开展相应类别建设工程的项目管理、技术咨询等业务。*****




发证机关(章)
2023年12月11日
No.EF 0175616

证 书 延 期	企 业 变 更 栏
有效期延至____年____月____日 <div style="text-align: right;"> 核准机关(章) 年 月 日 </div>	企业负责人变更为: 黄庆辉。 ***** <div style="text-align: right;">  <p>变更核准机关(章) 2023年 月 日</p> </div>
有效期延至____年____月____日 <div style="text-align: right;">  <p>核准机关(章) 年 月 日</p> </div>	法定代表人变更为: 黄庆辉。 ***** <div style="text-align: right;">  <p>变更核准机关(章) 2024年 月 日</p> </div>
有效期延至____年____月____日 <div style="text-align: right;"> 核准机关(章) 年 月 日 </div>	法定代表人变更为: 卢志瑜。 ***** <div style="text-align: right;">  <p>变更核准机关(章) 2025年 月 日</p> </div>

企 业 变 更 栏	企 业 变 更 栏
<div style="text-align: center;">  <p>变更核准机关（章）</p> <p>年 月 日</p> </div>	<p>注册资金变更为：30000 万元。 *****</p> <div style="text-align: center;">  <p>变更核准机关（章）</p> <p>2026 年 03 月 20 日</p> </div>
<div style="text-align: center;">  <p>变更核准机关（章）</p> <p>年 月 日</p> </div>	<div style="text-align: center;"> <p>变更核准机关（章）</p> <p>年 月 日</p> </div>
<div style="text-align: center;">  <p>变更核准机关（章）</p> <p>年 月 日</p> </div>	<div style="text-align: center;"> <p>变更核准机关（章）</p> <p>年 月 日</p> </div>

三、基本存款账户信息

 **中国建设银行**
China Construction Bank

基本存款账户信息

账户名称： 广州珠江监理咨询集团有限公司

账户号码： 44001491204053001534

开户银行：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帝景大厦支行

法定代表人： 卢志瑜
(单位负责人)

基本存款账户编号： J5810009082211

2025年06月11日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广州帝景大厦支行
业务专用章
117426A381FK

102001L111749629217476747

建设银行网址: www.ccb.com 手机银行链接地址: m.ccb.com 24小时客户服务热线: 95533

通用机打凭证 01

四、 全国投资项目在线审批监管平台备案的截图证明



全国投资项目在线审批监管平台

请输入关键词进行搜索  [登录/注册](#)

[工程咨询单位备案名录](#) > [工程咨询单位详情](#)

工程咨询单位详情

基本信息

单位名称	注册地	咨询工程师 (投资) 人数	通信地址	备案时间
广州珠江监理咨询集团有限公司	广东	16	广州市越秀区永泰路50号101房	2018-01-12

联系人信息

联系人	电话
张震	020-83492971

专业和服务范围、非涉密咨询成果

咨询专业	规划咨询	项目咨询	评估咨询	全过程工程咨询
建筑	√	√	√	√
市政公用工程	√	√	√	√
公路	√	√	√	√
生态建设和环境工程	√	√	√	√
水利水电	√	√	√	√
电力 (含火电、水电、核电、新能源)	√	√	√	√

[关闭](#)

网站地图 | [加入收藏](#) | [联系我们](#)

网站主办单位: 国家信息中心 网站标识码: bm04000010 京ICP备05052393号-7  京公网安备 11010202007736号
国家信息中心 版权所有, 如需转载, 请注明来源 推荐浏览器版本: IE11, IE8, 谷歌, 360极速版



关注微信服务号

五、深圳分公司营业执照（驻深场所信息）



营业执照

(副本)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7992075388

名称 广州珠江监理咨询集团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

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分公司

负责人 刘永忠

成立日期 2007年03月27日

营业场所 深圳市龙岗区龙城街道尚景社区龙城大道99号西门
正中时代广场B座901H

登记机关 2025年12月29日



重要提示

1. 商事主体的经营范围由章程确定。经营范围中属于法律、法规规定应当经批准的项目，取得许可审批文件后方可开展相关经营活动。
2. 商事主体经营范围和许可审批项目等有关企业信用事项及年报信息和其他信用信息，请登录左下角的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或扫描右上方的二维码查询。
3. 各类商事主体每年须于成立周年之日起两个月内，向商事登记机关提交上一自然年度的年度报告。企业应当按照《企业信息公示暂行条例》第十条的规定向社会公示企业信息。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http://www.gsxt.gov.cn>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监制

六、 2025 年度审计报告

广州珠江监理咨询集团有限公司（合并）
二〇二五年度
审计报告

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广州分所

此码用于证明该审计报告是否由具有执业许可的会计师事务所出具，
您可使用手机“扫一扫”或进入“注册会计师行业统一监管平台（<http://acc.mof.gov.cn>）”进行查验。
报告编号：粤26H8GJ4T3L



目 录

审计报告	1-3
合并及公司资产负债表	1-2
合并及公司利润表	3
合并及公司现金流量表	4
合并及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5-8
财务报表附注	9-69



审计报告

致同审字(2026)第 440C007882 号

广州珠江监理咨询集团有限公司:

一、 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广州珠江监理咨询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珠江监理公司)财务报表,包括 2025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公司资产负债表,2025 年度的合并及公司利润表、合并及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珠江监理公司 2025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公司财务状况以及 2025 年度的合并及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 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和中国注册会计师独立性准则,我们独立于珠江监理公司,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 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珠江监理公司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珠江监理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珠江监理公司、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珠江监理公司的财务报告过程。



四、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1) 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2) 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

(3) 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4) 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所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对珠江监理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珠江监理公司不能持续经营。

(5) 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6) 就珠江监理公司中实体或业务活动的财务信息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对财务报表发表意见。我们负责指导、监督和执行集团审计，并对审计意见承担全部责任。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致同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广州分所

中国·广州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440100210008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440100020131

二〇二六年三月二十五日





合并及公司资产负债表

2025年12月31日

编制单位：江苏监理咨询集团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元

项	附注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合并	公司	合并	公司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八、1	28,958,626.01	6,072,890.18	30,712,396.22	10,801,280.04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八、2	52,684,395.61	45,288,706.11	50,475,707.16	41,449,715.01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八、3	534,481.17	244,666.62	957,412.71	579,130.95
应收资金集中管理费	八、4	38,120,031.31	38,120,031.31	60,523,935.18	60,523,935.18
其他应收款	八、5	11,247,673.51	8,339,343.49	10,114,366.91	7,833,234.41
其中：应收股利					
存货					
其中：原材料					
库存商品（产成品）					
合同资产	八、6	872,831,785.16	840,525,927.65	879,251,112.01	848,974,184.24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八、7	497,336.51	342,320.61	458,690.61	362,807.00
流动资产合计		1,004,874,329.28	938,933,917.97	1,032,493,620.80	970,524,286.83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24,929,189.75		24,929,189.75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八、8	33,915,510.56	32,408,106.70	38,713,071.42	36,876,684.34
其中：固定资产原价		72,899,209.10	66,847,367.54	74,419,338.36	67,529,764.95
累计折旧		38,983,698.54	34,439,260.84	35,706,266.94	30,653,080.61
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在建工程	八、9			8,809,595.02	8,809,595.02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八、10	2,611,331.46	2,132,409.63	4,143,387.04	3,177,905.17
无形资产	八、11	13,607,936.54	13,607,659.63	1,424,357.89	1,421,833.60
开发支出					
商誉	八、12	9,166,162.30		9,166,162.30	
长期待摊费用	八、13	1,007,823.97	613,995.01	648,427.70	
递延所得税资产	八、14	9,073,086.36	8,730,784.20	11,224,551.59	10,765,743.23
其他非流动资产					
其中：特准储备物资					
非流动资产合计		69,381,851.19	82,422,144.92	74,129,552.96	85,980,951.11
资产总计		1,074,256,180.47	1,021,356,062.89	1,106,623,173.76	1,056,505,237.94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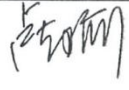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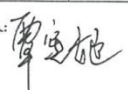





合并及公司资产负债表(续)
2025年12月31日

单位: 人民币元 金额单位: 元

项目	附注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合并	公司	合并	公司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八、15	133,119,418.80	131,919,418.80	149,900,000.00	149,000,000.00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八、16	19,203,664.58	17,565,570.76	15,996,986.64	14,050,353.82
预收款项	八、17	300.00	0.00	2,936,883.79	2,934,583.79
合同负债	八、18	6,883,226.84	4,640,333.67	7,447,993.86	6,516,621.53
预收保费					
应付职工薪酬	八、19	10,576,442.95	9,580,769.23	29,054,782.18	27,281,434.72
其中: 应付工资		340,406.54		12,090,148.17	11,328,300.00
应付福利费					
应交税费	八、20	10,523,393.44	8,781,771.16	30,290,566.08	27,606,503.74
其中: 应交税金		10,382,787.02	8,603,715.98	30,160,483.70	27,558,207.21
其他应付款	八、21	267,468,833.17	262,511,525.69	263,153,681.07	277,842,472.19
其中: 应付股利		267,465,419.11	267,465,419.11	267,465,419.11	267,465,419.11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八、22	1,637,101.72	1,156,860.80	2,888,864.07	2,283,327.42
其他流动负债	八、23	100,798.62	100,798.62		
流动资产合计		469,513,180.12	456,257,048.73	521,669,757.69	507,585,297.61
非流动资产: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 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八、24	1,117,762.18	1,104,462.15	1,494,550.19	1,092,685.86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八、14	391,699.71	319,861.44	621,508.06	476,685.78
其他非流动负债					
其中: 特准储备基金					
非流动资产合计		1,509,461.89	1,424,323.59	2,116,058.25	1,569,371.64
负债合计		471,022,642.01	457,681,372.32	523,785,815.94	509,154,669.25
所有者权益:					
实收资本	八、25	38,000,000.00	38,000,000.00	38,000,000.00	38,000,000.00
国家资本					
国有法人资本	八、25	38,000,000.00	38,000,000.00	38,000,000.00	38,000,000.00
集体资本					
民营资本					
外商资本					
实收资本净额	八、25	38,000,000.00	38,000,000.00	38,000,000.00	38,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 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八、26	12,047,592.15	9,992,939.75	12,047,592.15	9,992,939.75
其他综合收益					
其中: 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八、27	86,223,221.45	86,223,221.45	84,590,809.26	84,590,809.26
其中: 法定公积金		85,489,593.76	85,489,593.76	83,857,181.57	83,857,181.57
任意公积金		733,627.69	733,627.69	733,627.69	733,627.69
未分配利润	八、28	465,751,969.50	429,458,529.37	446,870,230.16	414,766,819.68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602,022,783.10	593,674,090.57	581,508,631.57	547,350,598.69
少数股东权益		1,210,755.36		1,328,726.25	
所有者权益合计		603,233,538.46	593,674,090.57	582,837,357.82	547,350,598.69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1,074,256,180.47	1,021,356,062.89	1,106,623,173.76	1,055,505,237.94

企业负责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合并及公司利润表

2025年度

	附注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合并	公司	合并	公司
一、营业总收入		514,651,004.98	453,302,741.63	779,097,926.81	702,002,598.87
其中：营业收入	八、29	514,651,004.98	453,302,741.63	779,097,926.81	702,002,598.87
二、营业总成本		505,028,978.34	447,432,902.47	566,842,366.99	501,957,823.43
其中：营业成本	八、29	391,095,617.43	356,932,781.37	437,168,076.51	398,929,209.84
税金及附加		4,058,886.06	3,670,163.57	4,247,429.66	3,935,985.51
销售费用					
管理费用	八、30	70,146,081.93	58,345,878.88	74,503,766.66	61,403,281.76
研发费用	八、31	29,693,516.61	18,488,068.04	38,354,732.81	25,197,570.44
财务费用	八、32	10,034,876.31	9,996,010.81	12,568,339.35	12,522,175.88
其中：利息费用		10,138,291.02	10,076,507.94	12,741,166.66	12,686,249.84
利息收入		157,357.06	113,970.38	163,827.35	123,479.63
汇兑净损失（净收益以“-”号填列）					
其他					
加：其他收益	八、33	380,500.15	288,865.70	1,670,009.69	1,276,681.74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八、34	119,189.76	119,189.76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119,189.76	119,189.76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八、35	218,635.45	-739,207.45	-1,037,277.79	-432,628.03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八、36	13,993,275.72	14,342,747.84	-24,991,103.75	-24,722,511.71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八、37	89,684.90	17,088.54	30,740.00	30,740.00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24,423,402.02	19,896,523.55	187,927,927.97	176,197,057.44
加：营业外收入	八、38	371,921.49	356,480.88	48,987.50	16.23
其中：政府补助					
减：营业外支出	八、39	725,998.40	659,717.93	978,062.37	759,513.90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24,069,325.11	19,593,286.50	186,998,852.60	175,437,559.77
减：所得税费用	八、40	3,673,184.47	3,271,164.62	28,383,860.16	27,143,843.07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0,396,140.64	16,324,121.88	158,614,992.44	148,293,716.70
（一）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20,514,151.53	16,324,121.88	158,262,697.33	148,293,716.70
2. 少数股东损益		-117,970.89		352,295.11	
（二）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 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0,396,140.64	16,324,121.88	158,614,992.44	148,293,716.70
2. 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其中：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其他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其中：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其他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20,396,140.64	16,324,121.88	158,614,992.44	148,293,716.70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20,514,151.53	16,324,121.88	158,262,697.33	148,293,716.70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117,970.89		352,295.11	

企业负责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合并及公司现金流量表
2025年度

金额单位：元

项 目	附注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合并	公司	合并	公司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556,735,941.85	491,327,693.14	610,340,923.96	538,155,766.68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3,411,926.46	27,882,388.82	49,764,348.73	44,786,874.24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90,147,868.31	519,210,081.96	660,105,272.69	582,942,640.92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41,759,003.66	35,157,636.13	55,485,470.83	42,374,288.89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454,060,094.34	402,681,235.29	510,343,859.36	461,056,164.43
支付的各项税费		54,778,311.55	49,759,439.67	70,527,291.33	64,891,171.09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9,371,194.71	5,918,389.35	74,879,466.41	69,682,118.33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59,968,604.26	493,516,700.64	711,236,087.93	637,863,772.7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0,179,264.05	25,693,381.32	-51,130,815.24	-54,861,131.82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119,189.76	119,189.76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50,439.60	49,718.60	7,178.00	4,130.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69,629.36	168,908.36	7,178.00	4,130.0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944,420.33	1,882,363.25	6,899,682.78	5,739,402.18
投资支付的现金				1,373,625.00	1,373,625.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944,420.33	1,882,363.25	8,273,607.78	7,113,027.18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674,790.97	-1,713,454.89	-8,266,429.78	-7,108,897.18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345,919,419.80	343,919,419.80	211,900,000.00	211,00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45,919,419.80	343,919,419.80	211,900,000.00	211,00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382,700,001.00	361,000,001.00	132,000,000.00	132,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0,002,859.75	9,968,209.21	12,509,146.98	12,501,818.08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077,648.43	2,360,989.43	3,281,431.98	2,621,684.98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75,780,509.18	373,329,289.64	147,790,578.96	147,123,503.06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9,861,089.38	-29,409,869.84	64,109,421.04	63,876,496.94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356,616.32	-5,429,943.61	4,712,176.02	1,906,467.94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8,880,988.91	10,801,280.04	24,568,812.89	8,694,812.10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7,524,372.59	5,371,336.43	29,280,988.91	10,601,280.04

企业负责人：  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高云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编制单位：广州珠江实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度

项目	本年金额						上年金额						
	所有者权益		其他综合收益		资本公积		其他综合收益		资本公积		其他综合收益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一、上年年末余额	38,000,000.00				12,047,592.15				84,590,802.25	446,870,230.16	591,508,631.57	1,328,726.25	592,837,357.82
加：前期差错更正													
二、本年期初余额	38,000,000.00				12,047,592.15				84,590,802.25	446,870,230.16	591,508,631.57	1,328,726.25	592,837,357.82
三、本年年末余额									84,590,802.25	446,870,230.16	591,508,631.57	1,328,726.25	592,837,357.82
(一) 综合收益总额									1,632,412.19	-1,632,412.19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632,412.19	-1,632,412.19			
1.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其他													
(三) 专项储备提取和使用													
1.提取专项储备													
2.提取专项储备													
(四) 利润分配													
1.提取盈余公积													
其中：对子公司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对所有者(原股东)分配													
4.其他													
(五)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盈余公积													
4.投资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5.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其他													
四、本年年末余额	38,000,000.00				12,047,592.15				86,223,214.45	465,751,989.50	602,022,783.10	1,310,355.36	603,333,538.46



高云

会计机构负责人：

总账会计工作负责人：

李新

企业负责人：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项目	上年金额										所有者权益	
	12	13	14	15	16	17	18	19	20	21		
一、上年年末余额	38,000,000.00				12,047,592.15			69,761,437.59	394,454,618.31	514,283,648.05	976,431.14	555,240,078.19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二、本年年初余额	38,000,000.00				12,047,592.15			69,761,437.59	394,454,618.31	514,283,648.05	976,431.14	555,240,078.19
三、本年年末余额												
(一)综合收益总额												
1.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其他												
(二)留存收益结转												
1.提取盈余公积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其他												
(三)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其他												
四、本年年末余额	38,000,000.00				12,047,592.15			84,590,089.26	446,870,236.16	581,506,051.57	1,328,726.25	632,837,357.82



会计机构负责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Handwritten signature)

法定代表人: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编制单位：广州南沙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2025年度 金额单位：元

	实收资本		资本公积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一、上年年末余额	33,000,000.00				9,992,939.75				84,590,866.25	414,766,810.63	547,350,568.69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二、本年年初余额	33,000,000.00				9,992,939.75				84,590,866.25	414,766,810.63	547,350,568.69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一）综合收益总额													
1.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其他													
（二）专项储备提取和使用													
1.提取专项储备													
2.提取专项储备													
（三）利润分配													
1.提取盈余公积									1,632,472.19	-1,632,472.19			
其中：法定公积金									1,632,472.19	-1,632,472.19			
任意公积金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盈余公积													
4.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其他													
四、本年年末余额	33,000,000.00				9,992,939.75				86,223,271.45	429,458,528.37	563,674,690.57		

企业负责人：

注册会计师工作负责人：

会计师事务所负责人：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金额单位：元

	2022年度										所有者权益合计
	12	13	14	15	16	17	18	19	20	21	
一、上年年末余额	38,000,000.00				9,992,939.75				69,761,437.59	372,320,188.46	490,074,565.80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二、本年年初余额	38,000,000.00				9,992,939.75				69,761,437.59	372,320,188.46	490,074,565.80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一）综合收益总额											
1.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其他											
（二）专项储备提取和使用											
1.提取专项储备											
2.使用专项储备											
（三）利润分配											
1.提取盈余公积											
其中：法定盈余公积											
任意盈余公积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其他											
（五）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盈余公积											
4.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其他											
四、本年年末余额	38,000,000.00				9,992,939.75				84,590,809.26	446,765,819.68	547,359,568.69

企业负责人： 财务总监/会计负责人： 高云

高云

高云





姓 名
Full name 梁春玲
性 别
Sex 女
出生日期
Date of birth 1970-04-20
工作单位
Working unit 致同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广州分所
身份证号码
Identity card No. 440723197004203128



此件仅供业务报告使用，复印无效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梁春玲(440100210008) 已通过广东省注册会计师协会2019年任职资格检查。通过文档：粤注协〔2019〕94号。



证书编号:
No. of Certificate 440100210008

批准注册协会: 广东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广东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发证日期:
Date of Issuance 1998 年 12 月 30 日

2019年4月换发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梁春玲 440100210008

年 月 日
/ /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年 月 日
/ /

	姓名	谭鹏
	Full name	谭鹏
	性别	男
	Sex	男
	出生日期	1983-11-27
	Date of birth	1983-11-27
	工作单位	致同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广州分所
Working unit	(特殊普通合伙)广州分所	
身份证号码	412823198311277238	
Identity card No.	412823198311277238	

此件仅供业务报告使用，复印无效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证书编号: 440100020131
No. of Certificate: 440100020131

批准注册协会: 广东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Guangdong Association of CPAs

发证日期: 2009 年 12 月 07 日
Date of issuance: 2009 年 12 月 07 日

2018年3月核发

谭鹏(440100020131), 已通过广东省注册会计师协会2018年任职资格审查, 通过文号: 粤注协(2018)58号。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谭鹏(440100020131), 已通过广东省注册会计师协会2021年任职资格审查, 通过文号: 粤注协(2021)268号。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谭鹏 440100020131



会计师事务所分所 执业证书



此件仅作
业务报告使用
致同会计师事务所
（普通合伙）广州分所

负责人：陈海防
经营场所：广州市天河区珠江东路28号5501
房自编01-08、12B-16单元
分所执业证书编号：110101564401
批准执业文号：粤财会〔2009〕72号
批准执业日期：2009年9月25日

证书序号：5001811

说明

- 1、《会计师事务所分所执业证书》是证明会计师事务所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准予持证分所执行业务的凭证。
- 2、《会计师事务所分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 3、《会计师事务所分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 4、会计师事务所分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分所执业证书》。



发证机关

二〇一五年九月二十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编号: S0652021056317G(1-1)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101052571577W

营业执照

(副本)



此件仅作**业务报告使用**

名称 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广州分所
 类型 特殊普通合伙企业分支机构
 经营范围 商务服务业(具体经营项目请登录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查询,网址:<http://www.gsxt.gov.cn/>。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负责人 陈海防
 成立日期 2012年08月16日
 经营场所 广州市天河区珠江东路28号5501房自
 编01-08、12B-16单元



登记机关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
<http://www.gsxt.gov.cn>

市场主体应当于每年1月1日至6月30日通过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报送公示年度报告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监制

第二章 全过程工程咨询业绩一览表

表二、全过程工程咨询业绩一览表

(数量上限为五项)

投标人名称：广州珠江监理咨询集团有限公司

序号	项目名称	建设单位	项目类型	工程投资	合同价格	合同类型	开、竣工时间	获奖情况
1	广州市越秀区永福路38号等19个老旧小区改造项目全过程咨询(项目管理、全过程造价、工程监理)服务	广州市越秀区城市更新项目管理中心	全过程工程咨询	15897.5 14865 万元	560.5563 43 万元	全过程工程咨询	开工日期: 2024年5月 27日 竣工日期: 2026年2月 6日	/
2	深圳外国语学校高中部扩建工程全过程工程咨询	深圳市住宅工程管理站	全过程工程咨询	33772 万元	705.66 万元	全过程工程咨询	开工日期: 2020年10 月1日 竣工日期: 2022年10 月11日	广东省建设工程优质结构奖
3	中国邮政储蓄银行广州市分行营运生产用房(原全球通大厦)装修改造项目工程咨询(项目管理、工程监理)	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市分行	全过程工程咨询	11643.6 6 万元	407.2365 万元	全过程工程咨询	开工日期: 2024年1月 29日 竣工日期: 2025年2月 21日	/
4	民治小学改扩建工程(全过程工程咨询)	深圳市龙华区建筑工程工务署	全过程工程咨询	17283.2 万元	431.6347 51 万元	全过程工程咨询	开工日期: 2022年11 月14日 竣工日期: 2024年11 月28日	/
5	三亚珠江花园酒店改造项目(全过程工程咨询服务)	海南珠江国际置业有限公司	全过程工程咨询	18000万 元	592.56 万元	全过程工程咨询	开工日期: 2021年10 月25日 竣工日期: 2022年	/

一、广州市越秀区永福路 38 号等 19 个老旧小区改造项目全过程咨询（项目管理、全过程造价、工程监理）服务

1. 中标通知书

中 标 通 知 书

广州公资交(建设)字[2024]第[00007]号

广州珠江监理咨询集团有限公司：

经评标委员会推荐，招标人确定你单位为广州市越秀区永福路 38 号等 19 个老旧小区改造项目全过程咨询（项目管理、全过程造价、工程监理）【JG2023-7032】的中标单位，承包内容为招标文件所规定的发包内容，中标价：人民币（大写）伍佰陆拾万零伍仟伍佰陆拾叁元肆角叁分（¥560.556343 万元）。

其中：

项目负责人姓名：杜志强

招标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签章：

2024年 1 月 8 日

招标代理机构（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签章：

2024年 1 月 8 日



广州交易集团有限公司
(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日期：2024-01-08 (盖章)



2. 全过程工程咨询合同

副本

广州市越秀区永福路 38 号等 19 个老旧小区改造项目 全过程咨询（项目管理、全过程造价、工程监理）服 务合同

工程名称：广州市越秀区永福路 38 号等 19 个老旧小区改造项目
全过程咨询（项目管理、全过程造价、工程监理）

工程地点：广州市越秀区

建设单位：广州市越秀区城市更新项目管理中心

建设单位合同编号：_____

咨询人：广州珠江监理咨询集团有限公司

咨询单位合同编号：_____

签订地点：广州市越秀区

签订日期：2024 年 2 月 6 日



第一部分 协议书

建设单位：广州市越秀区城市更新项目管理中心（广州市越秀区旧城改造项目办公室）
（以下简称“甲方”）

法定代表人：_____

通信地址：广东省广州市越秀区吉祥路 28 号 8 楼

咨询人：广州珠江监理咨询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乙方”）

法定代表人：徐柱

通信地址：广州市越秀区永泰路 50 号 101 房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有关规定，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项目全过程咨询（项目管理、全过程造价、工程监理）及有关事项协商一致，共同达成如下协议：

一、工程概况

1、工程名称：广州市越秀区永福路 38 号等 19 个老旧小区改造项目全过程咨询（项目管理、全过程造价、工程监理）

2、工程地点：广州市越秀区。

3、工程规模：改造涉及 7 条街道 19 个老旧小区，居民户数约 3135 户，楼栋数约 138 栋，总建筑面积约 31.7 万平方米，内容包括楼栋门、门禁系统、楼道照明、楼道修缮、楼栋“三线”、楼栋消防设施、屋面防水、外墙治理、建筑户外构造构件、适老化设施、化粪池、外立面整饰、人行安全设施、地面铺装、小区道路、修缮围墙、三线整治、供电设施、供水管网、遮阳棚、照明设施、三线整治等改造，涵盖房屋建筑本体部分、小区公共部分及小区周边整体提升改造等。

二、全过程工程咨询工作内容及服务范围

1、全过程工程咨询工作内容：项目全过程咨询，包括项目管理、全过程造价、工程监理等服务。

2、服务范围：

负责广州市越秀区永福路 38 号等 19 个老旧小区改造项目（本项目施工分为三个标段）全过程咨询，服务内容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工作内容（具体详见合同约定条款及委托人要求）：

（1）项目管理服务：对项目建设的全过程进行建设管理，内容包括但不限于以下

内容：项目实施过程管理及项目管理过程中各种手续的报审工作。从组织编制方案设计文件开始至项目竣工验收、竣工结算、移交和保修期结束之日止的建设全过程项目管理统筹管理，包括在项目决策阶段，组织设计优化；在项目实施阶段，进行设计管理、设备材料采购管理、施工建设管理、投资控制、组织第三方对工程变更评审、对工程费用及工期问题处置、专家咨询服务、变更请示报告的编撰、处理信访、12345 投诉并回复、周边关系协调、电子资料整理收集、档案管理、竣工验收、结算复核（竣工图复核）等工作，并对工程项目进行质量、安全、进度、投资、合同、信息、档案等方面的有效统筹管理和控制，直到办理竣工验收手续和竣工结算、移交使用单位和保修期、项目财务决算等实施过程的建设管理工作及各种手续的报审管理工作。

(2) 全过程造价服务：包括但不限于，本工程前期阶段、勘察设计阶段、招标阶段、施工阶段、竣工验收阶段、结算阶段等各阶段造价控制咨询服务及配合招标人办理相关造价审核（含概算审核、预算审核、结算复核）及备案工作，对工程进度款的计量计价的审核，设计变更及签证的审核，累计已完成工程量和工程造价统计、合同价格调整、物价涨落、合同纠纷等的审核、组织专家评审等工作。

(3) 工程监理服务：包括工程监理（含管线迁改、临时施工用水、临时施工用电、工程勘察旁站、工程施工监理等）、工程收尾阶段（含工程竣工验收及竣工验收资料移交城建档案、整改、工程移交及实物移交、工程结算、竣工备案、决算等）及工程质量保修阶段的监理。含监理服务期内的质量控制、职业健康安全及环境监督管理、进度控制、投资控制、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合同管理、信息管理，以及协调建设单位和工程建设有关各方的工作关系等。

3、工作目标

本项目的服务工作目标包括：

2.3.1 进度控制目标：2025年10月31日完工，办理竣工验收（三个标段）。

2.3.2 质量控制目标：一次性验收合格。

2.3.3 安全文明控制目标：无工伤死亡事故，负伤率3%以下，无工地交通死亡事故，无重大机械设备事故，无火灾、洪灾事故；杜绝重伤事故。

2.3.4 投资控制目标：实行全过程动态控制，限额设计和施工，限额投资。初步设计的建设内容和建设标准不得超过可行性研究报告批复的范围，编制初步设计概算不得超过经批准的可行性研究报告总投资。编制施工图预算不得超过经建设主管部门审批的项目概算。

三、服务期

从签订本项目项目管理服务合同、监理服务合同及工程造价服务合同之日起至本项目工程质量保修期结束并完成工程结算和财务决算之日止。

四、合同价款

含税合同总价为（大写）人民币伍佰陆拾万伍仟伍佰陆拾叁元肆角叁分（¥5605563.43元），其中：

1、含税项目管理费为：壹佰捌拾玖万零肆佰伍拾元肆角伍分 ¥1890450.45元。

含税全过程造价咨询费为：壹佰壹拾捌万叁仟柒佰叁拾贰元叁角肆分 ¥1183732.34元。

含税工程监理费为：贰佰伍拾叁万壹仟叁佰捌拾元陆角肆分 ¥2531380.64元。

4、乙方收取本协议最后一笔款项前，应办理完成合同结算手续。乙方必须向甲方提供由乙方按核定付款金额开具的与合同内容一致并符合税务机关规定的合法、有效增值税专用发票，由于乙方提供的发票不规范、不合法引起税务问题的，乙方应承担赔偿责任，包括但不限于税款、附加费、滞纳金、罚款及相关损失。乙方不能及时提供符合甲方要求的合法发票，甲方有权顺延直至乙方提供后付款且无需承担任何责任。如给甲方造成严重损失的，致使合同无法继续履行等情况，甲方有权终止合同。

约定的支付时间不包含政府审批时间，乙方应清楚明白本合同项下服务费的拨付程序，并理解因政府部门审核请款手续对时间等方面的影响与甲方无关。乙方不得以非甲方原因造成的服务费支付拖延，向甲方要求计付拖欠服务费期间的利息，要求甲方承担违约责任及因此导致的其他损失。

乙方理解并同意，甲方的资金来源为财政部门，甲方在约定的付款时间内其办理财政支付手续的（不含政府财政支付部门审核的时间），视为甲方已按期支付。由于财政拨款不到位、乙方未及时提供合法有效的发票或不可抗力原因导致乙方收款延误的，甲方不承担迟延付款的责任，并且此情况不能成为乙方中止或拒绝履行本协议内义务的理由。

五、甲方代表与乙方项目总负责人、各专业负责人

甲方代表：林海亮

乙方项目总负责人：杜志强

乙方项目管理负责人姓名：肖振宇

乙方工程总监理工程师姓名、注册号：郑圳炫、44037352

乙方全过程造价咨询总造价师姓名、注册证号：刘可为、建[造]14234400020551

六、承诺

甲方向乙方承诺已阅读、理解并接受本合同所有条款，按照本合同约定履行本合同项下的全部义务。

乙方向甲方承诺已阅读、理解并接受本合同所有条款，按照本合同约定履行本合同项下的全部义务。

七、开户银行账号

1、乙方签订本合同时使用的“开户银行名称、账户名称（简称户名）及账号”必须与技术投标书附表中所填写的“开户银行名称、账户名称（简称户名）及账号”一致且账户不得是临时账户，合同签订后不得变更，否则甲方有权拒绝合同授予、有权停止款项的拨付，所造成的一切后果由乙方承担。

2、双方委托银行代收代付有关费用。乙方指定的有效银行账户如下：

项目管理费由以下银行账户收款：

账户全称：广州珠江监理咨询集团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帝景支行

账户账号：44001491204053001534

全过程造价咨询费由以下银行账户收款：

账户全称：广州珠江监理咨询集团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帝景支行

账户账号：44001491204053001534

监理费由以下银行账户收款：

账户全称：广州珠江监理咨询集团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帝景支行

账户账号：44001491204053001534

地址：广州市越秀区永泰路 50 号 101 房

甲方向上述账号汇出款项即视为甲方已履行付款义务，在协议履行过程中，因乙方账户原因（包括但不限于账号被注销、被冻结等）导致乙方无法收取款项的，由乙方承担相应后果。

乙方开具等额合法有效发票并送达甲方后，甲方履行付款义务，否则，甲方有权拒付且不视为违约。乙方不得因此延误咨询工作和履行本合同约定的其他义务。如乙方为联合体，由联合体各方分别收取相应款项。

八、知识产权

本协议双方均应保护对方的知识产权，未经对方同意，任何一方均不得对对方的资料及文件擅自修改、复制或向合同双方外的第三人转让或用于本合同项目外的项目。如发生以上的情况，泄密方承担一切由此引起的后果并承担赔偿责任。本条的约定不因本合同的无效而免除。本合同项下的资料的知识产权、素材及成果等均归属甲方所有。乙方承诺，在为甲方提供服务时，不得使用任何属于他人的技术秘密和商业秘密，亦不得实施可能侵犯他人知识产权等权益的行为。若甲方因乙方的上述行为而提供的成果等进行了确认、同意、接收，乙方不得以此为由要求甲方承担任何责任，一切后果均由乙方承担。给甲方造成损失的，甲方有权向乙方追偿。

九、补充协议

合同未尽事宜，合同当事人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是本合同的组成部分，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补充协议与本合同约定不一致的，以补充协议约定的为准。

十、争议的解决方式

本合同在履行过程中的争议，双方可协商、调解，不成时按下列第（二）种方式解决：

- （一）提交中国广州仲裁委员会仲裁；
- （二）依法向越秀区的人民法院起诉。

十一、其他事项

1、不得转让或分包项目管理、工程监理、造价咨询等与本工程项目相关的一切业务。

2、双方在本合同履行过程中发出或者提供的所有通知、文件、文书、资料等，均以本合同所列明的双方地址送达。一方如果迁址或者变更电话，应当书面通知对方，未履行书面通知义务的，另一方按原地址邮寄相关材料即视为已履行送达义务。当面交付上述材料的，在交付之时视为送达；以邮寄方式交付的，签收后即视为送达（具体送达时间以邮戳日期为准）。

3、项目开始启动时至服务期结束，派遣不少于2名驻甲方场地人员（一人具备工程管理中级或以上职称，能熟练使用各种办公软件，具有良好的沟通能力及公文写作能力；一人具有注册造价工程师或注册一级造价工程师资格、具有5年或以上相关工作经验，熟悉全过程造价管理流程；两人中一人具备C1驾照），自带办公设备，服从甲方

考勤管理，常驻甲方办公场地开展项目相关服务工作以及服从甲方安排的其他工作，与投入本项目驻现场管理人员不能兼任。

4、本项目服务费计算不分标段分别计取。

5、按照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发布〈纳税人跨县（市、区）提供建筑服务增值税征收管理暂行办法〉的公告》（国家税务总局 2016 年第 17 号）的要求，乙方必须根据越秀区协税护税办公室《关于申办财政工程款项的通知》的有关要求和程序，申报缴纳本项目的应缴税费。

十二、合同生效

本合同经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其代表签字（或加盖印章）并加盖双方单位公章后生效。

合同的份数：正本 4 份，副本 12 份。本合同正、副本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当正、副本不一致时，以正本为准。

其中：甲方正本 1 份，副本 3 份。

乙方正本 3 份，副本 9 份。

(本页为签署页)

建设单位：广州市越秀区城市更新项目管理中心
通讯地址：广东省广州市越秀区信义路28号8楼

法定代表人：

签约代表：

电话：

传真：

邮政编码：



Handwritten signature of the construction unit representative.

咨询人（主）：广州珠江监理咨询集团有限公司（盖章）

通讯地址：广州市越秀区永泰路50号101房

法定代表人：

签约代表：

电话：020-83490907

传真：020-83492060

邮政编码：510095



Handwritten signature of the consultant representative.

3. 竣工验收报告

3.1 标段一

附1

单位（子单位）竣工验收报告

GD-D1-613

工程名称： 广州市越秀区永福路38号等19个老旧小区改造项目勘察设计施工总承包(标段一)

验收日期： 2025年12月24日

建设单位（盖章）： 广州市越秀区城市更新项目管理中心



单位（子单位）竣工验收报告的填写说明

GD-D1-613/1□□□

- 1、工程竣工验收报告由建设单位负责填写，向备案机关提交。
- 2、填写要求内容真实，语言简练，字迹清楚。
- 3、工程竣工验收报告一式七份，建设单位、监理单位、勘察单位、设计单位、施工单位、工程质量监督机构、备案机关各持一份。

一、工程概况

GD-D1-613/2

工程名称	广州市越秀区永福路38号等19个老旧小区改造项目勘察设计施工总承包(标段一)				
工程地点	登峰街道云泉路19号大院, 永福路45号大院; 农林街道竹丝岗大马路42号大院, 农林街道农林下路81号大院; 北京街道大南路82号大院; 洪桥街道小北路243号大院	建筑面积	117000	工程造价	53001485.00元
结构类型	其他			层数	地上: 层
					地下: 层
施工许可证号	440104202405080301				
开工日期	2024年05月27日			验收日期	2025年12月24日
监督单位	广州市越秀区建设工程质量安全监督站			监督编号	YXJD20240508003
建设单位	广州市越秀区城市更新项目管理中心				
勘察单位	核工业赣州工程勘察设计集团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	广州市城市更新规划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	广州市第三建筑装饰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广州珠江监理咨询集团有限公司				
施工图审查单位	广州三合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工程概况表

二、工程竣工验收实施情况

GD-D1-613/3

(一) 验收组织

建设单位组织、勘察、设计、施工、监理等单位和其他有关专家组成验收组，根据工程特点，下设若干个专业组。

1. 验收组

组长	罗志东
副组长	翟奇亮、张宇欣、林海亮
组员	余韬、钟治平、肖振宇、罗胜宏、张如良、郑圳炫、程铭、刘瑶、王浩东、彭凯、林健文、杨健岳、方燕英、黄启荣、邹燕军、张海帆、陈颖怡、郝新军、吴钧明、米俊华、刘锦超、黄稳权、韩强畴、梁绍庭、

2. 专业组

专业组	组长	组员
建筑工程	罗志东	林海亮、肖振宇、郑圳炫、林健文、杨健岳、刘锦超、韩强畴、梁绍庭、黄稳权、
建筑设备安装工程	翟奇亮	余韬、罗胜宏、刘瑶、方燕英、张海帆、吴钧明、王浩东、韩强畴、梁绍庭、黄稳权
工程质控资料	张宇欣	钟治平、张如良、程铭、黄启荣、陈颖怡、邹燕军、郝新军、米俊华、彭凯、韩强畴、梁绍庭、黄稳权

(二) 验收程序

1. 建设单位主持验收会议。
2. 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介绍工程合同履约情况和在工程建设各个环节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情况。
3. 审阅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的工程档案资料。
4. 验收组实地查验工程质量。
5. 专业验收组发表意见，验收组形成工程竣工验收意见并签名。

三、工程质量评定

GD-D1-613/4

建筑工程分部 (系统、成套 设备)工程名 称	验收意见 /备注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 结果统计	主要使用功能和安全性能资 料核查/实体质量抽查结果统 计	观感质量验收抽查结果统 计
地基与基础	/	___ / ___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 / 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 / ___ 项	共 ___ / ___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 / 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 / ___ 项	共 ___ / ___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 / 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 / ___ 项
主体结构	/	___ / ___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 / 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 / ___ 项	共 ___ / ___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 / 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 / ___ 项	共 ___ / ___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 / 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 / ___ 项
建筑装饰装修	符合要求	___ 7 ___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 7 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 7 ___ 项	共 ___ 7 ___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 7 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 7 ___ 项	共 ___ 7 ___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 7 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 0 ___ 项
屋面	符合要求	___ 7 ___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 7 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 7 ___ 项	共 ___ 7 ___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 7 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 7 ___ 项	共 ___ 7 ___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 7 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 0 ___ 项
建筑给水、排 水及采暖	符合要求	___ 7 ___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 7 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 7 ___ 项	共 ___ 7 ___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 7 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 7 ___ 项	共 ___ 7 ___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 6 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 1 ___ 项
通风与空调	/	___ / ___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 / 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 / ___ 项	共 ___ / ___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 / 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 / ___ 项	共 ___ / ___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 / 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 / ___ 项
建筑电气	符合要求	___ 10 ___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 10 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 10 ___ 项	共 ___ 10 ___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 10 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 10 ___ 项	共 ___ 10 ___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 8 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 2 ___ 项
智能建筑	符合要求	___ 4 ___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 4 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 4 ___ 项	共 ___ 4 ___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 4 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 4 ___ 项	共 ___ 4 ___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 4 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 0 ___ 项
建筑节能	/	___ / ___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 / 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 / ___ 项	共 ___ / ___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 / 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 / ___ 项	共 ___ / ___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 / 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 / ___ 项
电梯	/	___ / ___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 / 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 / ___ 项	共 ___ / ___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 / 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 / ___ 项	共 ___ / ___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 / 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 / ___ 项
/	/	___ / ___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 / 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 / ___ 项	共 ___ / ___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 / 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 / ___ 项	共 ___ / ___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 / 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 / ___ 项
/	/	___ / ___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 / 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 / ___ 项	共 ___ / ___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 / 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 / ___ 项	共 ___ / ___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 / 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 / ___ 项
/	/	___ / ___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 / 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 / ___ 项	共 ___ / ___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 / 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 / ___ 项	共 ___ / ___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 / 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 / ___ 项

室外工程子单位 工程名称	验收意见 /备注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 结果统计	主要使用功能和安全性能资 料核查/实体质量抽查结果统 计	观感质量验收抽查结果统计
道路	/	_____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_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_项	共 _____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_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_项	共 _____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_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_项
边坡	/	_____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_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_项	共 _____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_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_项	共 _____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_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_项
附属建筑	/	_____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_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_项	共 _____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_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_项	共 _____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_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_项
室外环境	/	_____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_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_项	共 _____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_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_项	共 _____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_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_项

四、验收人员签名

GD-D1-613/6

序号	姓名	工作单位	职务	职称	签名
1	罗志东	广州市越秀区城市更新项目管理中心	主任		罗志东
2	翟奇亮	广州市越秀区城市更新项目管理中心	副主任	副主任	翟奇亮
3	张宇欣	广州市越秀区城市更新项目管理中心	副主任		张宇欣
4	林海亮	广州市越秀区城市更新项目管理中心	项目负责人	工程师	林海亮
5	余 韬	广州市越秀区城市更新项目管理中心	专业技术十二级	助理工程师	余韬
6	钟治平	广州市越秀区城市更新项目管理中心	管理岗九级	助理工程师	钟治平
7	肖振宇	广州珠江监理咨询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肖振宇
8	罗胜宏	广州珠江监理咨询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管理	工程师	罗胜宏
9	张如良	广州珠江监理咨询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管理		张如良
10	郑圳炫	广州珠江监理咨询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总监		郑圳炫
11	程 铭	广州珠江监理咨询集团有限公司	总监代表	工程师	程铭
12	刘 瑶	广州珠江监理咨询集团有限公司	专业监理		刘瑶
13	彭 凯	广州珠江监理咨询集团有限公司	监理员	助工	彭凯
14	王浩东	广州珠江监理咨询集团有限公司	监理员	助工	王浩东
15	林健文	广州市第三建筑装饰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高工	林健文
16	杨健岳	广州市第三建筑装饰有限公司	企业技术负责人	高工	杨健岳
17	方燕英	广州市第三建筑装饰有限公司	项目技术负责人	高工	方燕英
18	黄启荣	广州市第三建筑装饰有限公司	施工员		黄启荣
19	邹燕军	广州市第三建筑装饰有限公司	质量负责人		邹燕军
20	吴钧明	广州市第三建筑装饰有限公司	安全负责人		吴钧明
21	米俊华	广州市第三建筑装饰有限公司	造价负责人		米俊华
22	刘锦超	广州市第三建筑装饰有限公司	深化设计		刘锦超
23	张海帆	广州市第三建筑装饰有限公司	材料员		张海帆
24	陈颖怡	广州市第三建筑装饰有限公司	资料员		陈颖怡
25	郝新军	广州市第三建筑装饰有限公司	安全员		郝新军
26	韩强畴	广州市城市更新规划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高工	韩强畴
27	梁绍庭	广州市城市更新规划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专业负责人	高工	梁绍庭
28	黄稳权	核工业赣州工程勘察设计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黄稳权

五、工程验收结论及备注

GD-D1-613/7

经综合验收组各单位人员评验，该工程已按设计及合同约定的工程内容全部完成，其质量及安全和使用功能符合有关验评标准的规定，工程质量评定等级为合格，同意竣工验收。

建设单位：	监理单位：	施工单位：	设计单位：	勘察单位：
 (公章) 项目负责人：  2025年12月24日	 (公章) 总监理工程师：  2025年12月24日	 (公章) 项目负责人：  2025年12月29日	 (公章) 项目负责人：  2025年12月24日	 (公章) 项目负责人：  2025年12月24日

3.2 标段二

单位（子单位）竣工验收报告

GD-D1-613 0 0 1

工程名称： 广州市越秀区永福路38号等19个老旧小区改造项目勘察设计施工总承包（标段二）

验收日期： 2026 年 2 月 6 日

建设单位（盖章）： 广州市越秀区城市更新项目管理中心



单位（子单位）竣工验收报告的填写说明

GD-D1-613/1001

1.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由建设单位负责填写，向备案机关提交。
2. 填写要求内容真实，语言简练，字迹清楚。
3.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一式七份，建设单位、监理单位、勘察单位、设计单位、施工单位、工程质量监督机构、备案机关各持一份。

一、工程概况

GD-D1-613/2 0 0 1

工程名称	广州市越秀区永福路38号等19个老旧小区改造项目勘察设计施工总承包（标段二）				
工程地点	广州市越秀区黄花岗街道、大塘街道	建筑面积	14.39万㎡	工程造价	71374463.65元
结构类型	其他		层数	地上：	/ 层
				地下：	/ 层
施工许可证号	440104202405080401				
开工日期	2024年7月15日		验收日期	2026年2月6日	
监督单位	广州市越秀区质量安全监督站		监督编号	YXJD20240508004	
建设单位	广州市越秀区城市更新项目管理中心				
勘察单位	广州市城市规划勘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	广州市城市规划勘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 广州亚泰建筑设计院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	广州建筑装饰集团有限公司				
专业承包单位	/				
专业承包单位	/				
专业承包单位	/				
监理单位	广州珠江监理咨询集团有限公司				
施工图审查单位	广州三合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1-2
1-1

二、工程竣工验收实施情况

GD-D1-613/3 0 0 1

(一) 验收组织

建设单位组织、勘察、设计、施工、监理等单位和其他有关专家组成验收组，根据工程特点，下设若干个专业组。

1. 验收组

组长	罗志东
副组长	翟奇亮、张宇欣、林海亮
组员	余韬、钟治平、吴之珑、肖振宇、罗胜宏、张如良、郑圳炫、程铭、刘瑶、王浩东、彭凯、戴绍鑫、霍伟聪、彭全力、罗紫荣、祝观土、劳逸麟、郑少珊、张永雄、吴杰伟、李炼

2. 专业组

专业组	组长	组员
建筑工程	罗志东	林海亮、余韬、肖振宇、郑圳炫、王浩东、戴绍鑫、彭全力、罗紫荣、
建筑设备安装工程	翟奇亮	钟治平、罗胜宏、刘瑶、彭凯、霍伟聪、祝观土、劳逸麟、
工程质控资料	张宇欣	吴之珑、张如良、程铭、、郑少珊、张永雄、吴杰伟、李炼

(二) 验收程序

1. 建设单位主持验收会议。
2. 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介绍工程合同履行情况和在工程建设各个环节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情况。
3. 审阅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的工程档案资料。
4. 验收组实地查验工程质量。
5. 专业验收组发表意见，验收组形成工程竣工验收意见并签名。

三、工程质量评定

GD-D1-613/4 0 0 1

建筑工程分部 (系统、成套 设备)工程名 称	验收意见 /备注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 结果统计	主要使用功能和安全性能资 料核查/实体质量抽查结果统 计	观感质量验收抽查结果统 计
地基与基础	符合要求	共 6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6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6 项	共 1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 项	共 28 项中: 评价为“好”的 27 项 评价为“一般”的 1 项
主体结构	/	共 /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 项	共 /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 项	共 / 项中: 评价为“好”的 / 项 评价为“一般”的 / 项
建筑装饰装修	符合要求	共 6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6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6 项	共 3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3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 项	共 82 项中: 评价为“好”的 74 项 评价为“一般”的 8 项
屋面	符合要求	共 4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4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4 项	共 1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 项	共 15 项中: 评价为“好”的 15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给水、排 水及采暖	符合要求	共 5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5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5 项	共 6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6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 项	共 44 项中: 评价为“好”的 39 项 评价为“一般”的 5 项
通风与空调	/	共 /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 项	共 /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 项	共 / 项中: 评价为“好”的 / 项 评价为“一般”的 / 项
建筑电气	符合要求	共 5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5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5 项	共 5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5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 项	共 81 项中: 评价为“好”的 71 项 评价为“一般”的 10 项
智能建筑	符合要求	共 2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2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2 项	共 2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2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2 项	共 15 项中: 评价为“好”的 15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节能	/	共 /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 项	共 /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 项	共 / 项中: 评价为“好”的 / 项 评价为“一般”的 / 项
电梯	/	共 /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 项	共 /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 项	共 / 项中: 评价为“好”的 / 项 评价为“一般”的 / 项
		共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项	共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项	共 项中: 评价为“好”的 项 评价为“一般”的 项
		共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项	共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项	共 项中: 评价为“好”的 项 评价为“一般”的 项
		共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项	共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项	共 项中: 评价为“好”的 项 评价为“一般”的 项

室外工程子单位 工程名称	验收意见 /备注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结果统计	主要使用功能和安全性能资料核查/实体质量抽查结果统计	观感质量验收抽查结果统计
道路	符合要求	5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5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5项	共 5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5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项	共 81项 中: 评价为“好”的 71项 评价为“一般”的 10项
边坡	/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项	共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项	共 /项 中: 评价为“好”的 /项 评价为“一般”的 /项
附属建筑	/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项	共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项	共 /项 中: 评价为“好”的 /项 评价为“一般”的 /项
室外环境	/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项	共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项	共 /项 中: 评价为“好”的 /项 评价为“一般”的 /项

四、验收人员签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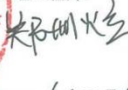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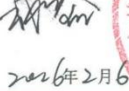


GD-D1-613/6 0 0 1

序号	姓名	工作单位	职务	职称	签名
1	罗志东	广州市越秀区城市更新项目管理中心	主任		罗志东
2	翟奇亮	广州市越秀区城市更新项目管理中心	副主任		翟奇亮
3	张宇欣	广州市越秀区城市更新项目管理中心	副主任		张宇欣
4	林海亮	广州市越秀区城市更新项目管理中心	项目负责人	工程师	林海亮
5	余 韬	广州市越秀区城市更新项目管理中心	专业技术十二级	助理工程师	余韬
6	钟治平	广州市越秀区城市更新项目管理中心	管理岗九级	助理工程师	钟治平
7	吴之琰	广州市越秀区城市更新项目管理中心		助理工程师	吴之琰
8	肖振宇	广州珠江监理咨询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肖振宇
9	罗胜宏	广州珠江监理咨询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管理		罗胜宏
10	张如良	广州珠江监理咨询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管理		张如良
11	郑圳炫	广州珠江监理咨询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总监		郑圳炫
12	程 铭	广州珠江监理咨询集团有限公司	总监代表		程铭
13	刘 瑶	广州珠江监理咨询集团有限公司	专业监理		刘瑶
14	彭 凯	广州珠江监理咨询集团有限公司	监理员		彭凯
15	王浩东	广州珠江监理咨询集团有限公司	监理员	助理工程师	王浩东
16	戴绍鑫	广州建筑装饰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戴绍鑫
17	霍伟聪	广州建筑装饰集团有限公司	技术负责人		霍伟聪
18	彭全力	广州建筑装饰集团有限公司	安全负责人		彭全力
19	罗紫荣	广州建筑装饰集团有限公司	专职安全员		罗紫荣
20	祝观土	广州建筑装饰集团有限公司	专职安全员		祝观土
21	劳逸麟	广州建筑装饰集团有限公司	施工员		劳逸麟
22	郑少珊	广州建筑装饰集团有限公司	资料员		郑少珊
23	张永雄	广州建筑装饰集团有限公司	预算员		张永雄
24	吴杰伟	广州建筑装饰集团有限公司	质量员		吴杰伟
25	李 炼	广州建筑装饰集团有限公司	材料员		李炼
26	黄国庆	广州市城市规划勘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黄国庆
27	梁显俊	广州市城市规划勘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梁显俊

五、工程验收结论及备注

GD-D1-613/7 0 0 1

经综合验收组各单位人员验评，该工程已按设计及合同约定的工程内容全部完成，其质量及安全和使用功能符合有关验评标准的规定，工程质量评定等级为合格，同意竣工验收。

建设单位:	监理单位:	施工单位:	设计单位:	勘察单位:
 (公章)	 (公章)	 (公章)	 (公章)	 (公章)
项目负责人:  2026年2月6日	总监理工程师:  2026年2月6日	项目负责人:  2026年2月6日	项目负责人:  2026年2月6日	项目负责人:  2026年2月6日

3.3 标段三

单位（子单位）竣工验收报告

GD-D1-613 0 0 1

工程名称： 广州市越秀区永福路38号等19个老旧小区
改造项目勘察设计施工总承包（标段三）

验收日期： 2025年12月31日

建设单位（盖章）： 广州市越秀区城市更新项目管理中心



伍拾式

单位（子单位）竣工验收报告的填写说明

GD-D1-613/1 0 0 1

- 1、工程竣工验收报告由建设单位负责填写，向备案机关提交。
- 2、填写要求内容真实，语言简练，字迹清楚。
- 3、工程竣工验收报告一式七份，建设单位、监理单位、勘察单位、设计单位、施工单位、工程质量监督机构、备案机关各持一份。

11 11 11 11 11 11 11

一、工程概况

GD-D1-613/2 0 0 1

工程名称	广州市越秀区永福路38号等19个老旧小区改造项目勘察设计施工总承包（标段三）				
工程地点	广州市越秀区东山街道寺右二横路14号 东山街道达道路17号大院，保安后街院 （达道路保安后街1号）	建筑面积	56100	工程造价	3459.92 万元
结构类型	/	层数	地上：	层	
	/		地下：	层	
施工许可证号	440104202405080201				
开工日期	2024年07月15日	验收日期	2025年12月31日		
监督单位	广州市越秀区建设工程质量安全监督站	监督编号	YXD20240508002		
建设单位	广州市越秀区城市更新项目管理中心				
勘察单位	广州市城市规划勘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	广州市城市规划勘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	广州市第二装修有限公司				
专业承包单位					
专业承包单位					
专业承包单位					
监理单位	广州珠江监理咨询集团有限公司				
施工图 审查单位	广州三合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二、工程竣工验收实施情况

GD-D1-613 0 0 1

(一) 验收组织

建设单位组织勘察、设计、施工、监理等单位和其他有关专家组成验收组，根据工程特点，下设若干个专业组。

1. 验收组

组长	罗志东
副组长	翟奇亮、张宇欣、林海亮、肖振宇
组员	余 韬、钟治平、罗胜宏、张如良、郑圳炫、程铭、黄健新、何昊轩、陈宇翔、陆健元、梁子权、王浩东、谢湃然、王学毅、姜凯华、仇小骊、吴伟庆、陈晓斌、钟茂文、刘树人、陈浚轩、杨紫华、邹克勤、陈嘉乐

2. 专业组

专业组	组长	组 员
建筑工程	罗志东	林海亮、罗胜宏、何昊轩、王浩东、谢湃然、仇小骊、刘树人、陈浚轩、姜凯华
建筑设备安装工程	翟奇亮	余 韬、肖振宇、程铭、陈宇翔、陈晓斌、钟茂文、吴伟庆、杨紫华
工程质控资料	张宇欣	钟治平、张如良、郑圳炫、黄健新、陆健元、梁子权、王学毅、陈嘉乐、邹克勤

(二) 验收程序

1. 建设单位主持验收会议。
2. 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介绍工程合同履行情况和在工程建设各个环节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情况。
3. 审阅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的工程档案资料。
4. 验收组实地查验工程质量。
5. 专业验收组发表意见，验收组形成工程竣工验收意见并签名。

三、工程质量评定

GD-D1-613/4 0 0 1

建筑工程分部 (系统、成套设备)工程 名称	验收意见/ 备注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 结果统计	主要使用功能和安全性能 资料核查/实体质量抽查 结果统计	观感质量验收抽查结果统计
地基与基础	/	共 _____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_ 项
主体结构	/	共 _____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_ 项
建筑装饰 装修	合格	共 <u>9</u>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8</u>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u>1</u> 项	共 <u>5</u>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u>4</u>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u>1</u> 项	共 <u>16</u>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u>14</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2</u> 项
屋面	合格	共 <u>8</u>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7</u>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u>1</u> 项	共 <u>2</u>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u>1</u>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u>1</u> 项	共 <u>8</u>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u>7</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1</u> 项
建筑给水、 排水及采暖	合格	共 <u>16</u>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15</u>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u>1</u> 项	共 <u>6</u>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u>5</u>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u>1</u> 项	共 <u>5</u>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u>4</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1</u> 项
通风与空调	/	共 _____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_ 项
建筑电气	合格	共 <u>15</u>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13</u>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u>2</u> 项	共 <u>6</u>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u>5</u>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u>1</u> 项	共 <u>7</u>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u>6</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1</u> 项
智能建筑	合格	共 <u>12</u>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10</u>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u>2</u> 项	共 <u>5</u>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u>4</u>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u>1</u> 项	共 <u>4</u>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u>3</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1</u> 项
建筑节能	/	共 _____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_ 项
电梯	/	共 _____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_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_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_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_ 项

四、验收人员签名

GD-D1-613/6 0 0 1

序号	姓名	工作单位	职务	职称	签名
1	罗志东	广州市越秀区城市更新项目管理中心	主任	主任	罗志东
2	翟奇亮	广州市越秀区城市更新项目管理中心	副所长	副所长	翟奇亮
3	张宇欣	广州市越秀区城市更新项目管理中心	副主任	副主任	张宇欣
4	林海亮	广州市越秀区城市更新项目管理中心	项目负责人	工程师	林海亮
5	余 韬	广州市越秀区城市更新项目管理中心	专业技术十二级	助理工程师	余韬
6	钟治平	广州市越秀区城市更新项目管理中心	管理岗九级	助理工程师	钟治平
7	肖振宇	广州珠江监理咨询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管理		肖振宇
8	罗胜宏	广州珠江监理咨询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管理	工程师	罗胜宏
9	张如良	广州珠江监理咨询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管理		张如良
10	郑圳炫	广州珠江监理咨询集团有限公司	总监工程师		郑圳炫
11	程 铭	广州珠江监理咨询集团有限公司	总监代表		程铭
12	黄健新	广州珠江监理咨询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管理		黄健新
13	陈宇翔	广州珠江监理咨询集团有限公司	土建专业监理工程师	工程师	陈宇翔
14	何昊轩	广州珠江监理咨询集团有限公司	给排水监理工程师		何昊轩
15	陆健元	广州珠江监理咨询集团有限公司	机电专业监理工程师		陆健元
16	王浩东	广州珠江监理咨询集团有限公司	监理员	助工	王浩东
17	梁子权	广州珠江监理咨询集团有限公司	见证员	助工	梁子权
18	谢潆然	广州市城市规划勘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正高	谢潆然
19	王学毅	广州市城市规划勘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风景园林高级工程师	高工	王学毅
20	仇小骊	广州市第二装修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助工	仇小骊
21	陈晓斌	广州市第二装修有限公司	项目技术负责人	高工	陈晓斌
22	吴伟庆	广州市第二装修有限公司	安全负责人	高工	吴伟庆
23	陈浚轩	广州市第二装修有限公司	专职安全员	助工	陈浚轩
24	杨紫华	广州市第二装修有限公司	专职安全员	助工	杨紫华
25	陈嘉乐	广州市第二装修有限公司	专职安全员	高工	陈嘉乐
26	邹克勤	广州市第二装修有限公司	造价负责人	高工	邹克勤
27	钟茂文	广州市第二装修有限公司	装修工程师	高工	钟茂文
28	刘树人	广州市第二装修有限公司	质量员	高工	刘树人

四、验收人员签名

GD-D1-613/6 0 0 1





序号	姓名	工作单位	职务	职称	签名
29	姜凯华	广州市城市规划勘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姜凯华	姜凯华
				商工	

五、工程验收结论及备注

GD-D1-613/7 0 0 1

本工程已符合下列竣工验收条件：

- 一、完成工程设计和合同约定的各项内容。
 - 二、施工单位在工程完工后对工程质量进行了检查，确认了工程质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符合设计文件及合同要求，并提出工程竣工报告。工程竣工报告经项目经理和施工单位有关负责人审核签字。
 - 三、对于委托监理的工程，监理单位对工程进行了质量评估，具有完整的工程资料，并提出工程质量评估报告。工程质量评估报告经总监理工程师和监理单位负责人审核签字。
 - 四、设计单位对设计文件及施工过程中由设计单位签署的设计变更通知书进行了检查，并提出质量检查报告。质量检查报告项目设计负责人、设计单位有关负责人审核签字。
 - 五、有完整的技术档案和施工管理资料。
 - 六、有工程使用的主要建筑材料、设备的进场试验报告。
 - 七、施工安全评价合格。
 - 八、同意验收，验收合格。
- 本工程质量、消防验收评定合格。

建设单位：	监理单位：	施工单位：	设计单位：
 (公章) 项目负责人： 2025年12月31日	 (公章) 总监理工程师： 2025年12月31日	 (公章) 项目负责人： 2025年12月31日	 (公章) 项目负责人： 2025年12月31日

单位（子单位）工程质量竣工验收意见

广州市越秀区城市更新项目管理中心：（建设单位）
位于广州市 越秀区 区 广州市越秀区永福路38号等19个老旧小区改造项目勘察设计施工总承包（标段三） 工程
（请勾选： 单位工程， 子单位工程），已完成本工程的各项内容，工程质量符合 有关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我方同意验收。



单位（项目）负责人：
(公章)
2025 年 2 月 3 日

注：本意见书由监理单位、施工单位、设计单位、勘察单位各填写一份

单位（子单位）工程质量竣工验收意见

广州市越秀区城市更新项目管理中心：（建设单位）
广州市越秀区永福路38号等19个老旧小区改造项目勘察设计施工总承包（标段三） 工
位于广州市 越秀区 区 _____
（请勾选： 单位工程， 子单位工程），已完成本工程的各项内容，工程质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我方同意验收。



单位（项目）负责人
(公章)



注：本意见书由监理单位、施工单位、设计单位、勘察单位各填写一份

单位（子单位）工程质量竣工验收意见

广州市越秀区城市更新项目管理中心：（建设单位）
位于广州市 越秀区 区 广州市越秀区永福路38号等19个老旧小区改造项目勘察设计施工总承包（标段三） 工程
（请勾选： 单位工程， 子单位工程），已完成本工程的各项内容，工程质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我方同意验收。



单位（项目）负责人：
（公章）



注：本意见书由监理单位、施工单位、设计单位、勘察单位各填写一份

二、深圳外国语学校高中部扩建工程全过程工程咨询

1. 获奖证书（2022年广东省建设工程优质结构奖）



2. 中标通知书

中标通知书

标段编号：44030020200019003001

标段名称：深圳创新创意设计学院建设工程、深圳外国语学校高中部扩建工程全过程工程咨询

建设单位：深圳市住宅工程管理站

招标方式：公开招标



中标单位：广州珠江工程建设监理有限公司//北建院建筑设计（深圳）有限公司

中标价：6353.51万元

中标工期：满足招标文件要求

项目经理(总监)：

本工程于 2020-07-15 在深圳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深圳交易集团有限公司建设工程招标业务分公司进行招标，现已完成招标流程。

中标人收到中标通知书后，应在 30 日内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与招标人签订本招标工程承包合同。

招标代理机构(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招标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日期：2020-09-09



查验码：1809485688686926

查验网址：zjj.sz.gov.cn/jsjy

3. 全过程工程咨询合同

副本	
	合同编号: <u>WGKJ-012-2020</u>
<h2>深圳市住宅工程管理站 合同协议书</h2>	
<p>项目名称: <u>深圳外国语学校高中部扩建工程</u></p> <p>合同名称: <u>深圳外国语学校高中部扩建工程全过程工程咨询</u></p> <p>承包方: <u>广州珠江工程建设监理有限公司//北建院建筑设计(深圳)有限公司(联合体)</u></p> <p>签订日期: <u>二〇二〇年九月</u></p>	

合同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深圳市住宅工程管理站

全过程工程咨询单位（全称）：广州珠江工程建设监理有限公司//北建院建筑设计
(深圳)有限公司(联合体)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信的原则，双方就下述工程委托工程咨询与相关服务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

一、工程概况

1. 工程名称：深圳外国语学校高中部扩建工程全过程工程咨询；

2. 工程地点：深圳市盐田区盐田路1号；

3. 工程规模：本项目扩建工程建筑面积为38252平方米，其中计容积率建筑面积25892平方米，不计容积率建筑面积12360平方米。主要建设内容包括教学及教学及辅助用房15219m²、办公用房840m²、外语中心3789m²，教研创新用房3300m²，其他配套用房2745m²，地下停车场10350m²，地下设备用房1280m²及架空层730m²。（以概算批复为准）

4. 项目总投资估算33772万元。其中匡算建安工程费28627.57万元（结算以概算批复为准）。

二、词语限定

协议书中相关词语的含义与通用条件中的定义与解释相同。

三、组成本合同的文件

1. 合同协议书；
2. 中标通知书；
3. 投标文件澄清纪要；
4. 投标文件及其附件；
5. 招标文件及补遗；
6. 合同条件；
7. 双方有关全过程工程咨询的洽商、变更等书面协议或文件；
8. 标准、规范及有关技术文件。

四、项目主要负责人

项目总负责人 姓名：刘安平 身份证号码：432831197110101630
总监理工程师 姓名：钟荣俊 身份证号码：360731198602065938
设计管理负责人 姓名：陈辉 身份证号码：440825197502284715

五、合同费用

合同价为人民币：柒佰零伍万陆仟陆佰元整（¥705.66万元）

六、服务期

工程咨询服务期：自签订合同之日起至工程竣工验收及结算审计完成；
保修阶段监理服务期：按国家有关规定执行。

七、双方承诺

1. 全过程工程咨询单位向发包人承诺，按照本合同约定提供工程咨询与相关服务。
2. 发包人向全过程工程咨询单位承诺，按照本合同约定提供房屋、资料、设备，支付费用。

八、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壹拾份，正本贰份，发包人壹份，全过程工程咨询单位壹份；副本捌份，发包人肆份，全过程工程咨询单位肆份。

九、合同生效

合同签订时间：2020年9月29日

合同签订地点：深圳市福田区侨香村1栋裙楼3F

本合同经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署并加盖公章后生效。

（以下为盖章页，无正文）

发包人：（公章）

住 所：

法定代表人：

电 话：

传 真：

开户银行：

帐 号：

邮政编码：

全过程工程咨询单位：（公章）

（联合体牵头人）

住 所：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电 话：

传 真：

开户银行：

帐 号：

邮政编码：

全过程工程咨询单位：（公章）

（联合体成员）

住 所：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电 话：

传 真：

开户银行：

帐 号：

邮政编码：

(c) (I) “工程”是指按照本合同约定实施全过程工程咨询与相关服务的建设工程合同段。

(II) “全过程工程咨询”是指按照本合同约定实施本工程的项目管理工作、工程监理工作（施工准备、施工及保修阶段）、以及应由全过程工程咨询单位完成的其他工作。

(III) “项目管理”是指全过程工程咨询单位受发包人的委托，依照法律法规、工程建设标准、设计文件及合同，对建设项目从前期、实施到竣工各阶段、各环节建设工程质量、进度、造价进行控制管理，减少工程错误和遗漏，提高工程质量，保证工程造价，符合投资概算的服务活动。

(IV) “工程监理”是指全过程工程咨询单位受发包人的委托，依照法律法规、工程建设标准、勘察设计文件及合同，在施工阶段对建设工程质量、进度、造价进行控制，对合同、信息进行管理，对工程建设相关方的关系进行协调，并履行建设工程安全生产管理法定职责的服务活动。

(V) “相关服务”是指全过程工程咨询单位受发包人的委托，按照本合同约定提供的服务活动。

(d) (I) “天”是指第一天零时至第二天零时的时间。

(II) “月”是指按公历从一个月中任何一天开始的一个公历月时间。

(III) “书面形式”是指合同书、信件和数据电文（包括电报、电传、传真、电子数据交换和电子邮件）等可以有形地表现所载内容的形式。

(IV) “不可抗力”是指发包人和全过程工程咨询单位在订立本合同时不可预见，在工程施工过程中不可避免发生并不能克服的自然灾害和社会性突发事件，如地震、海啸、瘟疫、水灾、骚乱、暴动、战争和专用条件约定的其他情形。

(V) “国家”指中华人民共和国。

(VI) “当地”指本合同项目所在地及其附近。

(VII) “币种”指人民币（RMB），除非合同另有约定。

2. 工作模式

2.1 本项目拟采用项目管理与工程监理一体化服务的全过程工程咨询管理模式。

确认并经发包人同意的对有关问题的补充资料和澄清文件等，如果有）；

4.4 招标文件及补遗；

4.5 合同条件（含招标文件补遗书中与此有关的部分，如果有）；

4.6 双方认为应作为合同构成的其他文件。

如无特别理由，合同履行过程中发包人制定的有关工程咨询的普适性管理规定可作为合同文件的有效组成部分，全过程工程咨询单位应予以执行，但有违公平原则的除外。

三、全过程工程咨询服务的主要工作内容

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工作内容：

5. 项目管理工作内容：

5.1 项目计划统筹及总体管理

5.1.1 制订项目管理具体目标，建立项目管理的组织机构，明确各部门及岗位工作职责，分解项目管理的工作内容，制订项目管理工作程序及工作制度，制订各阶段各岗位的人力资源计划。

5.1.2 编制项目总体进度计划，根据项目实施情况进行动态调整。

5.1.3 协调项目各层面、各相关单位、各项工作关系，协调项目外部关系。

5.2 前期工作管理

5.2.1 管理工作

- (1) 组织设计例会，组织各设计单位之间、设计与外部有关部门的协调工作；
- (2) 办理各项前期报建手续、完成相关招标工作。

5.2.2 技术服务

- (1) 协助发包人负责现场情况调查、设计需求研究、协助编制设计任务书；
- (2) 对项目咨询、勘察、设计等技术文件进行把关，并提出优化建议。

5.2.3 需求研究及管理

(1) 在对同类项目调研、使用需求调研、项目现状调研、相关政策调研的基础上，组织研究项目总体建设需求、边界条件、建设规模及投资规模；

4. 联合体共同投标协议

联合体共同投标协议

致：深圳市住宅工程管理站：

广州珠江工程建设监理有限公司、北建院建筑设计（深圳）有限公司自愿组成联合体共同参加 深圳创新创意设计学院建设工程、深圳外国语学校高中部扩建工程全过程工程咨询 的投标。现就联合体投标事宜订立如下协议。

- 1、广州珠江工程建设监理有限公司为本工程的牵头单位。
- 2、联合体牵头单位合法代表联合体各成员负责本工程投标文件编制和合同谈判活动，并代表联合体提交和接收相关的资料、信息及指示，并处理与之一切事物，负责合同实施阶段的主办、组织和协调工作。
- 3、联合体将严格按照招标文件的各项要求，递交投标文件，履行合同，并对外承担连带责任。
- 4、联合体各成员单位内部的职责分工如下：（注：下列联合体成员可根据各自实际情况填写）

(1). 联合牵头单位广州珠江工程建设监理有限公司承担 1)本工程招标文件及合同中约定的联合体牵头单位相关工作及职责，确保中标后的合同由联合体各成员单位加盖公章，并由各成员单位的法定代表人或合法授权代表签字，联合体全体成员对招标人负有单独和连带的责任。2)项目管理：项目计划统筹及总体管理、项目策划管理、技术管理、进度管理、投资管理、质量管理、安全生产管理、投资管理、项目组织协调管理、招标采购管理、合同管理、档案管理、报批报建相关服务、信息管理（不含BIM咨询及信息化应用管理）、竣工验收收尾及移交管理、工程结算管理、风险管理、后评价工作及与项目建设管理相关的其他工作。3)工程监理：施工准备阶段监理、施工阶段监理、保修监理及后续服务管理以及与工程监理相关的其他工作。4)其他：全过程工程咨询单位依法承担与项目管理工作、工程监理工作相应的法律责任 工作；

(2). 联合体成员北建院建筑设计（深圳）有限公司 承担 1) 确保中标后的合同由联合体各成员单位加盖公章，并由各成员单位的法定代表人或合法授权代表签字，联合体全体成员对招标人负有单独和连带的责任。2)项目管理：设计管理，工程勘察管理，信息管理（仅包括BIM咨询及信息化应用管理）。3) 其他：全



过程工程咨询单位依法承担与项目管理工作相应的法律责任 工作。

5、本协议书自签署之日起生效，未中标或者中标后合同履行完毕后自动失效。

6、本协议书一式 叁 份，联合体成员和招标人各执一份。

本投标协议同时作为法定代表人证明书和法人授权委托书。

投标牵头单位（盖章）：广州珠江工程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陈伟志

授权委托人（签字或盖章）：陈伟志

单位地址：广州市越秀区永泰路 50 号 101 房 邮编：510095

联系电话：020-83491768 传真：020-83492060

联合体成员（盖章）：北建院建筑设计（深圳）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陈伟志

授权委托人（签字或盖章）：陈伟志

单位地址：深圳市福田区商报东路 87 号文博中心 22 楼 邮编：518034

联系电话：0755-88264666 传真：0755-88264666

签订日期：2020 年 7 月 30 日

（说明：联合体协议中应明确中标后的合同须由联合体各成员单位加盖公章，并由各成员单位的法定代表人或合法授权代表签字。联合体全体成员对招标人负有单独和连带的责任。）

5. 联合体合作协议

深圳创新创意设计学院建设工程、深圳外国语学校高中部扩建工程全过程工程咨询
联合体合作协议



工程名称：深圳创新创意设计学院建设工程、深圳外国语学校高中部扩建工程全过程工程咨询

工程地点：深圳市宝安区、福田区

甲 方：广州珠江工程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乙 方：北建院建筑设计（深圳）有限公司

签订日期：2020年7月28日



联合体合作协议

甲方（全称）：广州珠江工程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乙方（全称）：北建院建筑设计（深圳）有限公司

鉴于：

1. 2020年7月15日，建设单位深圳市住宅工程管理站（以下简称招标人）就深圳创新创意设计学院建设工程、深圳外国语学校高中部扩建工程全过程工程咨询（以下简称本项目）进行公开招标。

2. 本项目招标时限内，甲乙双方自愿组成联合体单位作为投标人，参与本项目投标。

甲、乙双方经友好协商，就深圳创新创意设计学院建设工程、深圳外国语学校高中部扩建工程全过程工程咨询达成联合体合作事宜，结合招标人发布的本项目招标文件及招标文件中第三篇合同条款（以下简称主合同），双方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信原则，现就本项目工程咨询管理事项协商一致，特签订本联合体合作协议（以下简称本协议），由甲、乙双方共同遵守。

一、 项目概况

1.1 项目名称：深圳创新创意设计学院建设工程、深圳外国语学校高中部扩建工程全过程工程咨询

1.2 项目地点：深圳市宝安区、福田区

1.3 工程概况：1、项目一：深圳创新创意设计学院，项目位于宝安区凤凰山地块，距离机场东站 2.5 公里、12 号线黄田站 1.5 公里。西侧是凤凰山公园，东侧是簕杜鹃谷公园。项目占地面积 364971.89 平方米，建筑面积 319252 平方米。主要建设内容教学办公用房、研究创意设计实验室及工坊、展览馆、生活用房，室外活动场地及绿地，车库及地下设备用房，架空层、连廊等。总投资为 279000 万元（以最终概算批复为准）。2、项目二：深圳外国语学校高中部扩建工程，位于深圳市盐田区盐田路 1 号，深圳外国语学校高中部西南侧。本项目扩建工程建筑面积为 38252 平方米，其中计容积率建筑面积 25892 平方米，不计容积率建筑面积 12360 平方米。主要建设内容包括教学及教学及辅助用房 15219 m²、办公用房 840 m²、外语中心 3789 m²，教研创新用房 3300 m²，其他配套用房 2745 m²，地下停车场 10350 m²，地下设备用房 1280 m²及架空层 730 m²。总投资为 33772 万元（以最终概算批复为准）。

二、 甲乙双方职责分工

2.1 广州珠江工程建设监理有限公司，即甲方，为本项目联合体牵头单位，负责：

2.1.1 负责投标阶段投标文件编制和合同谈判工作，代表联合体

提交和接收相关资料、信息及指示。在中标后合作项目实施阶段，派出项目总负责人，负责与招标人之间、各合作方之间的主办、沟通联络及组织协调工作。

2.1.2 负责履行除本协议 2.2 条乙方职责外的本项目招标文件及主合同约定的全部工作内容，并承担相应责任。

2.1.3 负责本项目招标文件及主合同要求的保险投保工作及费用。

2.1.4 负责在项目实施期间，根据乙方的需求，协助乙方为派驻的驻场人员提供统一现场办公用房及住宿用房（相关费用各自承担）。

2.1.5 负责向招标人申请各阶段工程款项并按本协议约定向乙方支付费用。

2.2 北建院建筑设计（深圳）有限公司，即乙方，为本项目联合体成员单位，负责：

2.2.1 负责本项目招标文件及主合同约定的项目咨询工作内容中的设计管理（含设计阶段 BIM 管理、设计报批报建管理、设计阶段的投资管理）、工程勘察管理工作，并承担相应责任。协助甲方项目计划统筹及总体管理、项目策划管理、技术管理、进度管理、投资管理、质量管理、安全生产管理、项目组织协调管理、招标采购管理、合同管理、档案管理、报批报建相关服务、信息管理（含 BIM 咨询及信息化应用管理）、竣工验收收尾及移交管理、工程结算管理、风险管理、后评价工作及与项目建设管理相关的其他工作中与设计管理相关的工作。

2.2.2 负责按本项目招标文件及主合同要求提报设计管理人员 8 人；在履行 2.2.1 条职责内容过程中，根据招标人实际要求和现场需

要投入人员，包括但不限于上述人员。

2.2.3 负责在施工期间派驻 1 名设计师驻场工作，配合甲方完成施工现场相关管理工作。在履行 2.2.1 条职责内容过程中，根据招标人实际要求和现场需要派驻人员驻场，包括但不限于上述人员。

2.2.4 配置资料员就 2.2.1 条职责内容进行资料收集、整理及归档工作，配合甲方资料员开展工作。

2.2.5 负责承担因履行 2.2.1 条职责内容过程中实际发生的其他费用（如餐费、办公用品、生活配套设施等）。

三、 甲乙双方归属权益

3.1 甲方归属权益

3.1.1 本项目投标报价“全过程工程咨询投标报价汇总表”中的“项目管理费”总额的 65%计取，按主合同约定结算原则进行结算。

3.1.2 本项目投标报价“全过程工程咨询投标报价汇总表”中的“监理费”总额的 100%计取，按主合同约定结算原则进行结算。

3.2 乙方归属权益

3.2.1 本项目投标报价“全过程工程咨询投标报价汇总表”中的“项目咨询费”总额的 35%计取，如报价中可竞价部分费用（1796.21 万元）折扣率低于 75%时（即归属乙方项目咨询费用低于 $1796.21 \times 0.35 \times 0.75 = 471.51$ 万元），则按 471.51 万元计算；如不低于 75%时，按实际费率按比例计取。费用支付按合同约定结算原则进行结算。

3.2.2 本项目投标报价“全过程工程咨询投标报价汇总表”中的“暂列金”总额的 100%计取，按主合同约定结算原则进行结算。

3.3 奖金

3.3.1 本项目招标文件及主合同约定，在取得招标文件约定的奖励项之后，则甲方归属权益为奖励金额的 50%，乙方归属权益为奖励金额的 50%。

四、 费用支付

甲方在收到招标人支付的项目全过程工程咨询费后，应及时将该笔费用中的“项目管理费”、“暂列金”及“奖金”按本协议 3.2、3.3 条约定的比例向乙方支付，甲方收到乙方提供足额的符合要求的增值税专用发票后 10 个工作日内予以支付。

五、 甲乙双方主要权利与义务

5.1 本项目履约过程中，如因甲乙双方原因造成工期进度、安全管理、工程质量等达不到要求而产生违约事宜的，属甲方责任的由甲方承担，属乙方责任的由乙方承担，罚款全额由责任方承担。

5.2 甲方在项目实施过程中承担本项目的工程监理工作，对施工现场的质量、进度、安全及文明施工进行管理，并承担国家法律法规规定的质量和安全事故责任。

5.3 乙方应当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技术标准以及设计文件及合同、造价咨询文件及合同，对履行 2.2.1 条职责内容实施策划和管理，并承担相应的管理责任。

5.4 甲乙双方在服务期间均应保证现场管理人员的稳定，如因任何一方现场管理人员达不到招标文件及合同要求而产生违约事宜，属甲方责任的由甲方承担，属乙方责任的由乙方承担，罚款全额由责任方

承担。

六、 未尽事宜

甲、乙双方应严格按照本项目招标文件、合同文件承担主合同约定的一切义务和责任，同时按照本协议划分职责，各自承担自身的责任和风险。本协议未尽事宜，由甲、乙双方友好协商确定后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七、 争议裁决

本协议在履行过程中发生争议或纠纷时，甲、乙双方应及时通过友好协商解决，协商不能解决的，任何一方均可向华南国际经济贸易仲裁委员会提起仲裁。

八、 其他

8.1 本协议中各价款的货币币种为人民币，由甲方在中国境内以银行转账的方式支付给乙方。

8.2 甲、乙双方保证各自有足够的权利和能力履行本协议，满足协议中的各项条件和可兑现各项要求。

8.3 本协议一式陆份，双方各执叁份。本协议自加盖双方单位公章后生效，工程保修期满且保修尾款结清后自行失效。

本合作协议同时兼作法定代表人证明书和法人授权委托书。

甲方（公章）：广州珠江工程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授权人（签字）：李松



乙方（公章）：北建院建筑设计（深圳）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授权人（签字）：李松



签订日期：2020 年 7 月 28 日

6. 附件：全过程工程咨询投标报价表

第二章 全过程工程咨询投标报价表

2、全过程工程咨询投标报价汇总表

序号	项目名称	投标报价 (万元) A+B+C+D +E	竞价部分 (万元)		不可竞价费 (万元)			
			项目管理 费 A	监理费 B	专业工艺咨 询服务费 C	奖金 D	暂列金 E	不可竞争 费 合计 B+C+D+E
1	深圳创新 创意设计 学院	5647.85	1303.00	3944.85	0.00	100	300	4344.85
2	深圳外国 语学校高 中部扩建 工程	705.66	115.00	555.66	0.00	35	0	590.66
合计	/	6353.51	1418.00	4500.51	0	135	300	4935.51

投标人法定代表签名:

投标单位 (盖章): 广州珠江工程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北建院建筑设计 (深圳) 有限公司

日期: 2020年8月9日

注: 本项目全过程工程咨询投标报价表具体要求:

1. 本次招标投标报价上限价为 6731.72 万元, 其中深圳创新创意设计学院建设工程为 5995.3 万元、深圳外国语学校高中部扩建项目为 736.42 元。

2. 投标人报价应严格按照本表的格式进行投标填报。

3. 对于不可竞价部分, 应严格按照招标人给定金额填报, 不得更改。

4. 项目全过程工程咨询费结算价=工程监理费结算价+项目管理费结算价 (含奖金结算价、课题研究费结算价) - 违约金。

5. 工程监理费结算价=施工阶段监理费结算价+保修阶段监理费结算价;

6. 项目管理费结算价=本表中项目管理费的投标报价(总价包干)+奖金结算价+课题研究费结算价。

6.1、奖金结算价: 在取得招标文件约定的奖励项之后, 根据实际获奖情况计算奖金结算价。

6.2、课题研究费结算价: 根据委托人的要求进行课题研究, 按委托人要求提交课题研究成果后, 一次性支付, 按 12 万元结算 (总价包干)

7. 违约金详见“第一篇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第 31 项”相关约定。

8. 全过程工程咨询费最终结算价以深圳市财政评审中心的评审结果为准。

9. 若因国家、省、市政策性原因或涉外因素等 (包括但不限于上述因素) 导致工程停工或取消建设的, 由双方按照项目实际完成情况, 依据合同相关条款及国家法律法规, 由双方依据已完成的阶段任务或已完成的工作量等协商解决。

10. 投标报价需保留两位小数。

7. 建设单位变更证明

深圳市建筑工务署

深建工函〔2021〕248号

深圳市建筑工务署关于两个直属事业单位更名 启用新印章的函

各有关单位：

根据《中共深圳市委机构编制委员会关于市建筑工务署所属事业单位有关机构编制事项的通知》（深编〔2021〕67号）要求，将“深圳市土地投资开发中心”更名为“深圳市建筑工务署文体工程管理中心”、“深圳市住宅工程管理站”更名为“深圳市建筑工务署教育工程管理中心”。

根据有关印章使用规定，从即日起启用“深圳市建筑工务署文体工程管理中心”“深圳市建筑工务署教育工程管理中心”新印章。

专此函告。

附件：启用、废止印章印模



（联系人：伍明明，联系电话 88132343、18823358303）

8. 竣工验收报告

单位（子单位）竣工验收报告

GD-E1-914

工程名称：_____深圳外国语学校高中部扩建工程_____

验收日期：_____2022 年 10 月 / 日_____

建设单位（盖章）：_____深圳市建筑工程署教育工程管理中心_____



* GD - E 1 - 9 1 4 *

一、工程概况

GD-E1-914/2 0 0 1

工程名称	深圳外国语学校高中部扩建工程				
工程地点	深圳市盐田区盐田路1号	建筑面积	38252m ²	工程造价	2.7亿
结构类型	框架剪力墙结构	层数	地上:	11	层
	钢结构		地下:	3	层
施工许可证号	2020-1811	监理许可证号	2020-1811		
开工日期	2020年10月1日	验收日期	年 月 日		
监督单位	深圳市住房和建设局	监督编号	Q44030120200124-01		
建设单位	深圳市建筑工务署教育工程管理中心				
勘察单位	深圳市长勘察设计院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	中国建筑东北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总包单位	中建科工集团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 (土建)	中建科工集团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 (设备安装)	中建科工集团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 (装修)	中建科工集团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广州珠江监理咨询集团有限公司				
施工图 审查单位	深圳市华森建设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 GD - E 1 - 9 1 4 / 2 *

二、工程竣工验收实施情况

GD-E1-914/3 0 0 1

(一) 验收组织

建设单位组织勘察、设计、施工、监理等单位和其他有关专家组成验收组，根据工程特点，下设若干个专业组。

1. 验收组

组长	陈亚升（深圳市建筑工务署教育工程管理中心）
副组长	付明龙（深圳市建筑工务署教育工程管理中心）
组员	钟荣俊（广州珠江监理咨询集团有限公司） 杜维泉（深圳市燃气工程监理有限公司） 周淑玲（中国建筑东北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谢碧波（深圳市长勘察设计院有限公司） 赵海龙（中建科工集团有限公司）

2. 专业组

专业组	组长	组员
建筑工程	付明龙	姜海洋、钟荣俊、周淑玲、赵海龙、姜崇成、姜杉、骆坚、毛梦良、曾泽兵、钟阳林、胡宗印、李明
建筑设备安装工程	刘英才	江庆、李邵军、杜维泉、甄达明、梁阵、桂承军、张文、孔超华
工程质控资料	肖双溉	张浩杰、郭柳倩、魏潮胜、董子卿、黄远航

(二) 验收程序

1. 建设单位主持验收会议。
2. 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介绍工程合同履行情况和在工程建设各个环节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情况。
3. 审阅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的工程档案资料。
4. 验收组实地查验工程质量。
5. 专业验收组发表意见，验收组形成工程竣工验收意见并签名。



* GD - E 1 - 9 1 4 / 3 *

三、工程质量评定

GD-E1-914/4

分部(系统、成套设备)工程名称	验收意见/备注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结果统计	主要使用功能和安全性能资料核查/实体质量抽查结果统计	观感质量验收抽查结果统计
地基与基础	符合要求	共 16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6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0 项	共 14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4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4 项	共 4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4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主体结构	符合要求	共 19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9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0 项	共 14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4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4 项	共 5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5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装饰装修	符合要求	共 14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4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0 项	共 9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9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9 项	共 17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17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屋面	符合要求	共 7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7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0 项	共 2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2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2 项	共 8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8 项 评价为“一般”的 1 项
建筑给水、排水及采暖	符合要求	共 22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22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0 项	共 10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0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0 项	共 14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14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通风与空调	符合要求	共 22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22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0 项	共 8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8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8 项	共 11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11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电气	符合要求	共 18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8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0 项	共 10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0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0 项	共 18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18 项 评价为“一般”的 1 项
智能建筑	符合要求	共 15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5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0 项	共 8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8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8 项	共 14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14 项 评价为“一般”的 1 项
建筑节能	符合要求	共 8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8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0 项	共 8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8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8 项	共 8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8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电梯	符合要求	共 /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 项	共 /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 项	共 /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 项 评价为“一般”的 / 项
		共 ____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 项	共 ____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共 ____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 项
		共 ____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 项	共 ____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共 ____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 项
		共 ____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 项	共 ____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共 ____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 项



四、验收人员签名：

GD-E1-914/5 0 0 1

序号	姓名	工作单位	职务	职称	签名
1	陈亚升	深圳市建筑工务署教育工程管理中心	项目主任	高工	陈亚升
2	付明龙	深圳市建筑工务署教育工程管理中心	土建工程师	助理工程师	付明龙
3	胡水兵	深圳市建筑工务署教育工程管理中心	土建工程师	工程师	胡水兵
4	姜海洋	深圳市建筑工务署教育工程管理中心	土建工程师	工程师	姜海洋
5	江庆	深圳市建筑工务署教育工程管理中心	机电工程师	工程师	江庆
6	刘英才	深圳市建筑工务署教育工程管理中心	水暖工程师	工程师	刘英才
7	刘志元	深圳市建筑工务署教育工程管理中心	造价工程师	工程师	刘志元
8	肖双溉	深圳市建筑工务署教育工程管理中心	项目组资料	助工	肖双溉
9	钟荣俊	广州珠江监理咨询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总监	高工	钟荣俊
10	何观钧	广州珠江监理咨询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工程师	高工	何观钧
11	甄达明	广州珠江监理咨询集团有限公司	机电工程师	工程师	甄达明
12	杜维泉	深圳市燃气工程监理有限公司	项目总监	高工	杜维泉
13	周淑玲	中国建筑东北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建筑负责人	建造师	周淑玲
14	李绍军	中国建筑东北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电气负责人	高工	李绍军
15	谢碧波	深圳市长勘察院设计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高工	谢碧波
16	赵海龙	中建科工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项目经理	赵海龙
17	姜杉	中建科工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技术负责人	工程师	姜杉
18	周学峰	中建科工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生产经理	工程师	周学峰
19	张子文	中建科工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质量总监	工程师	张子文
20	彭华兵	中建科工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土建工程师	工程师	彭华兵
21	张明光	中建科工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装饰工程师	工程师	张明光
22	毛梦良	中建科工集团有限公司	技术员	工程师	毛梦良
23	曾泽兵	中建科工集团有限公司	土建工程师	工程师	曾泽兵
24	钟阳林	中建科工集团有限公司	土建工程师	工程师	钟阳林
25	张浩杰	中建科工集团有限公司	资料管理	工程师	张浩杰
26	张文	中建科工集团有限公司	机电工程师	工程师	张文











* GD - E 1 - 9 1 4 / 5 *

(五) 工程验收结论及备注

GD-E1-914/6 0 0 1

符合要求，同意竣工验收。

			
建设单位: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付明龙 2022年10月11日	监理单位:  (公章) 总监理工程师: 钟崇俊 2022年10月11日	施工单位: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赵海龙 2022年10月11日	设计单位: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王... 2022年10月11日


 * GD - E1 - 914 / 6 *

三、 中国邮政储蓄银行广州市分行营运生产用房（原全球通大厦）装修改造项目工程咨询（项目管理、工程监理）

1. 中标通知书

	
<h1>中 标 通 知 书</h1>	
广州公资交(建设)字 [2022] 第 [04723] 号	
广州珠江监理咨询集团有限公司：	
经评标委员会推荐，招标人确定你单位为中国邮政储蓄银行广州市分行营运生产用房（原全球通大厦）装修改造项目工程咨询（项目管理、工程监理）【JG2022-13643】的中标单位，承包内容为招标文件所规定的发包内容，中标价：人民币（大写）肆佰零柒万贰仟叁佰陆拾伍元整(¥407.2365 万元)。	
其中：	
项目负责人姓名：李新峰	
	
招标人（盖章）	招标代理机构（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签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签章：
2022年9月5日	2022年9月5日
	
	
日期：2022-09-05	
见证（盖章） 交易确认章	
<hr/>	
	
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GUANGZHOU PUBLIC RESOURCE TRADING CENTER	Tel: 020-28866000 Fax: 020-28866095 ADD: 广州市天河区天润路333号 510630 WWW.GZGKJZ.Y.CN

2. 全过程工程咨询合同

中国邮政储蓄银行广州市分行营运生产用房
(原全球通大厦) 装修改造项目工程咨询
(项目管理、工程监理) 合同

第一部分 合同协议书

甲方（甲方）：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市分行

乙方（乙方）：广州珠江监理咨询集团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有关法律、法规规定，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中国邮政储蓄银行广州市分行营运生产用房（原全球通大厦）装修改造项目工程咨询（项目管理、工程监理）有关事项协商一致，共同达成如下协议：

一、工程概况

1. 项目名称：中国邮政储蓄银行广州市分行营运生产用房（原全球通大厦）装修改造项目

2. 项目地点：广州市越秀区越秀南路 204、206、208 号

3. 建设内容：中国邮政储蓄银行广州市分行营运生产用房（原全球通大厦）的天棚、墙面、地面等装饰装修，给排水工程、电气照明、空调通风、弱电工程、消防改造等工程，以及拆除、幕墙玻璃及窗户维护工程、空调设备更换、消防系统更新、配电系统改造、电梯新增及更新、大院地面改造、楼顶标识等工程。

4. 建设规模：中国邮政储蓄银行广州市分行营运生产用房（原全球通大厦）装修改造项目装修改造面积约 34510.4 平方米，装修改造楼层主要为该大厦的 2 楼、3 楼、5-17 楼全层，1 楼、4 楼、负 1 楼、负 2 楼部分，以及大厦附属的大院等设施 and 构筑物。

5. 工程总投资：项目总投资估算约 11643.66 万元，其中工程费约 9477.62 万元。

6. 资金来源：企业自筹资金

7. 项目建设期：实际施工起算日期以开工令为准

二、工程咨询工作内容及服务范围

1. 工程咨询工作内容：项目的工程咨询，包括项目管理、工程监理服务工作。乙方遵照如下相关法律法规开展本项目工程咨询工作：

- (1) 《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
- (2) 《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
- (3) 《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
- (4) 《安全生产法》；
- (5) 《房屋建筑工程质量保修办法》；
- (6) 《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
- (7) 《建设工程安全生产管理条例》；
- (8) 《实施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监督规定》；
- (9) 《建设工程施工现场管理规定》；
- (10) 《建筑安全生产监督管理规定》等。

2. 服务范围：

(1) 项目管理

对项目建设的全过程进行建设管理，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内容：报批报建管理、工程设计管理、招投标及合同管理、投资控制、质量管理、进度管理、安全文明施工管理、验收管理、档案管理等项目实施过程管理及项目管理过程中各种手续的报审工

作。

(2) 监理服务范围

内容包括但不限于工程监理、工程收尾阶段（含工程竣工验收及竣工验收资料移交城建档案、整改、工程移交及实物移交、工程结算、竣工备案、决算等）及工程质量保修阶段的监理。对本装修改造工程质量、造价、进度进行控制，对合同、信息进行管理，对工程建设相关各方的关系进行协调，并履行建设工程安全生产管理法定职责的服务活动。

三、工作目标

本项目工程咨询的工作目标包括：

- 1、项目管理目标：完成项目整体统筹管理任务。
- 2、监理进度控制目标：具体以施工承包合同为准。
- 3、监理质量控制目标：达到合格工程。
- 4、监理安全文明控制目标：争创安全文明施工样板工地。

四、服务期

自合同生效之日起至本项目【指中国邮政储蓄银行广州市营运生产用房（原全球通大厦）装修改造项目】保修期结束之日止。

五、合同总价款

本项目签署总价合同。

合同总价为：人民币（大写）肆佰零柒万贰仟叁佰陆拾伍元整，（¥4,072,365.00）

其中：

项目管理服务费为：人民币（大写）壹佰贰拾捌万陆仟捌佰柒拾元整，
(¥1,286,870.00)

工程监理服务费为：人民币（大写）贰佰柒拾捌万伍仟肆佰玖拾伍元整，
(¥2,785,495.00)

注：

1. 以上价格包括甲乙双方需支付的印花税。
2. 本合同项下，甲方付款前，乙方需向甲方开具等额有效的发票。

六、承诺

甲方承诺按照法律法规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并按基本建设程序以及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办理合同总价款支付申请。乙方承诺按照法律法规和技术标准规定及合同约定提供工程咨询。

七、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中词语含义与第二部分合同条款中赋予的含义相同。

八、补充协议

合同未尽事宜，合同当事人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是本合同的组成部分。

九、合同生效

本合同经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或加盖印章）并加盖双方单位公章或合同专用章，且乙方向甲方提交符合约定的履约保函之日起生效。

十、争议的解决方式

双方因履行本合同而发生的或与本合同有关的一切争议，应协商或在有关主管部门主持下调解解决。协商、调解不成的，任何一方可向广州市越秀区人民法院起诉。

十一、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捌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双方各执肆份。

甲方：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乙方：广州珠江监理咨询集团有限公司
广州市分行 司
(盖公章) (盖公章)



地址：广州市天河区珠江新城珠江东路 地址：广州市越秀区永泰路50号101房
32号利通广场规划设计楼层5层01单元、36层单元、37层单元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

签订日期：

签订日期：

2022年11月3日

年 月 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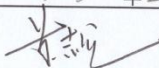
3. 竣工验收报告

单位（子单位）竣工验收报告

GD-E1-914 0 0 1

工程名称：中国邮政储蓄银行广州市分行营运生活用房（原全球大厦）装修改造项目

验收日期：2025 年 2 月 21 日

建设单位（盖章）：



单位（子单位）竣工验收报告的填写说明

GD-E1-914/1 0 0 1

- 1、工程竣工验收报告由建设单位负责填写，向备案机关提交。
2. 填写要求内容真实，语言简练，字迹清楚。
3.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一式七份，建设单位、监理单位、勘察单位、设计单位、施工单位、监督站、备案机关各持一份。



* GD - E 1 - 9 1 4 / 1 *

一、工程概况

GD-E1-914/2 0 0 1

工程名称	中国邮政储蓄银行广州市分行营运生产用房（原全球大厦）装修改造项目			
工程地点	越秀区越秀南路204号、206号、208号	建筑面积	34510.4m ²	工程造价 8764.87 万元
结构类型	框架结构	层数	地上:	17 层
	框架结构		地下:	2 层
施工许可证号	440104202401260101	监理许可证号	E144004279	
开工日期	2024/1/29	验收日期	年 月 日	
监督单位	广州市越秀区建设工程质量安全监督站	监督编号	YXJD20240126001	
建设单位	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市分行			
勘察单位	/			
设计单位	广东省建筑设计研究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总包单位	中国建筑第八工程局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 (土建)	中国建筑第八工程局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 (设备安装)	中国建筑第八工程局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 (装修)	中国建筑第八工程局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广州珠江监理咨询集团有限公司			
施工图 审查单位	广东华南建筑设计施工图审查中心有限公司			



二、工程竣工验收实施情况

GD-E1-914/3 0 0 1

(一) 验收组织

建设单位组织勘察、设计、施工、监理等单位和其他有关专家组成验收组，根据工程特点，下设若干个专业组。

1. 验收组

组长	苏志航
副组长	张敏、郭金泉、刘中莹
组员	陆燕妮、曹纯富、向波、吴东奇、陈颂、郭毓鹏、徐嵘、金健、宗培涛、李世杰、廖敏、袁冬平、蔡明生、陈泓池、黄卓芸、陈成宇

2. 专业组

专业组	组长	组员
建筑工程	陆燕妮	曹纯富、向波、吴东奇、陈颂、郭毓鹏
建筑设备安装工程	徐嵘	金健、宗培涛、李世杰、廖敏、袁冬平、蔡明生
工程质控资料	陈泓池	黄卓芸、陈成宇

(二) 验收程序

1. 建设单位主持验收会议。
2. 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介绍工程合同履行情况和在工程建设各个环节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情况。
3. 审阅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的工程档案资料。
4. 验收组实地查验工程质量。
5. 专业验收组发表意见，验收组形成工程竣工验收意见并签名。



三、工程质量评定

GD-E1-914/4 0 0 1

分部（系统、成套设备）工程名称	验收意见/备注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结果统计	主要使用功能和安全性能资料核查/实体质量抽查结果统计	观感质量验收抽查结果统计
地基与基础	/	共 <u> </u>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 </u>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u> </u> 项	共 <u> </u>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u> </u>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u> </u> 项	共 <u> </u>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u> </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 </u> 项
主体结构	符合要求	共 <u> 6 </u>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 6 </u>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u> 6 </u> 项	共 <u> 17 </u>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u> 17 </u>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u> 17 </u> 项	共 <u> 2 </u>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u> 2 </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 0 </u> 项
建筑装饰装修	符合要求	共 <u> 23 </u>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 23 </u>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u> 23 </u> 项	共 <u> 60 </u>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u> 60 </u>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u> 60 </u> 项	共 <u> 3 </u>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u> 3 </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 0 </u> 项
屋面	/	共 <u> </u>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 </u>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u> </u> 项	共 <u> </u>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u> </u>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u> </u> 项	共 <u> </u>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u> </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 </u> 项
建筑给水、排水及采暖	符合要求	共 <u> 15 </u>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 15 </u>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u> 15 </u> 项	共 <u> 6 </u>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u> 6 </u>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u> 6 </u> 项	共 <u> 11 </u>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u> 11 </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 0 </u> 项
通风与空调	符合要求	共 <u> 159 </u>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 159 </u>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u> 159 </u> 项	共 <u> 3 </u>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u> 3 </u>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u> 3 </u> 项	共 <u> 14 </u>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u> 13 </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 1 </u> 项
建筑电气	符合要求	共 <u> 13 </u>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 13 </u>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u> 13 </u> 项	共 <u> 5 </u>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u> 5 </u>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u> 5 </u> 项	共 <u> 12 </u>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u> 12 </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 0 </u> 项
智能建筑	符合要求	共 <u> 46 </u>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 46 </u>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u> 46 </u> 项	共 <u> 19 </u>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u> 19 </u>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u> 19 </u> 项	共 <u> 15 </u>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u> 10 </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 5 </u> 项
建筑节能	/	共 <u> </u>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 </u>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u> </u> 项	共 <u> </u>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u> </u>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u> </u> 项	共 <u> </u>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u> </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 </u> 项
电梯	符合要求	共 <u> 18 </u>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 18 </u>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u> 18 </u> 项	共 <u> 7 </u>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u> 7 </u>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u> 7 </u> 项	共 <u> 13 </u>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u> 13 </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 </u> 项
/	/	共 <u> </u>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 </u>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u> </u> 项	共 <u> </u>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u> </u>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u> </u> 项	共 <u> </u>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u> </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 </u> 项
/	/	共 <u> </u>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 </u>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u> </u> 项	共 <u> </u>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u> </u>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u> </u> 项	共 <u> </u>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u> </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 </u> 项
/	/	共 <u> </u>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 </u>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u> </u> 项	共 <u> </u>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u> </u>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u> </u> 项	共 <u> </u>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u> </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 </u> 项



四、验收人员签名：

GD-E1-914/5 0 0 1

序号	姓名	工作单位	职务	职称	签名
1	苏志航	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市分行	项目负责人	工程师	
2	刘中莹	广东省建筑设计研究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设计项目负责人	高级工程师	
3	吴东奇	广东省建筑设计研究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装修专业	工程师	
4	廖敏	广东省建筑设计研究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电气专业	工程师	
5	袁冬平	广东省建筑设计研究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给排水专业	工程师	
6	蔡明生	广东省建筑设计研究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暖通专业	工程师	
7	冯培威	广东省建筑设计研究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结构专业	工程师	
8	孙铭	广东省建筑设计研究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景观专业	高级工艺美术师	
9	张敏	广州珠江监理咨询集团有限公司	总监理工程师	高级工程师	
10	陆燕妮	广州珠江监理咨询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管理	工程师	
11	徐嵘	广州珠江监理咨询集团有限公司	监理工程师	工程师	
12	曹纯富	广州珠江监理咨询集团有限公司	监理工程师	工程师	
13	陈泓池	广州珠江监理咨询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管理	助理工程师	
14	黄卓芸	广州珠江监理咨询集团有限公司	监理资料员	/	
15	郭金泉	中国建筑第八工程局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高级工程师	
16	向波	中国建筑第八工程局有限公司	项目总工程师	工程师	
17	金健	中国建筑第八工程局有限公司	电气工程师	工程师	
18	李世杰	中国建筑第八工程局有限公司	弱电工程师	助理工程师	
19	宗培涛	中国建筑第八工程局有限公司	给排水工程师	助理工程师	
20	陈颂	中国建筑第八工程局有限公司	项目技术工程师	助理工程师	
21	陈成宇	中国建筑第八工程局有限公司	资料员	助理工程师	



* GD - E 1 - 9 1 4 / 5 *

(五) 工程验收结论及备注

GD-E1-914/6 0 0 1

本工程由建设单位组织设计单位、监理单位及施工单位进行工程竣工验收，建筑面积34510.4m²，验收程序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及规范要求。经检查验收，本工程已完成合同约定和设计内容的工程施工，工程施工符合工程建设法律、法规及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工程质量符合设计和施下规范要求，安全和使用功能均能满足要求，工程质量控制资料符合有关规范要求，经验收组各成员一致认定：本工程质量为合格，同意通过验收。

共
五
页

建设单位（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朱批

2025年2月21日



单位（子单位）工程质量竣工验收意见

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市分行：（建设单位）

中国邮政储蓄银行广州市分行营运生产用房（原全球大厦）装修改造
位于广州市越秀区 项目 工程（请勾选：

单位工程， 子单位工程），已完成本工程的各项内容，工程质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我方同意验收。

单位（项目）负责人：
（公章）



2025年2月21日

注：本意见书由监理单位、施工单位、设计单位、勘察单位各填写一份

单位（子单位）工程质量竣工验收意见

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市分行：（建设单位）

中国邮政储蓄银行广州市分行营运生产用房（原全球大厦）装修改造
位于广州市 越秀 区 项目 工程（请勾选：

单位工程， 子单位工程），已完成本工程的各项内容，工程质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我方同意验收。

单位（项目）负责人：
（公章）



2025年2月21日

注：本意见书由监理单位、施工单位、设计单位、勘察单位各填写一份

单位（子单位）工程质量竣工验收意见

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市分行：（建设单位）

中国邮政储蓄银行广州市分行营运生产用房（原全球大厦）装修改造
位于广州市 越秀 区 项目 工程（请勾选：

单位工程， 子单位工程），已完成本工程的各项内容，工程质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我方同意验收。

单位（项目）负责人：
（公章）



2015年2月21日

注：本意见书中监理单位、施工单位、设计单位、勘察单位各填写一份。

四、民治小学改扩建工程（全过程工程咨询）

1. 中标通知书



中标通知书



标段编号：44031020210145001001

标段名称：民治小学改扩建工程、松和小学改扩建工程（全过程工程咨询）

建设单位：深圳市龙华区建筑工务署

招标方式：公开招标

中标单位：广州珠江工程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中标价：945.635071万元

中标工期：按招标文件要求执行。

项目经理(总监)：



本工程于 2021-09-29 在深圳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深圳交易集团建设工程招标业务分公司)进行招标，2021-11-19 完成招标流程。

招标人和中标人应当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三十日内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订立书面合同。

招标代理机构(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招标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日期：2021-11-25

查验码：9673570991885583

查验网址：zjj.sz.gov.cn/jsjy

2. 全过程工程咨询合同

副本

合同编号：深龙华建工合[2021]工程咨询-28

工程编号：FJ202111

深圳市龙华区建筑工务署 全过程工程咨询服务合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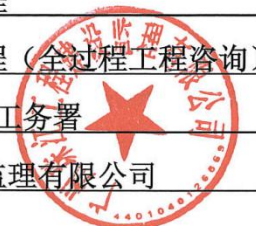
项目名称：民治小学改扩建工程

合同名称：民治小学改扩建工程（全过程工程咨询）

甲 方：深圳市龙华区建筑工务署

乙 方：广州珠江工程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日 期：



第一部分 合同协议书

委 托 人（甲方）：深圳市龙华区建筑工务署

工程咨询人（乙方）：广州珠江工程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等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并结合广东省、深圳市及龙华区的有关规定，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信的原则，双方就下述工程委托工程咨询与相关服务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

一、工程概况

1.工程名称：民治小学改扩建工程（全过程工程咨询）

2.工程地点：深圳市龙华区

3.工程规模：民治小学改扩建项目位于民治街道民旺路与民治大道交汇处西南侧，总用地面积 17838.49 平方米，总建筑面积 34586 平方米，拟改扩建为 48 班小学。

4.建设内容：拟改扩建为 48 班小学。

5.工程投资额：项目总投资暂估约 17283.2 万元，最终以发改部门批复为准。

6.其他： /

二、词语含义

协议书中相关词语的含义与通用条款中的定义与解释相同。

三、服务阶段与服务内容

（一）本项目全过程工程咨询服务阶段包括：

项目策划阶段

可行性研究阶段

工程规划阶段

勘察与设计阶段

招标与采购阶段

施工及保修监理阶段

运营管理阶段

其他： /

(二) 本项目全过程工程咨询服务内容包括：项目咨询与工程监理一体化的全过程工程咨询。全过程工程咨询管理包括但不限于以下方面：详见以下勾选项。

1.全过程工程项目管理（以下简称：“项目管理”）：

项目计划统筹及总体管理

报批报建管理

设计管理

招标采购及合同管理

进度管理

投资管理

工程技术管理

工程结算管理

档案与信息管理

BIM管理

专业或专项工程工艺咨询管理

现场施工管理

竣工验收及移交管理

运营或维护期管理

其他：项目策划管理、工程勘察管理、质量管理、安全生产管理、项目组织协调管理、风险管理、后评价工作及与项目建设管理相关的其他工作。

2.工程监理：施工准备阶段监理、施工阶段监理、保修监理及后续服务管理以及与工程监理相关的其他工作（不含电力管线迁改工程）。

3.专业咨询服务：

项目建议书编制

- 可行性研究报告编制
- 规划咨询
- 设计任务书编制
- 环境影响评估
- 节能评估
- 交通评估
- 其他工作：_____。

4、(1) 专项工程技术咨询：以招标人实际需求为准。

(2) 提出创新技术应用、智慧工地建设等策划方案，并监督相关单位实施。

(3) 全过程工程咨询单位依法承担与项目管理工作、工程监理工作相应的法律责任。

四、合同文件构成

本协议书与下列文件一起构成合同文件：

- 1.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
- 2.通用合同条款；
- 3.中标通知书；
- 4.招标文件及补遗；
- 5.投标文件及附件（含工程咨询人在评标期间和合同谈判过程中递交和确认并经委托人同意地对有关问题的补充资料和澄清文件等，如果有）；
- 6.标准、规范及有关技术文件；
- 7.双方有关工程的洽商、变更等书面协议或文件。

五、项目主要负责人

项目总负责人姓名：王红春，身份证号码：210102197306155697，注册证书号：44013032，联系电话：18666018876，电子邮箱：zjl3gs@163.com，通讯地址：

广州市越秀区永泰路 50 号 101 房。

设计管理负责人姓名：侯亚萍，身份证号码：220104197110154128，联系电话：13943228803，电子邮箱：zjl3gs@163.com，通讯地址：广州市越秀区永泰路 50 号 101 房；

造价合约管理负责人姓名：陈小姬，身份证号码：440825197904090067，联系电话：13825018052，电子邮箱：zjl3gs@163.com，通讯地址：广州市越秀区永泰路 50 号 101 房；

总监理工程师姓名：郭强，身份证号码：410802196508100513，注册证书号：44020243，联系电话：13902611795，电子邮箱：zjl3gs@163.com，通讯地址：广州市越秀区永泰路 50 号 101 房。

其他主要负责人员：（如实填写）_____。

六、合同费用

合同价为人民币（大写）：肆佰叁拾壹万陆仟叁佰肆拾柒元伍角壹分（¥：4316347.51）。包括：

项目管理服务费：1206299.07 元，中标下浮率：7.8 %；

工程监理服务费：2910048.44 元，中标下浮率：7.8 %；

专业咨询服务费：_____元，中标下浮率：_____ %；

暂列金：200000 元，其中奖金：___元

其他：_____。

合同最终结算价以甲方委托第三方机构审定并经发包人确认的结果为准，项目按规定须提交龙华区财政投资评审中心评审的，则最终结算价以龙华区财政投资评审中心评审结论为准（若项目按规定须提交政府审计部门审计的，则最终结算价以政府审计部门审计结果为准）。

七、服务期限

全过程工程咨询服务期为自签订合同之日起至完成全部合同约定内容为止，其中：

1. 项目管理服务期：自签订合同之日起至工程竣工验收及结算审计完成。

2. 工程监理服务期：自工程开工之日起至工程竣工验收及结算审计完成。保修阶段监理服务期按国家有关规定执行。

3. 专业咨询服务期：_____。

八、双方承诺

1. 工程咨询人向委托人承诺，按照本合同约定提供工程咨询与相关服务。工程咨询人承诺，工程咨询人不存在可能使其在履行合同义务时引起利益冲突的事项，包括与项目的工程总承包、施工、材料设备供应单位之间不存在利害关系。

2. 委托人向工程咨询人承诺，按照本合同约定提供资料、设备，支付费用。

九、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壹拾贰份，正本贰份，委托人壹份，工程咨询人壹份；副本拾份，委托人陆份，工程咨询人肆份。当正本与副本内容不一致时，以正本为准。

十、合同生效

1. 合同订立时间：2021年12月2日

2. 合同订立地点：深圳市龙华区梅龙大道国鸿工业区3栋4楼

3. 本合同经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名并加盖公章后生效。

4. 与本合同有关的通知可用邮寄方式送达，邮寄地址以本合同中约定的住所为准，寄出三日后即视为送达，任何一方变更住所的，应书面方式通知对方。

委托人：(公章)深圳市龙华区建筑工务署

住所：深圳市龙华区梅龙大道 2288 号国鸿工业区 3 栋 4-5 楼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电 话：

传 真：

开户银行：

帐 号：

邮政编码：

工程咨询人：(公章)广州珠江工程建设
监理有限公司

住 所：广州市越秀区永泰路 50 号
101 房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法定代表人手机：13543437422

(务必填写用以发送履约评价结果)

电 话：020-83593391

传 真：020-83491500

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广州市帝景
大厦支行

帐 号：44001491204053001534

邮 政 编 码：510095

1.-

受

的

其

是

项

投

投

成

果

术

3. 竣工验收报告

单位（子单位）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GD-E1-914□□□

工程名称： 民治小学改扩建项目

验收日期： 2024 年 11 月 28 日

建设单位(盖章)： 深圳市龙华区建筑工务署



* GD- E1 - 914 *

单位（子单位）竣工验收报告的填写说明

GD-E1-914/1□□□

1.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由建设单位负责填写，向备案机关提交。
2. 填写要求内容真实，语言简练，字迹清楚。
3.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一式七份，建设单位、监理单位、勘察单位、设计单位、施工单位监督站、备案机关各持一份。




GD-E1-914/1

一、工程概况

GD-E1-914/2

工程名称	民治小学改扩建项目				
工程地点	民治街道振兴路与民治大道交汇处西南侧	建筑面积	30762m ²	工程造价	23503.77万元
结构类型	混凝土框架剪力墙结构	层数	地上： 7 层		
			地下： 1 层		
施工许可证号		监理许可证号	/		
开工日期	2022年11月14日	验收日期	2024年11月28日		
监督单位	深圳市龙华区建设工程质量安全监督站	监督编号	FJ2022059-2		
建设单位	深圳市龙华区建筑工务署				
勘察单位	深圳市岩土综合勘察设计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	深圳市华阳国际工程设计股份有限公司				
总包单位	深圳市政集团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土建)	深圳市政集团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设备安装)	深圳市深装业建设集团有限公司/深圳市品正机电工程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装修)	深圳市众华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广州珠江监理咨询集团有限公司				
施工图审查单位	广东广玉源工程技术设计咨询有限公司				


 * GD - E1 - 914 / 2 *

二、工程竣工验收实施情况

GD-E1-914/3□□□

(一) 验收组织

建设单位组织勘察、设计、施工、监理等单位和其他有关专家组成验收组, 根据工程特点, 下设若干个专业组

1. 验收组

组长	蒋凌音
副组长	邹镇锋 郭强 杜立冬 倪耀 方润林 喻仕江
组员	高荣华 吴苏萌 王欣杰 古培钦 沈晓莲 刘鹏 吴志超 侯彦兵 邓奥详 蒙斌超 洪智文 王倩 吴云霞 陆韶军 闵令明 黄志新 蒋济远 张松 王凯 陆建妃 郝敏

2. 专业组

专业组	组长	组员
建筑工程	蒋凌音	郭强 杜立冬 方润林 刘鹏 高荣华 吴苏萌 沈晓莲
建筑设备安装工程	邹镇锋	倪耀 王欣杰 古培钦 喻仕江 闵令明 侯彦兵 邓奥详 蒙斌超 洪智文 吴志超 蒋济远 张松
工程质控资料	蒋凌音	高荣华 王倩 吴云霞 黄志新 陆韶军 王凯 陆建妃 郝敏

(二) 验收程序

1. 建设单位主持验收会议。
2. 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介绍工程合同履行情况和在工程建设各个环节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情况。
3. 审阅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的工程档案资料。
4. 验收组实地查验工程质量。
5. 专业验收组发表意见, 验收组形成工程竣工验收意见并签名。



* GD- E1 - 914 / 3 *

三、工程质量评定

GD-E1-914/4

分部(系统、成套设备)工程名称	验收意见/备注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结果统计	主要使用功能和安全性资料核查/实体质量抽查结果统计	观感质量验收抽查结果统计
地基与基础	合格	10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0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0项	共4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4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4项	共4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4项 评价为“一般”的 0项
主体结构	合格	14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4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4项	共10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0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0项	共12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2项 评价为“一般”的 0项
建筑装饰装修	合格	9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9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9项	共8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8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8项	共24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24项 评价为“一般”的 0项
屋面	合格	4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4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4项	共1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项	共8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8项 评价为“一般”的 0项
建筑给水、排水及采暖	合格	15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5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5项	共9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9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9项	共17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7项 评价为“一般”的 0项
通风与空调	合格	10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0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0项	共5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5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5项	共13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3项 评价为“一般”的 0项
建筑电气	合格	14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4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4项	共6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6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6项	共18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8项 评价为“一般”的 0项
智能建筑	合格	13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3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3项	共3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3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0项	共11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1项 评价为“一般”的 0项
建筑节能	合格	18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8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8项	共15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5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5项	共30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30项 评价为“一般”的 0项
电梯	合格	16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6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6项	共3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3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3项	共6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6项 评价为“一般”的 0项
室外	合格	18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8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8项	共8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8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8项	共15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5项 评价为“一般”的 0项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项	共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项	共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项 评价为“一般”的 项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项	共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项	共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项 评价为“一般”的 项

* GD-E1-914/4 *

四、验收人员签名

GD-E1-914/5

序号	姓名	工作单位	职务	职称	签名
1	蒋凌音	深圳市龙华区建筑工务署	项目负责人	工程师	蒋凌音
2	邹镇锋	深圳市龙华区建筑工务署	项目工程师	高级工程师	邹镇锋
3	郭强	广州珠江监理咨询集团有限公司	总监理工程师		郭强
4	蒙斌超	广州珠江监理咨询集团有限公司	专监		蒙斌超
5	邓奥祥	广州珠江监理咨询集团有限公司	机电专监	高级工程师	邓奥祥
6	洪智文	广州珠江监理咨询集团有限公司			洪智文
7	陆韶军	广州珠江监理咨询集团有限公司			陆韶军
8	吴云霞	广州珠江监理咨询集团有限公司			吴云霞
9	杜立冬	深圳市华阳国际工程设计股份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高工	杜立冬
10	倪耀	深圳市华阳国际工程设计股份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工程师	倪耀
11	吴苏萌	深圳市华阳国际工程设计股份有限公司	设计经理	工程师	吴苏萌
12	王欣杰	深圳市华阳国际工程设计股份有限公司	设计管理	工程师	王欣杰
13	古培钦	深圳市华阳国际工程设计股份有限公司	设计管理	工程师	古培钦
14	沈晓莲	深圳市华阳国际工程设计股份有限公司	设计管理	工程师	沈晓莲
15	方润林	深圳市岩土综合勘察设计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高工	方润林
16	刘鹏	深圳市岩土综合勘察设计有限公司		工程师	刘鹏
17	喻仕江	深圳市政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喻仕江
18	高荣华	深圳市政集团有限公司			高荣华
19	侯彦兵	深圳市政集团有限公司			侯彦兵
20	吴志超	深圳市政集团有限公司			吴志超
21	闵令明	深圳市政集团有限公司			闵令明
22	蒋济远	深圳市政集团有限公司	机电工程师		蒋济远
23	王倩	深圳市政集团有限公司			王倩
24	黄志新	深圳市政集团有限公司	商务经理		黄志新
25	张松	深圳市政集团有限公司			张松
26	王凯	深圳市政集团有限公司			王凯
27	陆建妃	深圳市政集团有限公司	综合办		陆建妃
28	郝敏	广州珠江监理咨询集团有限公司			郝敏

* GD-E1-914/5 *

四、区建政

五、工程验收结论及备注

GD-E1-914/6

本工程验收组对工程实体及竣工文件检查一致认为本工程已按设计图和施工合同完成各分部工程验收评定合格，工程符合有关国家法律、法规和工程强制性标准及工程验收标准工程外观良好，竣工资料齐备，同意通过验收。



建设单位:	监理单位:	施工单位:	勘察单位: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蒋凌志 2024年11月28日	(公章) 总监理工程师: 郭强 2024年11月28日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Signature] 2024年11月28日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杜立冬 2024年11月28日

* GD- E1 - 914 / 6 *

五、 三亚珠江花园酒店改造项目（全过程工程咨询服务）

1. 中标通知书

2021/7/12

中标通知书 - 工程建设交易系统

中标通知书

三亚市招投标[2021]0378号

广州珠江工程建设监理有限公司,广州珠建工程造价咨询有限公司:

三亚珠江花园酒店改造项目(全过程工程咨询服务)项目编号:SYZW20210611018(项目全称) 三亚珠江花园酒店改造项目(全过程工程咨询服务)(标段名称),建设地点: 三亚市吉阳区,建设规模: 项目占地8216平方米,总建筑面积24800平方米(含地下室),拥有不同风格客房共240间及中餐厅、西餐厅、多功能宴会厅、具有中医特色的美疗中心、露天泳池等服务设施。270日历天,缺陷责任期: 730日历天。 招标范围: 本项目全过程工程咨询服务包括但不限于: 工程装饰装修准备阶段、装饰装修阶段、竣工结算阶段、缺陷责任期阶段、保修阶段等项目实施全过程的项目管理、质量控制、投资控制、全过程造价咨询和工程监理等。 评标工作于 2021年07月06日已经结束,经评标委员会评定、中标候选人公示,现确定贵单位为中标人。中标价格(人民币): 伍佰玖拾贰万伍仟陆佰元整(¥5,925,600), 中标下浮率: /%, 服务期: 270天, 项目负责人: 陈文栋, 工程质量要求符合各项咨询服务内容均满足国家现行标准或规范要求合格标准。 标准。

请贵单位在收到本通知书后30天内,按照《招标投标法》等有关规定,与招标人订立书面合同。 特此通知。

招标人: (盖章)

法定代表人: (签字或盖章)

年 月 日



招标代理机构: (盖章)

法定代表人: (签字或盖章)

年 月 日



三亚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交易见证书

交易编号：三亚市2021年第0360号

招标单位	海南珠江国际置业有限公司			
项目名称	三亚珠江花园酒店改造项目（全过程工程咨询服务）	项目编号	syzw20210611018	
标段(包)名称	三亚珠江花园酒店改造项目（全过程工程咨询服务）	标段(包)编号	syzw20210611018001	
招标代理机构	海南赛尚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联系人及电话	陈晓泽;15008074421	
招标公告时间	2021年6月12日	开标时间	2021年7月6日 9时0分0秒	
中标公示时间	2021年7月8日			
中标候选人	第一中标候选人	广州珠江工程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广州珠建工程造价咨询有限公司	投标价	5925600.00元
	第二中标候选人	中工武大诚信工程顾问（湖北）有限公司, 中国中元国际工程有限公司	投标价	5925600.00元
	第三中标候选人	广东财贸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投标价	5859760.00元
特此见证。				
备注：《交易服务见证书》是三亚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为项目交易提供服务的见证依据，中标通知书由招标（采购）人依法发出。				

2. 全过程工程咨询合同

正本

三亚珠江花园酒店改造项目
(全过程工程咨询服务)

全过程工程咨询服务合同

甲 方 : 海南珠江国际置业有限公司

乙 方 : 广州珠江工程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广州珠建工程造价咨询有限公司

签订时间： 2021年8月

第一部分 协议书

甲方：海南珠江国际置业有限公司

乙方：广州珠江工程建设监理有限公司、广州珠建工程造价咨询有限公司

根据《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有关法律、法规规定，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三亚珠江花园酒店改造项目（全过程工程咨询服务）及有关事项协商一致，共同达成如下协议：

一、工程概况

- 1、工程名称：三亚珠江花园酒店改造项目（全过程工程咨询服务）。
- 2、工程地点：三亚市吉阳区。
- 3、工程规模：项目占地8216平方米，总建筑面积24800平方米（含地下室），拥有不同风格客房共240间及中餐厅、西餐厅、多功能宴会厅、具有中医特色的美疗中心，露天泳池等服务设施。
- 4、工程概算：项目总投资：人民币180000000.00元，其中建安工程费：约人民币 元。

二、全过程工程咨询工作内容及服务范围

1、全过程工程咨询工作内容：三亚珠江花园酒店改造项目工程的全过程工程咨询服务，包括项目管理、工程监理、及全过程造价咨询服务等工作。

2、服务范围：

（1）项目管理服务范围：对项目建设的全过程进行总体管理，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内容：为招标人提供前期报建、设计管理、监理管理、管线迁改等工作的协调和管理、招标管理、施工项目管理、档案信息管理、结算、决算初审等服务，代表招标人对工程项目进行质量、进度、投资控制和安全文明施工、合同、信息等管理工作。

（2）工程监理服务范围：本次招标包括本工程的施工准备阶段、施工阶段、工程收尾阶段（包括但不限于竣工验收及竣工验收资料移交城建档案、整改、工程移交及实物移交、工程结算、竣工备案等）及工程质量保修阶段等各阶段的质量控制、进度控制、投资控制、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合同管理、信息管理及组织协调等监理工作。

（3）全过程造价咨询服务范围：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内容：设计阶段造价咨询、项目招标阶段造价咨询、施工阶段造价咨询、项目竣工结算阶段造价咨询、项目决算阶段造价咨询，工程量清单和招标控制价编制及招标人要求的本工程其他全过程投资控制服务事项等。

三、工作目标

本项目全过程工程咨询服务的工作目标包括：

- 1、项目进度控制目标：工期控制目标为9个月。
- 2、项目质量控制目标：达到合格工程。
- 3、项目安全文明控制目标：确保不发生一般事故等级及以上的安全生产事故且死亡人数为零。
- 4、全过程造价咨询控制目标：动态的控制工程建设全过程，根据市场经济的发展形势，利用科学管理方法和先进管理手段，合理地确定项目各阶段的造价和有效地控制造价，以提高投资效益和建筑安装企业经营效果，不超过甲方批复的施工图版目标成本。

四、服务期

从签订本项目全过程咨询服务合同之日起至本项目缺陷责任期结束之日止的全过程工程咨询服务。

五、合同价款

1、签约合同含税总价为¥5,925,600.00（人民币大写：伍佰玖拾贰万伍仟陆佰元），其中：

(1) 项目管理费暂定为：¥2,014,300.00（其中不含增值税价¥1,900,283.02元，增值税税率6%），增值税发票的“货物或应税劳务、服务名称”为：* 鉴证咨询服务 *项目管理费，增值税发票开具单位为：广州珠江工程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2) 工程监理费暂定为：¥3136700.00（其中不含增值税价¥2,959,150.94元，增值税税率6%），增值税发票的“货物或应税劳务、服务名称”为：* 鉴证咨询服务 *监理费，增值税发票开具单位为：广州珠江工程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3) 全过程造价咨询费暂定为：¥774,600.00（其中不含增值税价¥730,754.72元，增值税税率6%），增值税发票的“货物或应税劳务、服务名称”为：* 鉴证咨询服务 *咨询服务费，增值税发票开具单位为：广州珠建工程造价咨询有限公司。

2、合同价款及合同项下各项应支付的费用，已包含乙方按照税收法律法规规定须承担为履行此合同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外所必须缴纳的一切直接或间接税费及规费，包括但不限于增值税、企业所得税、个人所得税、关税等税费，此税费及规费应已包括可能涉及的价格调整。合同期内，由于乙方自身纳税人身份、纳税方式及国家税制改革原因带来税种及税率的变化，非经甲方书面同意，本合同不含增值税价不予调整。

3、合同的结算金额（含增值税）超出原已签订合同金额的10%或者超出金额为50万元以上时，均需签订补充协议。

4、在甲方向乙方支付合同价款前，乙方必须向甲方提供由乙方按核定付款金额开具的与合同内容一致并符合税务机关规定的合法、有效增值税专用发票，由于乙方提供的发票不规范、不合法引起税务问题的，乙方应承担赔偿责任，包括但不限于税款、附加费、滞纳金、罚款及相关损失。乙方不能及时提供符合甲方要求的合法发票，甲方有权顺延直至乙方提供后付款且无需承担任何责任。如给甲方造成严重损失的，致使合同无法继续履行等情况，甲方有权终止合同。

5、乙方所提供发票的内容必须真实、准确、完整、合法合规，且发票（只是开发成本类的）上必须注明工程名称：三亚珠江花园酒店改造项目（全过程工程咨询服务），工程所在地具体地址：三亚市吉阳区。

6、乙方应在发票记载的开具时间之日起15个工作日内（不得跨公历年）送达甲方。若乙方开具的增值税发票信息不正确，应在接到甲方要求后的15日内重新开具正确的增值税发票并送达至甲方，乙方自行承担相关费用。发票无论何种原因丢失，乙方应配合甲方按照国家法律、法规、规章、政策等规定重新取得甲方可用作原始会计凭证并受税务机关认可的合法合规的相关凭证。

7、本合同的罚款、违约金、赔偿均已包含增值税费及其附加，如为乙方收取，则乙方必须开具增值税发票，增值税发票类型要求同前述。乙方向甲方支付的罚款、违约赔偿款等并非原合同约定价款，因此合同总价款不变，乙方向甲方开具的发票金额不受该等罚款违约赔偿安排的影响。

8、甲方的开票信息

- (1) 公司名称（一般纳税人）：海南珠江国际置业有限公司
- (2) 纳税人识别号：91460200620110796P
- (3) 开户银行帐号：462601500012015027688
- (4) 开户银行名称：交行三亚分行
- (5) 地址：海南省三亚市吉阳区大东海东海路1号
- (6) 电话：0898-88956660

9、甲方以支票向乙方支付合同款，合同款付款时限为达到付款条件后不短于20个工作日内。

10、甲方代表与乙方项目总负责人、各专业负责人

甲方代表：张海育

乙方项目总负责人：陈文栋

乙方项目管理负责人：陈文栋

乙方工程监理负责人：罗朝阳

乙方全过程造价咨询负责人：连义桥

六、承诺

甲方承诺按照法律法规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并按基本建设程序以及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办理合同价款支付申请。乙方承诺按照法律法规和技术标准规定及合同约定提供全过程工程咨询服务。

七、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中词语含义与第二部分合同条款中赋予的含义相同。

八、补充协议

合同未尽事宜，合同当事人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是本合同的组成部分。

九、 签订时间

本合同于 2021 年 8 月 日签订。

十、 签订地点

本合同在 三亚市吉阳区 签订。

十一、 合同生效

本合同经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其授代表签字（或加盖印章）并加盖双方单位公章后生效。

十二、 争议的解决方式

1、 双方因履行本合同而发生的或与本合同有关的一切争议，应协商或在有关主管部门主持下调解解决。协商、调解不成的，任何一方可向甲方所在地有管辖权的法院提起诉讼。

2、 在争议解决期间，乙方应必须尽职尽责继续完成甲方所委托的工作，否则，甲方有权先行解除本合同，乙方须将有关资料无偿移交并追究乙方的违约责任。

十三、 合同份数

本合同正本一式 6 份，甲方、乙方各执 3 份；副本 6 份，甲方执 4 份，乙方执 2 份。合同正、副本具有同等效力，但当合同正本与副本的表述不一致时，以合同正本为准。

甲方：（盖公章）海南珠江国际置业有限公司



地址：海南省三亚市吉阳区大东海东海路1号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甲方：（签字或盖章）

联系电话：0898-88956660

乙方：（盖公章）广州珠江工程建设监理有限公司/广州珠建工程造价咨询有限公司



地址：广州市越秀区永泰路50号101房/广州市越秀区永泰路50号101（自编之二）房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甲方：（签字或盖章）

联系电话：020-83493448/ 020-38248134

3. 竣工验收报告

三建监表 34

建筑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工程名称: 三亚珠江花园酒店改造项目

验收日期: 2022年 月 日

建设单位(盖章): 海南珠江国际置业有限公司



三亚市建设工程质量安全监督站制

说 明

- 1、本报告由建设单位负责填写，向备案机关提交。
- 2、工程竣工验收应由建设单位组织勘察、设计、施工、监理等单位和其他有关专家组成竣工验收组，验收组组长必须由建设单位工程项目负责人或法人代表担任。
- 3、填写要求内容真实，语言简练，字迹清楚。
- 4、本报告一式三份，建设单位、监督站、备案机关各一份。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	三亚珠江花园酒店改造项目			建设地点	三亚市吉阳区东海路1号		
结构层次 (层/栋)	地上9层, 地下1层			建筑规模 (面积)	25890.4 5m ²	工程 类别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1. 民用建筑 <input type="checkbox"/> 2. 公共建筑
工程类型	<input type="checkbox"/> 1. 建筑; <input type="checkbox"/> 2. 设备安装;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3. 装修工程			投资类别	<input type="checkbox"/> 1. 外资; <input type="checkbox"/> 2. 合资;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3. 国有		
	<input type="checkbox"/> 1. 新建; <input type="checkbox"/> 2. 扩建;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3. 改建; <input type="checkbox"/> 4. 处置				<input type="checkbox"/> 4. 集体; <input type="checkbox"/> 5. 民营;		
地基基础 结构形式	/	主体结 构形式	框架结构	开工日期	2021年10月 25日	竣工 日期	2022年 月 日
规划许可 证号				监 督 登记号	/		
施工许可 证号	460200202110220101			施工图审 批标准书 号	琼施设审 2021 字 098 号		
建 设 单 位	建设单 位名 称	海南珠江国际置 业有限公司		法 定 代表 人	周智勇		
				项 目 负责 人	张海育		
施 工 单 位	施工承 包单 位	海南珠江国际置 业有限公司		资 质 等 级	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一级		
	项目经 理	胡庆辉		项目经 理 资 质	一级建造师(00428497)		
监 理 单 位	监理单 位名 称	广州珠江监理咨 询集团有限公司		资 质 等 级	综合资质		
	总监 理 工 程 师	陈文栋		资 格 证 书 号 码	注册监理工程师(00485522)		
勘 察 单 位	勘察单 位名 称	/		资 质 等 级	/		
	项目负 责 人	/		资 格 证 书 号 码	/		
设 计 单 位	设计单 位名 称	广州珠江外资建筑 设计院有限公司		资 质 等 级	建筑行业建筑工程甲级		
	项目负 责 人	潘秀伟		注 册 登 记 号	一级注册建筑师(074401457)		
				注 册 登 记 号			

二、工程竣工验收实施情况

(一) 验收组织

建设单位组织勘察、设计、施工、监理等单位和其他有关专家组成验收组，根据工程特点，下设若干个专业组。

1、验收组

组 长	张海育
副组长	陈文栋、胡庆辉
组 员	潘秀伟

2、专业组

专业组	组 长	组 员
建 筑 工 程	曾海权	骆凝锋、刘骁锋、罗俊
建筑设备安装工程	张树林	李学儒、蒋剑
通讯、电视、燃气等专业工程	林诗友	陈雷明、薛荣令
工程质量保证资料	汪逸凡	石研

(二) 验收程度

- 1、建设单位主持验收会议。
- 2、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介绍工程合同履行情况和在工程建设各个环节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情况。
- 3、审阅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的工程档案资料。
- 4、验收组实地查验工程质量（即观感质量检查）。
- 5、专业验收组发表意见，验收组形成工程竣工验收意见并签名。

三、建设单位执行基本建设程序情况

建设单位执行基本建设程序情况：

建设单位在工程项目管理过程执行基本建设程序，坚持先设计、再施工的原则。

四、对参建各方的评价

对勘察单位的评价：

/

设计单位的评价：

工程设计单位的质量行为符合有关质量管理规定的要求，并建立健全项目质量保证管理体系，完成合同约定事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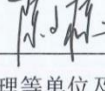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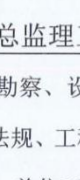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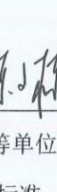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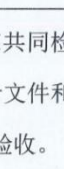
对施工单位的评价：

工程施工单位的质量行为符合有关质量管理规定的要求，在施工过程中，各责任主体责任制落实到位，质保体系健全运行正常。

对监理单位的评价：

工程监理单位的质量行为符合有关质量管理规定的要求，在施工过程中。各责任主体责任制落实到位，质保体系健全运行正常。

五、工程竣工验收意见

<p>施工单位意见</p>	<p>本工程已按施工图设计文件及变更合同完成,工程质量符合有关国家法律法规及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要求,质量控制资料完整,单位工程质量评定为合格,同意竣工验收。</p> <p style="text-align: right;">单位(项目)负责人: </p>
<p>勘察单位意见</p>	<p>/</p> <p style="text-align: right;">单位(项目)负责人:</p>
<p>设计单位意见</p>	<p>本工程符合有关法律法规、施工图设计文件、合同约定及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要求。同意竣工验收。</p> <p style="text-align: right;">单位(项目)负责人: </p>
<p>监理单位意见</p>	<p>本工程施工质量符合施工图设计文件、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及有关国家法律法规要求,质量控制资料完整,单位工程质量验收为合格,同意竣工验收。</p> <p style="text-align: right;">总监理工程师: </p>
<p>建设单位意见</p>	<p>本工程经我单位组织勘察、设计施工监理等单位及有关专家共同检查验收,工程质量符合关法律法规、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施工图设计文件和合同要求,质量控制资料完整,单位工程质量验收为合格,同意竣工验收。</p> <p style="text-align: right;">单位(项目)负责人: </p>

需整改的问题:

2022年 月 日

整改结果:

复查人: 2022年 月 日

六、验收组结论

工程质量符合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和设计文件要求, 质量保证措施有力, 质量管理体系健全, 运行正常, 工程质量达到合格标准, 同意竣工验收。

验收组组长: 张海育

 施工单位(签章) 法定代表人: 2022年 月 日	 勘察单位(签章) 法定代表人: 2022年 月 日	 设计单位(签章) 法定代表人: 2022年 月 日	 监理单位(签章) 法定代表人: 2022年 月 日	 建设单位(签章) 法定代表人: 2022年 月 日
--	--	--	---	--

第三章 工程监理业绩一览表

表三、工程监理业绩一览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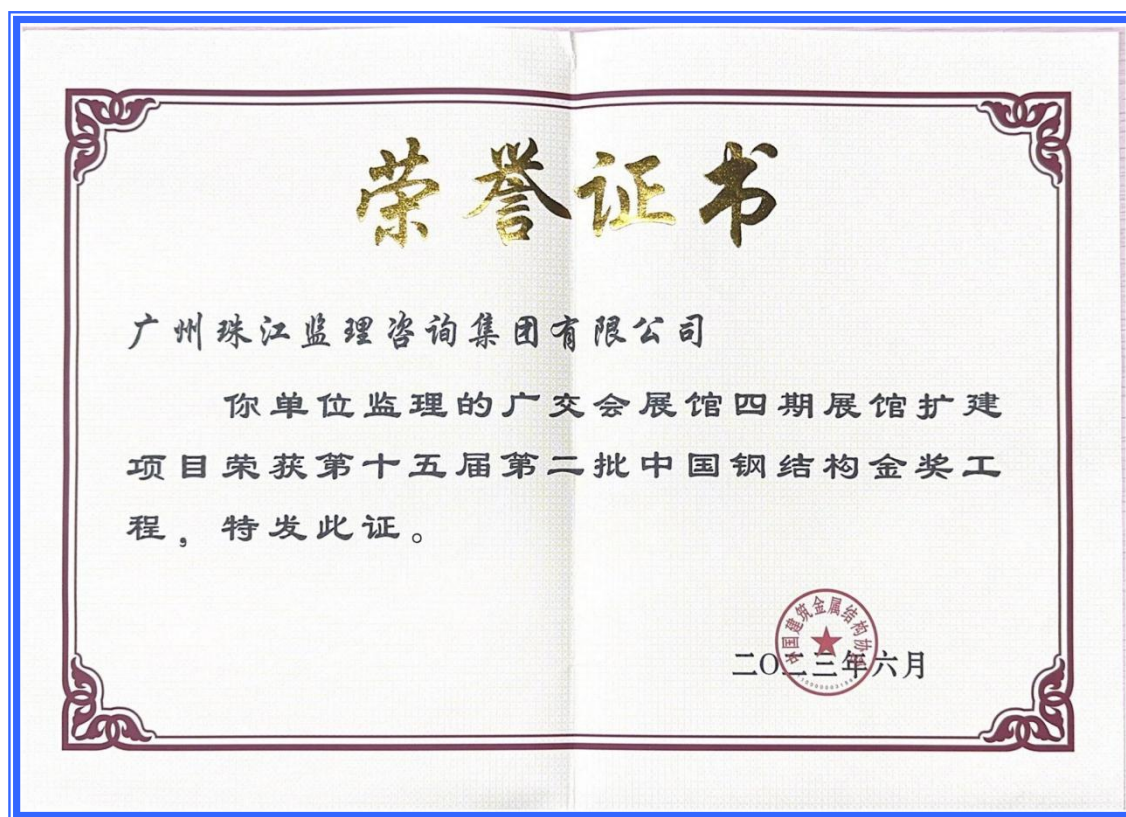
(数量上限为五项)

投标人名称：广州珠江监理咨询集团有限公司

序号	项目名称	建设单位	项目类型	工程投资	合同价格	合同类型	开、竣工时间	获奖情况
1	广交会展馆四期展馆扩建项目施工监理	广州市重点公共建设项目管理中心	工程监理	54 亿元	4715.50248 万元	工程监理	开工时间：2020 年 12 月 26 日 竣工时间：2024 年 3 月 30 日	第十五届中国钢结构金奖
2	广州职业技术学院迁建项目一期 12 所院校工程监理（标段一之广州城市职业学院迁建工程）	广州市重点公共建设项目管理中心	工程监理	20.683356 亿元	2207.0224 万元	工程监理	开工时间：2021 年 3 月 24 日 竣工时间：2023 年 10 月 31 日	2023 年广东省建设工程优质结构奖
3	中山大学附属第一（南沙）医院工程监理（标段二）	广州市南沙区建设中心	工程监理	20 亿	2007.27 万元	工程监理	开工时间：2018 年 11 月 20 日 竣工时间：2022 年 6 月 22 日	2023 年度广东省金匠奖
4	中国人寿大厦项目施工监理	广州市重点公共建设项目管理中心	工程监理	39.05 亿	2001.74016 万元	工程监理	开工时间：2021 年 2 月 3 日 竣工时间：2024 年 12 月 18 日	广东省土木工程詹天佑故乡杯奖
5	执信中学天河校区建设工程施工监理	广州市天河区建设工程项目代建局	工程监理	13.269038 亿元	1358 万元	工程监理	开工时间：2019 年 10 月 15 日 竣工时间：2021 年 8 月 14 日	2022-2023 年度国家优质工程奖

一、广交会展馆四期展馆扩建项目施工监理

1. 获奖证书（第十五届中国钢结构金奖）



2. 合同关键页

副本
<h1>广交会展馆四期展馆扩建项目 施工监理合同</h1>
合同编号：GJZG20-017-017
委托人：广州市重点公共建设项目管理中心 监理单位：广州珠江工程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第一篇 协议书

广州市重点公共建设项目管理中心（以下称委托人）与广州珠江工程建设监理有限公司（以下称监理人）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其他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地方性法规和规章，以及政府关于建设项目的有关文件，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广交会展馆四期展馆扩建项目委托监理事宜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

第一条 监理工程概况

(1) 工程名称：广交会展馆四期展馆扩建项目。

(2) 工程地点：广州市海珠区琶洲。

(3) 工程规模：会展四期总用地面积约 22 万平方米，总建筑面积约 48 万平方米，由东西两个地块组成：西地块位于广交会琶洲展馆一期的西侧，主要包括展馆、会议中心、登录厅、地下室及其他附属设施等，建筑面积约 40 万平方米；东地块位于广交会琶洲展馆三期的西南侧，主要包括指挥中心与地下室，建筑面积约 8 万平方米，指挥中心为 150 米（消防高度）左右的超高层综合体塔楼。项目总投资 54 亿元，其中建安费约 44 亿元。

本项目总工期为 989 个日历天。项目分两批交付使用：①2022 年 8 月 15 日前建设完成四期西地块上的展馆、会议中心等建设内容，并交付使用面积约 40 万平方米，在 2022 年秋交会展览前投入使用；2022 年 7 月 1 日起需配合中国对外贸易中心（集团）提供设备设施安装、调试场地。②2023 年 8 月 15 日前完成四期东地块上的指挥中心等建设内容，建筑面积约 8 万平方米，在 2023 年秋交会展览前投入使用；2023 年 7 月 1 日起需配合中国对外贸易中心（集团）提供设备设施安装、调试场地。

(4) 工程总投资：项目总投资估算约 54 亿元，其中建安工程费用约 44 亿元。

(5) 质量目标：一次竣工验收合格，且确保获得中国建筑工程鲁班奖。

(6) 职业健康安全目标：事故隐患排查治理覆盖率 100%，一般事故隐患整改率 100%，重大事故隐患挂牌督办率 100%，整改率 100%；安全生产非法违法行为举报投诉查办率达到 100%；杜绝发生一般事故等级及以上的伤亡事故且工伤责任事故死亡人数为零，确保全国建设工程项目施工安全生产标准化建设工地（原国家 AAA 级安全文明标准化工地）。

(7) 环境管理目标：严格执行《广州市重点公共建设项目管理办公室建设项目环境管理规定》、《广州市重点公共建设项目管理办公室建设项目环境管理文明施工标准》、

3.1 监理酬金的计取

3.1.1 结合本合同工程的特点，委托人、监理人一致同意按如下约定计取监理酬金：本合同暂定建筑安装工程费用 440000 万元为计费基数，监理酬金暂定为 47,155,024.80 元，本合同监理费率为 1.072%（ $\text{监理费率} = \text{中标价} / \text{暂定建筑安装工程费} \times 100\%$ ）。

监理酬金结算时按有权结算终审部门审定的本合同监理人实际服务范围内所有单位工程概算中的建筑安装工程费之和的 95% 乘以本合同监理费率计取。监理酬金最终结算价不超过审定概算的监理费用的 90%。最终监理酬金结算金额以有权结算终审部门审定的金额为准。

3.1.2 在本合同约定的监理范围内，监理人不得以任何理由要求对附加工作和额外工作计取监理酬金。

3.1.3 在本合同约定的监理范围内，当工程量增加、或设计变更、或设计规模变化时，监理人工作的变化均应视为本合同约定的监理工作，监理酬金总额不再调整。

3.1.4 本合同约定的服务期间，其各种费率和费用不因物价变动导致监理酬金的增减而给予弥补或调整，双方另有约定的除外。

3.1.5 在本合同约定的监理范围内，非因监理人原因造成工程延期，致使监理服务期出现延长，监理人的责任期也应相应延长，本合同监理酬金总额不作调整，双方另有约定的除外。

3.1.6 如在工程实施期间，由于国家政策变化、政府对本合同工程的计划调整或不可抗力等非委托人主观原因造成本合同工程停建的，则监理人必须接受终止服务并积极配合委托人做好善后工作，按已实际完成的监理服务内容和本合同的相关约定结清监理酬金，监理人不得要求额外的费用及任何形式的补偿。

3.1.7 如在工程实施期间，无论任何原因造成本合同工程中间停工而导致监理人必须二次或多次进出场，监理酬金总额将不会因此而有所调整，相关费用亦已包含在本合同监理酬金之中。因工程中间停工而不退场的，监理人可与委托人协商减少驻场监理人员的数量，但本合同监理酬金总额不作调整。

3.1.8 委托人可根据工作需要从监理人的项目部直接抽调造价人员，于工程现场或委托人指定场所协助委托人工作；相关费用已含于监理费用中。

3.2 监理酬金的支付

3.2.1 监理人必须在本合同签订生效后按招标文件载明的格式向委托人提交履

(本页无正文)

委托人：广州市重点公共建设项目管理中心



法定代表人：

住所：广州大学城环东星运路1号

邮编：510006

电话：020-22905694

传真：020-22905691

签约日期：2021年1月15日

监理人：广州珠江工程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住所：广州市越秀区永泰路50号101房

邮编：510095

电话：020-83491768

传真：020-83492060

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广州市帝景大厦支行

账号：44001491204053001534

签约日期：2021年1月15日

签订地点：广东省广州市番禺区。

3. 竣工验收报告

序号	单位工程名称	建筑面积	竣工验收日期
1	东地块	93728.69 m ²	2024年3月30日
2	西地块2	71500.22 m ²	2023年9月25日
3	西地块1	287727.95 m ²	2022年10月24日
4	合计	452956.86 m ²	/

3.1 东地块

单位（子单位）竣工验收报告

GD-E1-914 0 0 1

工程名称：广交会展馆四期展馆扩建项目

验收日期：2024年3月20日

建设单位（盖章）：



一、工程概况

GD-E1-914/2 0 0 1

单位(子单位) 工程名称	广交会展馆四期展馆扩建项目(东地块)				
工程地点	广州市海珠区广交会展馆C区西南侧	建筑面积	93728.69m ²	工程造价	60000 万元
结构类型	框架核心筒混凝土结构体系	层数	地上:	35	层
	/		地下:	2	层
施工许可证号	施工许可证: 第一阶段: 440105202012230101 第二阶段: 440105202103120101 第三阶段: 440105202111260101	监理许可证号	/		
开工日期	2020年12月26日	验收日期	2026年2月30日		
监督单位	广州市建设工程质量监督站	监督编号	ZJ20201223001		
建设单位	中国对外贸易中心集团有限公司、广州市重点公共建设项目管理中心(代建)				
勘察单位	华南理工大学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	华南理工大学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总包单位	中国建筑第八工程局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 (土建)	中国建筑第八工程局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 (设备安装)	中国建筑第八工程局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 (装修)	中国建筑第八工程局有限公司、深圳市坐标建筑装饰工程股份有限公司、中建深圳装饰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广州珠江监理咨询集团有限公司				
施工图 审查单位	广东省建院施工图审查中心有限公司				



GD-E1-914/2

二、工程竣工验收实施情况

GD-E1-914/3 0 0 1

(一) 验收组织

建设单位组织勘察、设计、施工、监理等单位和其他有关专家组成验收组，根据工程特点，下设若干个专业组。

1. 验收组

组长	宋风云
副组长	卓炜、林毅、温育希、许本盈
组员	邓堃、罗时燕、幸彬、徐达明、张守林、梁毓鉴、陈志攀、陈俊贤、陈健豪、张尚琪、袁明波、蒋喜元、莫万豪、邱文翔、刘廷旭、谭祖扬、黄筱新、尹小宝、王宜彬、吴斌、崔瑞国、刘纪锋、何玉锋、代树涛、谢祥、陈红伟、温嘉乐、韦杰、赵久、樊楠、李升波、张志超、周智博、杨亚洲、周小刚、夏超、孟祥元、李恒、李兆、李献龙、许文龙、徐神川、熊波、黄磊、颜金、朱永旺、李道学、薛贵明、李东怀、张权有、廖广繁、何伟、李缤思、许守健、吴永龙、庞钦元、陈媛斯、廖兴中、张欣欣、朱应云、曾志雄、肖劲

2. 专业组

专业组	组长	组员
建筑工程	袁明波	卓炜、邓堃、罗时燕、幸彬、张尚琪、蒋喜元、刘廷旭、陈健豪、黄筱新、尹小宝、王宜彬、崔瑞国、代树涛、谢祥、陈红伟、温嘉乐、韦杰、赵久、樊楠、李升波、张志超、周智博、廖广繁、李恒、许文龙、徐神川、黄磊、颜金、李道学、薛贵明、朱永旺、李东怀、张权有、廖广繁、盛仁文、杨卫鸿、何伟、李缤思、许守健、吴永龙、庞钦元、陈媛斯
建筑设备安装工程	莫万豪	邱文翔、吴斌、刘纪锋、何玉锋、杨亚洲、周小刚、夏超、孟祥元、熊波、陈焱、肖乐、杨洋、廖兴中、张欣欣、朱应云、曾志雄、肖劲、李兆
工程质控资料	陈俊贤	谭祖扬、韩慧雪、李献龙、文晶晶、申雨昆、祝丽琴、杨福焱、邹燕

(二) 验收程序

1. 建设单位主持验收会议。
2. 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介绍工程合同履行情况和在工程建设各个环节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情况。
3. 审阅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的工程档案资料。
4. 验收组实地查验工程质量。
5. 专业验收组发表意见，验收组形成工程竣工验收意见并签名。



三、工程质量评定

GD-E1-914/4 0 0 1

分部（系统、成套设备）工程名称	验收意见/备注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结果统计	主要使用功能和安全性能资料核查/实体质量抽查结果统计	观感质量验收抽查结果统计
地基与基础	合格	共 <u>14</u>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14</u>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u>14</u> 项	共 <u>6</u>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u>6</u>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u>3</u> 项	共 <u>3</u>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u>3</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0</u> 项
主体结构	合格	共 <u>11</u>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11</u>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u>11</u> 项	共 <u>5</u>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u>5</u>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u>2</u> 项	共 <u>8</u>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u>8</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0</u> 项
建筑装饰装修	合格	共 <u>10</u>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10</u>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u>10</u> 项	共 <u>9</u>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u>9</u>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u>3</u> 项	共 <u>10</u>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u>10</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0</u> 项
屋面	合格	共 <u>7</u>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7</u>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u>7</u> 项	共 <u>1</u>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u>1</u>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u>1</u> 项	共 <u>7</u>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u>7</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0</u> 项
建筑给水、排水及采暖	合格	共 <u>24</u>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24</u>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u>24</u> 项	共 <u>13</u>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u>13</u>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u>11</u> 项	共 <u>17</u>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u>17</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0</u> 项
通风与空调	合格	共 <u>22</u>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22</u>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u>22</u> 项	共 <u>11</u>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u>11</u>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u>10</u> 项	共 <u>18</u>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u>18</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0</u> 项
建筑电气	合格	共 <u>22</u>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22</u>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u>22</u> 项	共 <u>13</u>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u>13</u>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u>12</u> 项	共 <u>18</u>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u>18</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0</u> 项
智能建筑	合格	共 <u>5</u>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5</u>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u>5</u> 项	共 <u>1</u>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u>1</u>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u>1</u> 项	共 <u>2</u>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u>2</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0</u> 项
建筑节能	合格	共 <u>7</u>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7</u>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u>7</u> 项	共 <u>4</u>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u>4</u>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u>4</u> 项	共 <u>4</u>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u>4</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0</u> 项
电梯	合格	共 <u>20</u>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20</u>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u>20</u> 项	共 <u>3</u>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u>3</u>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u>3</u> 项	共 <u>10</u>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u>10</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0</u> 项
		共 <u> </u>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 </u>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u> </u> 项	共 <u> </u>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u> </u>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u> </u> 项	共 <u> </u>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u> </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 </u> 项
		共 <u> </u>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 </u>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u> </u> 项	共 <u> </u>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u> </u>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u> </u> 项	共 <u> </u>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u> </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 </u> 项
		共 <u> </u>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 </u>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u> </u> 项	共 <u> </u>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u> </u>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u> </u> 项	共 <u> </u>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u> </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 </u> 项



三、工程质量评定

GD-E1-914/4 0 0 1

分部（系统、成套设备）工程名称	验收意见/备注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结果统计	主要使用功能和安全性能资料核查/实体质量抽查结果统计	观感质量验收抽查结果统计
地基与基础	合格	共 <u>14</u>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14</u>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u>14</u> 项	共 <u>6</u>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u>6</u>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u>3</u> 项	共 <u>3</u>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u>3</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0</u> 项
主体结构	合格	共 <u>11</u>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11</u>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u>11</u> 项	共 <u>5</u>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u>5</u>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u>2</u> 项	共 <u>8</u>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u>8</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0</u> 项
建筑装饰装修	合格	共 <u>10</u>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10</u>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u>10</u> 项	共 <u>9</u>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u>9</u>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u>3</u> 项	共 <u>10</u>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u>10</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0</u> 项
屋面	合格	共 <u>7</u>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7</u>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u>7</u> 项	共 <u>1</u>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u>1</u>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u>1</u> 项	共 <u>7</u>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u>7</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0</u> 项
建筑给水、排水及采暖	合格	共 <u>24</u>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24</u>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u>24</u> 项	共 <u>13</u>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u>13</u>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u>11</u> 项	共 <u>17</u>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u>17</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0</u> 项
通风与空调	合格	共 <u>22</u>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22</u>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u>22</u> 项	共 <u>11</u>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u>11</u>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u>10</u> 项	共 <u>18</u>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u>18</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0</u> 项
建筑电气	合格	共 <u>22</u>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22</u>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u>22</u> 项	共 <u>13</u>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u>13</u>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u>12</u> 项	共 <u>18</u>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u>18</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0</u> 项
智能建筑	合格	共 <u>5</u>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5</u>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u>5</u> 项	共 <u>1</u>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u>1</u>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u>1</u> 项	共 <u>2</u>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u>2</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0</u> 项
建筑节能	合格	共 <u>7</u>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7</u>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u>7</u> 项	共 <u>4</u>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u>4</u>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u>4</u> 项	共 <u>4</u>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u>4</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0</u> 项
电梯	合格	共 <u>20</u>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20</u>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u>20</u> 项	共 <u>3</u>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u>3</u>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u>3</u> 项	共 <u>10</u>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u>10</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0</u> 项
		共 <u> </u>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 </u>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u> </u> 项	共 <u> </u>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u> </u>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u> </u> 项	共 <u> </u>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u> </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 </u> 项
		共 <u> </u>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 </u>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u> </u> 项	共 <u> </u>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u> </u>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u> </u> 项	共 <u> </u>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u> </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 </u> 项
		共 <u> </u>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 </u>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u> </u> 项	共 <u> </u>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u> </u>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u> </u> 项	共 <u> </u>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u> </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 </u> 项



单位（子单位）工程质量竣工验收意见

广州市重点公共建设项目管理中心：（建设单位）

位于广州市 海珠 区 _____ 广交会展馆四期展馆扩建项目（东地块） _____ 工程（请勾选：
 单位工程， 子单位工程），已完成本工程的各项内容，工程质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
标准，我方同意验收。

单位（项目）负责人：_____
（公章）



2024年3月6日

注：本意见书由监理单位、施工单位、设计单位、勘察单位各项写一份

单位（子单位）工程质量竣工验收意见

广州市重点公共建设项目管理中心：（建设单位）

位于广州市 海珠 区 _____ 广交会展馆四期展馆扩建项目（东地块） _____ 工程（请勾选：
 单位工程， 子单位工程），已完成本工程的各项内容，工程质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我方同意验收。



注：本意见书由监理单位、施工单位、设计单位、勘察单位各填写一份

单位（子单位）工程质量竣工验收意见

广州市重点公共建设项目管理中心：（建设单位）

位于广州市海珠区广交会展馆四期展馆扩建项目（东地块）工程（请勾选：
 单位工程， 子单位工程），已完成本工程的各项内容，工程质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我方同意验收。



2024年3月3日

注：本意见书由监理单位、施工单位、设计单位、勘察单位各填写一份

单位（子单位）工程质量竣工验收意见

广州市重点公共建设项目管理中心：（建设单位）

位于广州市海珠区广交会展馆四期展馆扩建项目（东地块）工程（请勾选：
 单位工程， 子单位工程），已完成本工程的各项内容，工程质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我方同意验收。

单位（项目）负责人：
（公章）



2024年3月30日

注：本意见书由监理单位、施工单位、设计单位、勘察单位各填写一份

单位（子单位）工程质量竣工验收意见

_____广州市重点公共建设项目管理中心_____: (建设单位)

位于广州市海珠区_____广交会展馆四期展馆扩建项目（东地块）_____ 工程（请勾选：
 单位工程， 子单位工程），已完成本工程的各项内容，工程质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我方同意验收。

单位（项目）负责人：
(公章)



2024年 3月 2日

注：本意见书由监理单位、施工单位、设计单位、勘察单位各填写一份

3.2 西地块2

单位（子单位）竣工验收报告

GD-E1-914

工程名称：广交会展馆四期展馆扩建项目

验收日期：2023年9月5日

建设单位（盖章）：广州市重点公共建设项目管理中心



一、工程概况

GD-E1-914/2-0-0-2

单位(子单位) 工程名称	广交会展馆四期展馆扩建项目(西地块)				
工程地点	广州市海珠区广交会展馆A区西侧和C区西南侧	建筑面积	总建筑面积: 462264.01m ² ; 本次验收面积: 71500.22m ²	工程造价	44亿元
结构类型	框架结构	层数	地上:	3	层
	钢桁架结构		地下:	2	层
施工许可证号	440105202012230101 440105202103120101 440105202111260101	监理许可证号	/		
开工日期	2020年 12月 26 日	验收日期	2023年 9月 25 日		
监督单位	广州市建设工程质量监督站	监督编号	ZJ20201223001		
建设单位	广州市重点公共建设项目管理中心				
勘察单位	华南理工大学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	华南理工大学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总包单位	中国建筑第八工程局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 (土建)	中国建筑第八工程局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 (设备安装)	中国建筑第八工程局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 (装修)	中国建筑第八工程局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广州珠江监理咨询集团有限公司				
施工图 审查单位	广东省建院施工图审查中心有限公司				



* GD - E 1 - 9 1 4 / 2 *

二、工程竣工验收实施情况

GD-E1-914/3 0 0 2

(一) 验收组织

建设单位组织勘察、设计、施工、监理等单位和其他有关专家组成验收组，根据工程特点，下设若干个专业组。

1. 验收组

组长	宋风云
副组长	邓堃、韦宏、甘耀华、温育希、唐祖锡
组员	唐华敏、罗时燕、卓炜、沈昕璐、张莲、尹谦、幸彬、古元文、姚铃、陈华、陈庆文、徐达明、张守林、林毅、梁毓鉴、郭成志、陈汉翔、李重阳、王明超、刘莹莹、卢嘉东、曾志雄、王洋、庞钦元、张能业、邓心宇、王建伟、许守健、梁景韶、蔡华东、田珂、徐嘉豪、刘巧惠、王造、李绪凯、陈文栋、黄敬波、陈健豪、陈志攀、陈少锋、邱文翔、黄海斌、蒋喜元、莫万豪、刘廷旭、谭祖扬、韩慧雪、黄筱新、许本盈、王宜彬、吴斌、崔瑞国、朱坤哲、刘纪峰、张勇、赵久、何玉峰、张建印、李献龙、许文龙、徐神川、杨卫鸿、熊波、黄磊

2. 专业组

专业组	组长	组员
建筑工程及室外工程	陈志攀	邓堃、唐华敏、卓炜、罗时燕、古元文、姚铃、陈华、陈庆文、朱美军、陈文栋、陈志攀、陈健豪、黄海斌、黄筱新、林毅、梁毓鉴、郭成志、陈汉翔、李重阳、孙宇豪、王洋、邓心宇、王建伟、许守健、梁景韶、蔡华东、田珂、徐嘉豪、刘巧惠、李绪凯、庞钦元、张能业、许本盈、崔瑞国、张勇、李四新、蔡成林、谢祥、于士千、郑淳、杨健、陈逸飞、郭毓鹏、张建宁、吕思航、赵久、许文龙、杨卫鸿
建筑设备安装工程	邱文翔	张莲、尹谦、幸彬、邱文翔、莫万豪、张守林、王明超、刘莹莹、卢嘉东、曾志雄、王造、吴斌、刘纪峰、何玉峰、张建印、徐神川、熊波
工程质控资料	陈少锋	沈昕璐、陈少锋、刘廷旭、谭祖扬、韩慧雪、杨卓斯、李献龙、刘丹、文晶晶、黄磊

(二) 验收程序

1. 建设单位主持验收会议。
2. 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介绍工程合同履行情况和在工程建设各个环节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情况。
3. 审阅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的工程档案资料。
4. 验收组实地查验工程质量。
5. 专业验收组发表意见，验收组形成工程竣工验收意见并签名。



三、工程质量评定

GD-E1-914/4 0 0 2

分部（系统、成套设备）工程名称	验收意见/备注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结果统计	主要使用功能和安全性能资料核查/实体质量抽查结果统计	观感质量验收抽查结果统计
地基与基础	验收合格	共 11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1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1 项	共 7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4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3 项	共 4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3 项 评价为“一般”的 1 项
主体结构	验收合格	共 17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7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7 项	共 10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7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3 项	共 11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6 项 评价为“一般”的 5 项
建筑装饰装修	验收合格	共 11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1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1 项	共 9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5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4 项	共 17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1 项 评价为“一般”的 6 项
屋面	验收合格	共 7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7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7 项	共 2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 项	共 10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9 项 评价为“一般”的 1 项
建筑给水、排水及采暖	验收合格	共 7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7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7 项	共 6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3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3 项	共 4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3 项 评价为“一般”的 1 项
通风与空调	验收合格	共 8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8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8 项	共 5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3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2 项	共 6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3 项 评价为“一般”的 3 项
建筑电气	验收合格	共 7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7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7 项	共 7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5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2 项	共 3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2 项 评价为“一般”的 1 项
智能建筑	验收合格	共 9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9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9 项	共 3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3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0 项	共 2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 项 评价为“一般”的 1 项
建筑节能	验收合格	共 7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7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7 项	共 1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 项	共 3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3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电梯	验收合格	共 38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38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38 项	共 38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38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38 项	共 38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38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五) 工程验收结论及备注

GD-E1-914/6 0 0 2

本工程经验收组对会议中心区域工程实体及验收文件检查，一致认为本工程会议中心区域已按设计图和施工合同完成，区域内各分部工程验收评定合格。工程符合相关国家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及工程相关验收标准，工程观感好，实体资料齐全、完整、有效，参与各方一致同意本工程会议中心区域通过实体竣工验收。

建设单位（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3年9月25日



* GD - E 1 - 9 1 4 / 6 *

单位（子单位）工程质量竣工验收意见

_____广州市重点公共建设项目管理中心_____: (建设单位)

位于广州市海珠区广交会展馆四期展馆扩建项目（西地块）所含会议中心区域工程（请勾选：
 单位工程， 子单位工程），已完成本工程的各项内容，工程质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我方同意验收。

单位（项目）负责人：
(公章)



陈育希



注：本意见书由监理单位、施工单位、设计单位、勘察单位各填写一份

单位（子单位）工程质量竣工验收意见

广州市重点公共建设项目管理中心：（建设单位）

位于广州市海珠区广交会展馆四期展馆扩建项目（西地块）所含会议中心区域工程（请勾选：
 单位工程， 子单位工程），已完成本工程的各项内容，工程质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我方同意验收。



单位（项目）负责人：
(公章)

2023年9月28日

注：本意见书由监理单位、施工单位、设计单位、勘察单位各填写一份

单位（子单位）工程质量竣工验收意见

_____广州市重点公共建设项目管理中心_____: (建设单位)

位于广州市海珠区_____广交会展馆四期展馆扩建项目（西地块）所含会议中心区域_____工程（请勾选：
 单位工程， 子单位工程），已完成本工程的各项内容，工程质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我方同意验收。

单位（项目）负责人：
(公章)



2023 年 9 月 5 日

注：本意见书由监理单位、施工单位、设计单位、勘察单位各填写一份

单位（子单位）工程质量竣工验收意见

广州市重点公共建设项目管理中心：（建设单位）

位于广州市海珠区广交会展馆四期展馆扩建项目（西地块）所含会议中心区域工程（请勾选：
 单位工程， 子单位工程），已完成本工程的各项内容，工程质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我方同意验收。



注：本意见书由监理单位、施工单位、设计单位、勘察单位各填写一份

3.3 西地块1

单位（子单位）竣工验收报告

GD-E1-914 0 0 1

工程名称：广交会展馆四期展馆扩建项目（西地块）

验收日期：2022年10月4日

建设单位（盖章）：_____



一、工程概况

GD-E1-914/2 0 0 1

工程名称	广交会展馆四期展馆扩建项目（西地块）				
工程地点	广州市海珠区广交会展馆A区西侧	建筑面积	462264.01m ² (本次验收范围: 287727.95m ²)	工程造价	570000 万元
结构类型	钢框架	层数	地上:	3	层
	混凝土框架		地下:	2	层
施工许可证号	施工许可证: 第一阶段: 440105202012230101 第二阶段: 440105202103120101 第三阶段: 440105202111260101	监理许可证号			
开工日期	2020年12月26日	验收日期	2021年10月29日		
监督单位	广州市建设工程质量监督站	监督编号	ZJ20201223001		
建设单位	中国对外贸易中心集团有限公司、广州市重点公共建设项目管理中心（代建）				
勘察单位	华南理工大学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	华南理工大学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总包单位	中国建筑第八工程局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 (土建)	中国建筑第八工程局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 (设备安装)	中国建筑第八工程局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 (装修)	中国建筑第八工程局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广州珠江监理咨询集团有限公司				
施工图 审查单位	广东省建院施工图审查中心有限公司				



二、工程竣工验收实施情况

GD-E1-914/3 0 0 1

(一) 验收组织

建设单位组织勘察、设计、施工、监理等单位和其他有关专家组成验收组，根据工程特点，下设若干个专业组。

1. 验收组

组长	邓强
副组长	潘静、李青山、许松、梁能顺
组员	白松松、崔海国、关培峰、万斌

2. 专业组

专业组	组长	组员
建筑工程	郑培峰、万斌	崔海国、白松松
建筑设备安装工程	何松、刘纪峰	
工程质控资料	李松松、文晶晶	

(二) 验收程序

1. 建设单位主持验收会议。
2. 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介绍工程合同履行情况和在工程建设各个环节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情况。
3. 审阅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的工程档案资料。
4. 验收组实地查验工程质量。
5. 专业验收组发表意见，验收组形成工程竣工验收意见并签名。



三、工程质量评定

GD-E1-914/4

分部（系统、成套设备）工程名称	验收意见/备注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结果统计	主要使用功能和安全性能资料核查/实体质量抽查结果统计	观感质量验收抽查结果统计
地基与基础	合格	共 14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4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4 项	共 7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7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3 项	共 5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5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主体结构	合格	共 17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7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7 项	共 10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0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6 项	共 11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6 项 评价为“一般”的 5 项
建筑装饰装修	合格	共 13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3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3 项	共 12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2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4 项	共 27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20 项 评价为“一般”的 7 项
屋面	合格	共 8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8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8 项	共 4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3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 项	共 6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6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给水、排水及采暖	合格	共 24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24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24 项	共 15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5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2 项	共 17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7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通风与空调	合格	共 24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24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24 项	共 13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3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3 项	共 20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20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电气	合格	共 24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24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24 项	共 15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5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5 项	共 17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5 项 评价为“一般”的 2 项
智能建筑	合格	共 24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24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24 项	共 12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2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2 项	共 16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4 项 评价为“一般”的 2 项
建筑节能	合格	共 35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35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35 项	共 18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8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3 项	共 25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20 项 评价为“一般”的 5 项
电梯	合格	共 24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24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24 项	共 3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3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 项	共 13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1 项 评价为“一般”的 2 项



* GD - E 1 - 9 1 4 / 4 *

(五) 工程验收结论及备注

GD-E1-914/6 0 0 1

施工、勘察、设计、监理单位等参建各方均能履行工程合同约定义务，并在各自的工作中严格执行法律、法规和强制性标准规范要求，经审查，参建各方工程档案基本齐全、真实，工程验收组一致认为该工程符合竣工验收要求，报告等级为合格

建设单位（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单位（子单位）工程质量竣工验收意见

_____广州市重点公共建设项目管理中心_____: (建设单位)

位于广州市海珠区_____广交会展馆四期展馆扩建项目（西地块）_____工程（请勾选：
 单位工程， 子单位工程），已完成本工程的各项内容，工程质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我方同意验收。

单位（项目）负责人：
(公章)



注：本意见书由监理单位、施工单位、设计单位、勘察单位各填写一份

单位（子单位）工程质量竣工验收意见

中国建筑第八工程局有限公司：（施工单位）

位于广州市海珠区广交会展馆四期展馆扩建项目（西地块）工程（请勾选：

单位工程， 子单位工程），已完成本工程的各项内容，工程质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我方同意验收。



2022年10月24日

注：本意见书由监理单位、施工单位、设计单位、勘察单位各填写一份

单位（子单位）工程质量竣工验收意见

广州珠江监理咨询集团有限公司：（监理单位）

位于广州市海珠区广交会展馆四期展馆扩建项目（西地块）工程（请勾选：
 单位工程， 子单位工程），已完成本工程的各项内容，工程质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我方同意验收。

单位（项目）负责人：
（公章）



注：本意见书由监理单位、施工单位、设计单位、勘察单位各填写一份

单位（子单位）工程质量竣工验收意见

_____华南理工大学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_____: (设计单位)

位于广州市海珠区_____广交会展馆四期展馆扩建项目（西地块）_____工程（请勾选：

单位工程， 子单位工程），已完成本工程的各项内容，工程质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我方同意验收。

单位（项目）负责人：
(公章)



2022年10月24日

注：本意见书由监理单位、施工单位、设计单位、勘察单位各填写一份

单位（子单位）工程质量竣工验收意见

_____华南理工大学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_____: (勘察单位)

位于广州市海珠区_____广交会展馆四期展馆扩建项目（西地块）_____ 工程（请勾选：

单位工程， 子单位工程），已完成本工程的各项内容，工程质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我方同意验收。

单位（项目）负责人：
（公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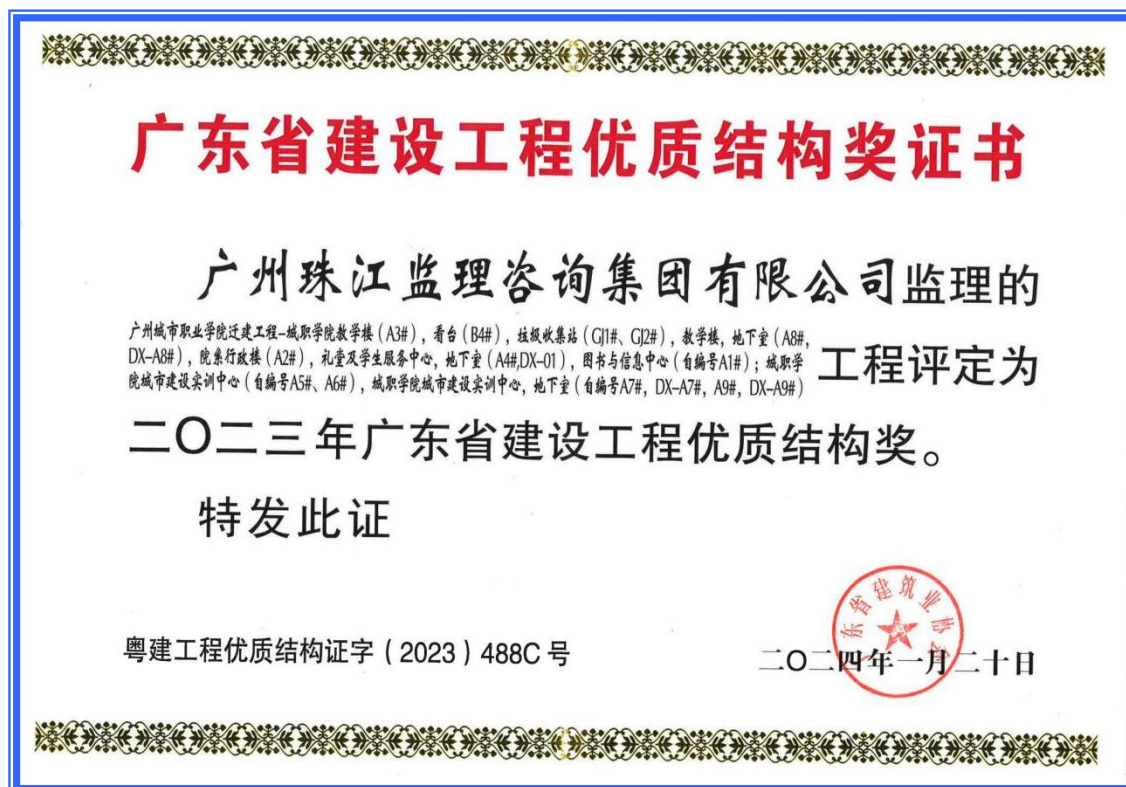


2022年10月24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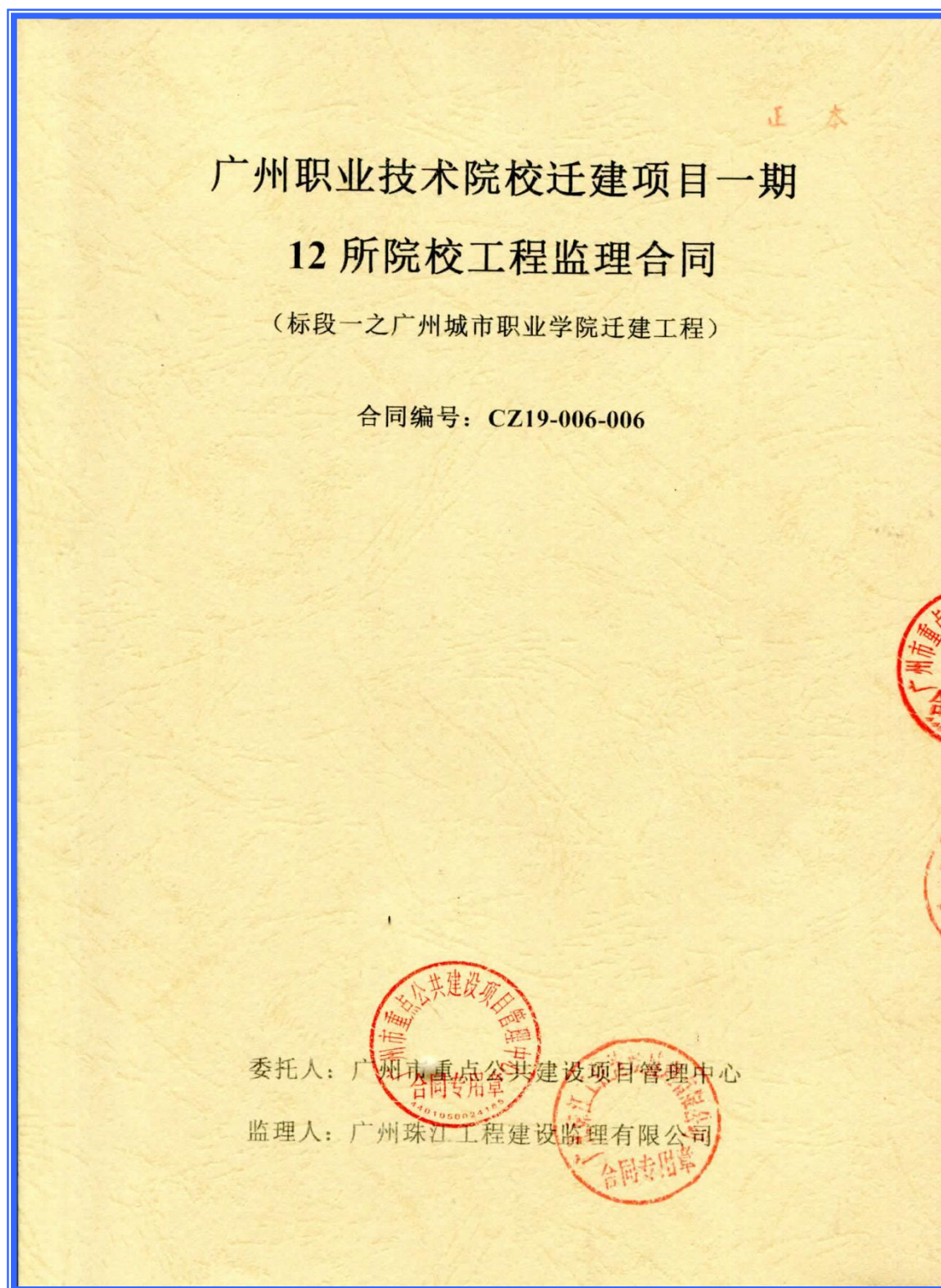
注：本意见书由监理单位、施工单位、设计单位、勘察单位各填写一份

二、广州职业技术学院迁建项目一期 12 所院校工程监理（标段一之广州城市职业学院迁建工程）

1. 获奖证书（2023 年广东省建设工程优质结构奖）



2. 合同关键页



第一篇 协议书

广州市重点公共建设项目管理中心（以下称委托人）与广州珠江工程建设监理有限公司（以下称监理人）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其他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地方性法规和规章，以及政府关于建设项目的有关文件，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广州职业技术学院迁建项目一期 12 所院校工程之广州城市职业学院迁建工程（以下称本项目）委托监理事宜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

第一条 监理工程概况

(1) 工程名称：广州城市职业学院迁建工程。

(2) 工程地点：广州市增城区朱村。

(3) 工程规模：项目拟建于增城区朱村街秀山村、凤岗村，总用地面积 627457.77 平方米，总建筑面积 429060 平方米，建设内容包括新建教室 65115 平方米，图书室 16050 平方米，实验实训场所 103610 平方米，行政用房 21000 平方米，室内体育用房 8770 平方米（其中，看台 670 平方米），学生宿舍及教师值班用房 151380 平方米（其中，教师值班用房 2850 平方米）、食堂 20850 平方米、生活福利及其他附属用房 11100 平方米、会堂及学生活动用房 5700 平方米、风雨连廊 1500 平方米、地下室 23985 平方米。其中，学生宿舍实施装配式建筑。

(4) 工程总投资：暂定建安费为 206833.56 万元。

(5) 质量目标：一次性竣工验收合格。

(6) 职业健康安全管理目标：事故隐患排查治理覆盖率 100%，一般事故隐患整改率 100%，重大事故隐患挂牌督办率 100%，整改率 100%；安全生产非法违法行为举报投诉查办率达到 100%。杜绝发生一般事故等级及以上的伤亡事故且工伤责任事故死亡人数为零。

(7) 环境管理目标：严格执行《广州市重点公共建设项目管理办公室建设项目环境管理规定》、《广州市重点公共建设项目管理办公室建设项目环境管理文明施工标准》、《广州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委员会关于印发建设工程扬尘防治“6 个 100%”管理标准细化措施的通知》（穗建质〔2018〕1394 号）、《广州市建设工程绿色施工围蔽指导图集（V1.0 试行版）》的通知（穗建质〔2018〕1953 号）、《广州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委员会关于实施<广州市建设工程绿色施工围蔽指导图集（V1.0 试行版）>

的补充通知》（穗建质〔2018〕2281号）和《广州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关于印发广州市建设工程绿色施工围蔽指导图集补充（V1.1版）的通知》（穗建质〔2019〕1244号）等国家、省、市现行标准、规定和文件要求。加强建筑工地文明施工管理，控制施工扬尘，推进生态文明建设。

（8）投资控制目标：所监理项目的结算的建安工程费不超过所监理施工项目的合同价。

第二条 监理服务范围

2.1 监理范围

负责本项目立项(含可研)范围的所有工程内容施工全过程监理以及生活区（学生宿舍及食堂）装配式设计监理、BIM 技术管理等。包括但不限于设计阶段、施工准备阶段、施工阶段、工程收尾阶段（包括但不限于竣工验收、整改、工程移交、工程结算等）及工程质量保修阶段的质量控制、安全生产监督管理、职业健康安全及环境监督管理、投资控制、进度控制、合同管理、信息管理、组织协调、工程创优、设备监造以及协调委托人和工程建设有关各方的工作关系等的监理工作。监理内容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内容：

（1）计划及统筹管理：统筹及协调项目各层面、各参建单位、各项工作的关系；编制项目总控计划，经委托人审定后，跟踪项目总控计划实时情况，如计划出现偏差，分析偏差原因，提出解决方案报委托人审批。按委托人的要求提前进场参与开工前期的准备和筹划工作，协助委托人制定各项工程管理办法及制度。

（2）报批报建管理：组织施工总承包单位完成工程开工及验收所需的各项报监、报建、报验手续，做好报批报建管理工作。

（3）装配式建筑监理：本项目的生活区（学生宿舍及食堂）采用装配式建筑，采用设计施工总承包管理模式，该部分建设内容的监理工作包含下列第（4）项内容外，还包括以下内容：

1）设计管理：根据本项目的初步设计及概算成果对设计施工总承包单位的施工图设计质量、进度、投资控制、合同、信息管理等进行全过程管理，协助委托人制定设计管理工作各项制度，明确设计管理的工作目标、管理模式、管理方法等，使工程项目建设达到预期的质量、工期和经济目标。

2）BIM 技术管理：督促并检查设计施工总承包单位运用 BIM 技术完成相关工作（包括各专业模型创建及深化、管线综合、场地布置模拟、材料设备工程量统

计等)并收集相关应用成果;督促设计施工总承包单位在项目不同阶段基于各 BIM 模型进行可视化交底、施工;监督设计施工总承包单位对 BIM 模型进行实时更新与维护;根据项目实际进度等情况,制定 BIM 实施计划并实时调整。监督设计施工总承包单位在安全文明施工和智慧工地充分应用 BIM 技术。协助委托人对 BIM 应用成果进行验收;督促设计施工总承包按要求提交模型、资料等,并负责归档

5) 装配式建筑质量管理:督促并检查设计施工总承包单位在装配式建筑施工关键环节的施工方案以及预制件的监造工作等,确保各个构件连接节点的装配施工质量,确保结构安全。

(4)施工全过程监理:对工程建设各项内容实施监理服务,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内容:施工准备阶段、施工阶段、工程收尾阶段(包括但不限于竣工验收、整改、工程移交、工程结算等)及工程质量保修阶段的质量控制、安全生产监督管理、职业健康安全及环境监督管理、投资控制、进度控制、合同管理、信息管理、组织协调、工程创优、设备监造以及协调委托人和工程建设有关各方的工作关系等的监理工作。

(5) 监理人为西部片区(含广州铁路职业技术学院迁建工程)的监理总协调单位,负责统筹及协调片区各项目各层面、各参建单位、各项工作的关系;编制项目总控计划,经委托人审定后,跟踪项目总控计划实时情况;如计划出现偏差,分析偏差原因,提出解决方案报委托人审批。

(6)此外,监理人还须按委托人的要求提前进场参与开工前期的准备和筹划工作,协助委托人制定工程管理办法、各参建方职责及有关事务性工作等,具体以实际实施的监理范围为准。

委托人将保留监理酬金总额 10%的支配权,由委托人视监理人结算审核工作质量情况予以支付(委托人将对监理人结算审核工作进行考核,具体详见附件 14《结算审核工作质量情况考评细则》)。监理人应确保本项目工程竣工结算审核工作质量,如监理人不具备结算审核能力,委托人有权要求监理人在委托人公开招标的造价咨询服务单位库中选择相应的单位协助其完成本项目工程竣工结算审核工作,所需结算审核费用由监理人承担;监理人须无条件配合,且仍需对本项目工程竣工结算工作承担主要责任。若监理人审核的结算金额与财政有权审核部门审定的结算金额差值大于 5%的,监理人还应按本合同专用条件第 26.4.2 款的约定承

担违约责任。

2.2 工程内容

本项目可研范围内所有建设内容的工程监理，包括设计阶段、施工准备阶段、施工阶段、工程收尾阶段（含竣工验收、整改、工程移交及工程结算）及工程质量保修期阶段的质量控制，安全生产监督管理、投资控制、进度控制、合同管理、信息收集管理、组织协调等工程监理工作。

2.3 监理服务期

监理服务期自监理人收到中标通知书或参加由委托人组织的第一次进场动员会之日起算（暂定于2019年11月31日开始前期阶段监理工作），至本项目工程保修期结束且本合同工程结算金额经政府有权结算终审部门审定之日止。监理服务期包括项目的设计阶段、施工准备阶段、施工阶段、工程收尾阶段（包括但不限于竣工验收、整改、工程移交、工程结算等）及工程质量保修阶段，监理人须实行全过程监理服务。

第三条 监理酬金及其支付方式

3.1 监理酬金的计取

3.1.1 结合本合同工程的特点，委托人、监理人一致同意按如下约定计取监理酬金。

本合同暂定建筑安装工程费为206833.56万元，监理酬金暂定为22,070,224.00元（中标价），本合同监理费率为1.07%（ $\text{中标价} / \text{暂定建筑安装工程费} \times 100\%$ ）。

监理酬金结算按政府有权审核部门审定的本合同监理人实际监理范围内所有单位工程概算中的建筑安装工程费之和的95%乘以本合同监理费率计取。监理酬金最终结算价应不超过概算批复的监理费用。最终监理酬金结算金额以有权审核部门审定的金额为准。

3.1.2 在本合同约定的监理范围内，监理人不得以任何理由要求对附加工作和额外工作计取监理酬金。

3.1.3 在本合同约定的监理范围内，当工程量增加、或设计变更、或设计规模变化时，监理人工作的变化均应视为本合同约定的监理工作，监理酬金总额不再调整。

3.1.4 本合同约定的服务期间，其各种费率和费用不因物价变动导致监理酬金的增减而给予弥补或调整，双方另有约定的除外。

本合同自委托人、监理人双方盖章，且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或者盖章后生效。以下三个条件均满足后，双方终止本合同的执行：

- (1) 本合同工程质量保修期届满；
- (2) 本合同工程竣工结算经政府有权终审部门审定之日起届满 60 日；
- (3) 双方在本合同项下的责任承担、义务履行均告完毕。

第十二条 合同文本的份数

本合同正本一式两份，委托人、监理人各执一份；副本九份，委托人执八份，监理人执一份。合同正、副本具有同等效力，但当合同正本与副本的表述不一致时，以合同正本为准。

第十三条 其它约定事项

(1) 本合同工程总监理工程师姓名：王秀国，职务（职称）：高级工程师。

(2) 在监理服务期内，监理人须另行选派一名造价工程师和一名工程资料员到委托人指定地点现场办公。驻场服务人员须通过委托人的考核，其工作内容由委托人统一安排，驻场服务人员相关费用已包含在监理酬金总额中，不再另行计取。

委托人：广州市重点公共建设项目管理中心

监理人：广州珠江工程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委托代理人：

住所：广州大学城内环东星运路 1 号

住所：

邮编：510006

邮编：

电话：020-22905677

电话：

传真：020-22905684

传真：

签约日期：2019 年 12 月 20 日

开户银行：

账号：

签约日期：2020 年 1 月 0 日

签订地点：广东省广州市番禺区。

3. 竣工验收报告

序号	单位工程名称	建筑面积	竣工验收日期
1	生活区	195010.80 m ²	2023 年 10 月 31 日
2	教学区	241906.63 m ²	2023 年 9 月 12 日
3	合计	436917.43 m ²	/

3.1 生活区

单位（子单位）竣工验收报告

GD-E1-914

广州职业技术院校迁建项目一期12所院校生活区房建工程设计施工总承包（标段二之广州城市职业学院迁建工程）—本次验收范围广州城市职业学院迁建工程学生餐厅，风雨操场（自编号B2#，B3#）、城职学院宿舍，地下室（自编号C1#，DX-C1#）、城职学院宿舍，连廊，地下室（自编号C2#，L1#，DX-C2#）、城职学院宿舍，连廊，地下室（自编号C3#，L2#，DX-C3#）、城职学院宿舍，连廊，地下室（自编号C4#，L3#，DX-C4#）、城职学院宿舍，地下室（自编号C5#，DX-C5#）、城职学院宿舍，连廊，地下室（自编号C6#，L4#，DX-C6#）、城职学院宿舍，连廊，地下室（自编号C7#，L5#，DX-C7#）、城职学院宿舍，连廊，地下室

工程名称：_____（自编号C8#，L6#，DX-C8#）

验收日期：_____ 2023年10月31日

建设单位（盖章）：_____ 广州市重点公共建设项目管理中心



一、工程概况

GD-E1-914/2

工程名称	广州职业技术学院迁建项目一期12所院校生活区房建工程设计施工总承包（标段二之广州城市职业学院迁建工程）--本次验收范围广州城市职业学院迁建工程学生餐厅，风雨操场（自编号B2#，B3#）、城职学院宿舍，地下室（自编号C1#，DX-C1#）、城职学院宿舍，连廊，地下室（自编号C2#，L1#，DX-C2#）、城职学院宿舍，连廊，地下室（自编号C3#，L2#，DX-C3#）、城职学院宿舍，连廊，地下室（自编号C4#，L3#，DX-C4#）、城职学院宿舍，地下室（自编号C5#，DX-C5#）、城职学院宿舍，连廊，地下室（自编号C6#，L4#，DX-C6#）、城职学院宿舍，连廊，地下室（自编号C7#，L5#，DX-C7#）、城职学院宿舍，连廊，地下室（自编号C8#，L6#，DX-C8#）				
工程地点	广州市增城区朱村街道秀山村、凤岗村	建筑面积	195010.8平方米	工程造价	73536.80万元
结构类型	框架结构	层数	地上：	4~6（部分4层）	层
	混合结构		地下：	0-1	层
施工许可证号	440183202102030101	监理许可证号	/		
开工日期	2021年6月16日	验收日期	2023年10月31日		
监督单位	广州市增城区建设工程质量安全监督站	监督编号	ZCJD20210118003		
建设单位	广州市重点公共建设项目管理中心				
勘察单位	广州市城市规划勘测设计研究院				
设计单位	深圳市华阳国际工程设计股份有限公司				
总包单位	中国建筑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土建）	中国建筑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设备安装）	中建四局安装工程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装修）	/				
监理单位	广州珠江监理咨询集团有限公司				
施工图审查单位	广东治建施工图审查中心有限公司				



* GD - E 1 - 9 1 4 / 2 *

二、工程竣工验收实施情况

GD-E1-914/3

(一) 验收组织

建设单位组织、勘察、设计、施工、监理等单位和其他有关专家组成验收组，根据工程特点，下设若干个专业组。

1. 验收组

组长	陈嘉乐
副组长	陈文君、罗慧英、刁尚东
组员	陶兴友、李晓伟、周振海、赵琦、毛厚奖、李湃、毛婵斌、蔡睿、吴林爽、吴丽颖、王淳、赵冬芳、庄旭华、王鹏、向丽娟、潘玉涵、吴苇琳、张雯、林燕仪、黎红霞、朱杰恒、王振勇、陈姗姗、王天宇、吕智艳

2. 专业组

专业组	组长	组员
建筑工程	李晓伟	陶兴友、李晓伟、周振海、赵琦、毛厚奖、李湃
建筑设备安装工程	周振海、赵琦	吴林爽、吴丽颖、王淳、赵冬芳、庄旭华、王鹏、向丽娟、吴苇琳、张雯、林燕仪、黎红霞、朱杰恒、王振勇、陈姗姗、金安
工程质控资料	毛婵斌	蔡睿、潘玉涵、李莉

(二) 验收程序

1. 建设单位主持验收会议。
2. 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介绍工程合同履行情况和在工程建设各个环节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情况。
3. 审阅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的工程档案资料。
4. 验收组实地查验工程质量。
5. 专业验收组发表意见，验收组形成工程竣工验收意见并签名。



三、工程质量评定

GD-E1-914/4

分部(系统、成套设备)工程名称	验收意见/备注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结果统计	主要使用功能和安全性能资料核查/实体质量抽查结果统计	观感质量验收抽查结果统计
地基与基础	同意验收	共 12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2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0 项	共 4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4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4 项	共 4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4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主体结构	同意验收	共 11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1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0 项	共 5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5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9 项	共 9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9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屋面	同意验收	共 9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9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0 项	共 9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9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9 项	共 9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9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给水、排水及采暖	同意验收	共 19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9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0 项	共 11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1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1 项	共 15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15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通风与空调	同意验收	共 23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23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0 项	共 11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1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1 项	共 8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8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电气	同意验收	共 20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20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0 项	共 5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5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5 项	共 14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14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智能建筑	同意验收	共 11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1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0 项	共 4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4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4 项	共 9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9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节能	同意验收	共 25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25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0 项	共 13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3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3 项	共 16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14 项 评价为“一般”的 2 项
电梯	同意验收	共 24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24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0 项	共 3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3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3 项	共 10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10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共 ____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 项	共 ____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共 ____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 项
		共 ____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 项	共 ____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共 ____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 项
		共 ____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 项	共 ____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共 ____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 项



(五) 工程验收结论及备注

GD-E1-914/6

本工程验收范围广州城市职业学院迁建工程学生餐厅，风雨操场（自编号B2#，B3#）、城职学院宿舍，地下室（自编号C1#，DX-C1#）、城职学院宿舍，连廊，地下室（自编号C2#，L1#，DX-C2#）、城职学院宿舍，连廊，地下室（自编号C3#，L2#，DX-C3#）、城职学院宿舍，连廊，地下室（自编号C4#，L3#，DX-C4#）、城职学院宿舍，地下室（自编号C5#，DX-C5#）、城职学院宿舍，连廊，地下室（自编号C6#，L4#，DX-C6#）、城职学院宿舍，连廊，地下室（自编号C7#，L5#，DX-C7#）、城职学院宿舍，连廊，地下室（自编号C8#，L6#，DX-C8#），现场建筑、结构、给排水、电气、暖通、节能、消防工程及无障碍设施工程已完成设计及施工合同约定的全部内容，验收均为合格。本项目不涉及工程质量潜在缺陷保险、充电设施。单位工程质量控制资料齐全；工程和安全检验资料齐全及主要功能抽查合格；工程观感质量评定为好。工程施工质量符合设计及施工质量验收规范要求，符合《工程建设标准强制性条文》的相关规定。施工单位自评和监理单位核定本工程质量等级为合格，符合工程实际，参建各方代表一致赞同本工程通过验收，工程施工质量等级评定为合格。

建设单位（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单位（子单位）工程质量竣工验收意见

广州市重点公共建设项目管理中心：（建设单位）

位于广州市增城区广州职业技术院校迁建项目一期12所院校生活区房建工程设计施工总承包（标段二之广州城市职业学院迁建工程）—本次验收范围广州城市职业学院迁建工程学生餐厅，风雨操场（自编号B2#，B3#）、城职学院宿舍，地下室（自编号C1#，DX-C1#）、城职学院宿舍，连廊，地下室（自编号C2#，L1#，DX-C2#）、城职学院宿舍，连廊，地下室（自编号C3#，L2#，DX-C3#）、城职学院宿舍，连廊，地下室（自编号C4#，L3#，DX-C4#）、城职学院宿舍，地下室（自编号C5#，DX-C5#）、城职学院宿舍，连廊，地下室（自编号C6#，L4#，DX-C6#）、城职学院宿舍，连廊，地下室（自编号C7#，L5#，DX-C7#）、城职学院宿舍，连廊，地下室（自编号C8#，L6#，DX-C8#）工程（请勾选：单位工程，子单位工程），已完成本工程的各项内容，工程质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我方同意验收。

单位（项目）负责人：
中国建筑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公章）
2023年10月31日

注：本意见书由监理单位、施工单位、设计单位、勘察单位各填写一份

单位（子单位）工程质量竣工验收意见

广州市重点公共建设项目管理中心：（建设单位）

位于广州市增城区广州职业技术院校迁建项目一期12所院校生活区房建工程设计施工总承包（标段二之广州城市职业学院迁建工程）—本次验收范围广州城市职业学院迁建工程学生餐厅，风雨操场（自编号B2#，B3#）、城职学院宿舍，地下室（自编号C1#，DX-C1#）、城职学院宿舍，连廊，地下室（自编号C2#，L1#，DX-C2#）、城职学院宿舍，连廊，地下室（自编号C3#，L2#，DX-C3#）、城职学院宿舍，连廊，地下室（自编号C4#，L3#，DX-C4#）、城职学院宿舍，地下室（自编号C5#，DX-C5#）、城职学院宿舍，连廊，地下室（自编号C6#，L4#，DX-C6#）、城职学院宿舍，连廊，地下室（自编号C7#，L5#，DX-C7#）、城职学院宿舍，连廊，地下室（自编号C8#，L6#，DX-C8#）工程（请勾选：单位工程，子单位工程），已完成本工程的各项内容，工程质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我方同意验收。

单位（项目）负责人：
广州珠江监理咨询集团有限公司（公章）
2023年10月31日

注：本意见书由监理单位、施工单位、设计单位、勘察单位各填写一份

单位（子单位）工程质量竣工验收意见

广州市重点公共建设项目管理中心：（建设单位）

位于广州市增城区广州职业技术学院迁建项目一期12所院校生活区房建工程设计施工总承包（标段二之广州城市职业学院迁建工程）一本次验收范围广州城市职业学院迁建工程学生餐厅，风雨操场（自编号B2#，B3#）、城职学院宿舍，地下室（自编号C1#，DX-C1#）、城职学院宿舍，连廊，地下室（自编号C2#，L1#，DX-C2#）、城职学院宿舍，连廊，地下室（自编号C3#，L2#，DX-C3#）、城职学院宿舍，连廊，地下室（自编号C4#，L3#，DX-C4#）、城职学院宿舍，地下室（自编号C5#，DX-C5#）、城职学院宿舍，连廊，地下室（自编号C6#，L4#，DX-C6#）、城职学院宿舍，连廊，地下室（自编号C7#，L5#，DX-C7#）、城职学院宿舍，连廊，地下室（自编号C8#，L6#，DX-C8#）工程（请勾选：单位工程，子单位工程），已完成本工程的各项内容，工程质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我方同意验收。


单位（项目负责人）： 任 52.12
广州市城市规划勘测设计研究院（公章）
2023年10月31日

注：本意见书由监理单位、施工单位、设计单位、勘察单位各填写一份

单位（子单位）工程质量竣工验收意见

广州市重点公共建设项目管理中心：（建设单位）

位于广州市增城区广州职业技术院校迁建项目一期12所院校生活区房建工程设计施工总承包（标段二之广州城市职业学院迁建工程）一本次验收范围广州城市职业学院迁建工程学生餐厅，风雨操场（自编号B2#，B3#）、城职学院宿舍，地下室（自编号C1#，DX-C1#）、城职学院宿舍，连廊，地下室（自编号C2#，L1#，DX-C2#）、城职学院宿舍，连廊，地下室（自编号C3#，L2#，DX-C3#）、城职学院宿舍，连廊，地下室（自编号C4#，L3#，DX-C4#）、城职学院宿舍，地下室（自编号C5#，DX-C5#）、城职学院宿舍，连廊，地下室（自编号C6#，L4#，DX-C6#）、城职学院宿舍，连廊，地下室（自编号C7#，L5#，DX-C7#）、城职学院宿舍，连廊，地下室（自编号C8#，L6#，DX-C8#）工程（请勾选：单位工程，子单位工程），已完成本工程的各项内容，工程质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我方同意验收。

单位（项目）负责人：
深圳市华阳国际工程设计股份有限公司（公章）

2023年10月31日

注：本意见书由监理单位、施工单位、设计单位、勘察单位各填写一份

3.2 教学区

单位（子单位）竣工验收报告

GD-E1-914

广州市职业学院迁建工程—城职学院教学楼（A3#），看台（B4#），垃圾收集站（GJ1#、GJ2#），教学楼，地下室（A8#，DX-A8#），院系行政楼（A2#），礼堂及学生服务中心，地下室（A4#，DX-01），图书与信息中心（自编号A1#）；城职学院城市建设实训中心（自编号A5#、A6#），城职学院城市建设实训中心，地下室（自编号A7#，DX-A7#，A9#，DX-A9#）

验收日期：2017年9月12日

建设单位（盖章）：广州市重点公共建设项目管理中心



一、工程概况

GD-E1-914/2

工程名称	广州城市职业学院迁建工程—城职院教学楼（A3#），看台（B4#），垃圾收集站（GJ1#、GJ2#），教学楼，地下室（A8#，DX-A8#），院系行政楼（A2#），礼堂及学生服务中心，地下室（A4#，DX-01），图书与信息中心（自编号A1#）；城职院城市建设实训中心（自编号A5#、A6#），城职院城市建设实训中心，地下室（自编号A7#，DX-A7#，A9#，DX-A9#）				
工程地点	广州市增城区朱村街道秀山村、凤岗村	建筑面积	241906.63m ²	工程造价	112528.29万元
结构类型	框架-剪力墙结构	层数	地上：1~11 层		
	钢结构		地下：1 层		
施工许可证号	440183202012090401	监理许可证号			
开工日期	2021年3月24日	验收日期	2023年9月12日		
监督单位	广州市增城区建设工程质量安全监督站	监督编号	ZCJD20201209003		
建设单位	广州市重点公共建设项目管理中心				
勘察单位	广州市城市规划勘测设计研究院				
设计单位	广州市天作建筑规划设计有限公司				
总包单位	广州市第四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土建）	广州市第四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设备安装）	广州市第四建筑工程有限公司、广州博合机电设备有限公司、太原市第一建筑工程集团有限公司、广东省天科人防防护工程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装修）	广州市第四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广州珠江监理咨询集团有限公司				
施工图审查单位	广东治建施工图审查中心				



二、工程竣工验收实施情况

GD-E1-914/3

(一) 验收组织

建设单位组织、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和其他有关专家组成验收组，根据工程特点，下设若干个专业组。

1. 验收组

组长	陈嘉乐
副组长	陈文君、罗慧英、刁尚东
组员	陶兴友、李晓伟、周振海、赵琦、毛厚奖、李湃、毛婵斌、蔡睿、吴林爽、吴丽颖、王淳、赵冬芳、庄旭华、王鹏、向丽娟、潘玉涵、吴苇琳、张雯、林燕仪、黎红霞、朱杰恒、王振勇、陈姗姗、王天宇、吕智艳、徐衡、江涌波、王秀国、张鹰、陈纪刚、赵宇、刘泽文、邵泽稳、邓奥祥、庞志静、谢明孚、黄卓佳、周靖云、李兵兵、何加亮、冯用娣、谢明福、许长军、庞富元、李定辉、原伟阳、钟成栋、岑伟雄、曾庆丰、林君伟、夏星亮、莫剑斌、巫金增、熊志龙、连庭辉、李维华、李杰基、洪圳炜、谢妙红、梁淑敏、邓昌飞、吴广华、伍四明、魏星、王晓维

2. 专业组

专业组	组长	组员
建筑工程	李晓伟	陶兴友、李晓伟、周振海、赵琦、毛厚奖、李湃、叶青、刘伟、金晓明、郑泽鹏、魏中浩、宋维龙、吴宜原、林汉文、黄钟、黄志康
建筑设备安装工程	周振海	吴林爽、吴丽颖、王淳、赵冬芳、庄旭华、王鹏、向丽娟、吴苇琳、张雯、林燕仪、黎红霞、朱杰恒、王振勇、陈姗姗、金安、何伟峰、李杰峰、刘海、张红升、周港、金建军、谭文豪、梁华炎、江涌波、王秀国、张鹰、陈纪刚、赵宇、刘泽文、邵泽稳、邓奥祥、庞志静、谢明孚、黄卓佳、周靖云、李兵兵、何加亮、冯用娣、谢明福、许长军、庞富元、李定辉、原伟阳、钟成栋、岑伟雄、曾庆丰、林君伟、夏星亮、莫剑斌、巫金增、熊志龙、连庭辉
工程质控资料	赵琦	毛婵斌、蔡睿、潘玉涵、李莉、王丽华、林嘉雯、骆伟筠、林洪桂、肖紫忠、徐衡、李莉、李维华、李杰基、洪圳炜、谢妙红、梁淑敏、邓昌飞、吴广华、伍四明、魏星、王晓维

(二) 验收程序

1. 建设单位主持验收会议。
2. 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介绍工程合同履行情况和在工程建设各个环节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情况。
3. 审阅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的工程档案资料。
4. 验收组实地查验工程质量。
5. 专业验收组发表意见，验收组形成工程竣工验收意见并签名。



三、工程质量评定

GD-E1-914/4

分部（系统、成套设备）工程名称	验收意见/备注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结果统计	主要使用功能和安全性能资料核查/实体质量抽查结果统计	观感质量验收抽查结果统计
地基与基础	同意验收	共 12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2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0 项	共 4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4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4 项	共 4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4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主体结构	同意验收	共 11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1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0 项	共 5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5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5 项	共 9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8 项 评价为“一般”的 1 项
建筑装饰装修	同意验收	共 10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0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0 项	共 8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8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8 项	共 23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20 项 评价为“一般”的 3 项
屋面	同意验收	共 7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7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0 项	共 1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 项	共 5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5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给水、排水及采暖	同意验收	共 19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9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0 项	共 11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1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1 项	共 15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5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通风与空调	同意验收	共 23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23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0 项	共 11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1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1 项	共 8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8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电气	同意验收	共 20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20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0 项	共 5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5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5 项	共 14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4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智能建筑	同意验收	共 9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9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0 项	共 12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2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2 项	共 20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7 项 评价为“一般”的 3 项
建筑节能	同意验收	共 25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25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0 项	共 13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3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3 项	共 16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4 项 评价为“一般”的 2 项
电梯	同意验收	共 24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24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0 项	共 3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3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3 项	共 10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0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_ 项



(五) 工程验收结论及备注

GD-E1-914/6

本工程验收范围：城职学院图书与信息中心（自编号A1#）、城职学院院系行政楼（自编号A2#）、城职学院教学楼（自编号A3#）、城职学院礼堂及学生服务中心，地下室（自编号A4#，DX-01）、城职学院城市服务实训中心（自编号A5#）、城职学院城市建设实训中心（自编号A6#）、城职学院城市建设实训中心，地下室（自编号A7#，DX-A7#）、城职学院教学楼，地下室（自编号A8#，DX-A8#）、城职学院城市建设实训中心，地下室（自编号A9#，DX-A9#）、城职学院看台（自编号B4#）、城职学院垃圾收集站（自编号

GJ1#）、城职学院垃圾收集站（自编号GJ2#）现场建筑、结构、给排水、电气、暖通、节能、消防工程、海绵城市、配套附属、绿化工程及无障碍设施工程已完成设计及施工合同约定的全部内容，验收均为合格。

本项目不涉及工程质量潜在缺陷保险、装配式建筑、充电设施。单位工程质量控制资料齐全；工程和安全检验资料齐全及主要功能抽查合格；工程观感质量评定为好。

工程施工质量符合设计及施工质量验收规范要求，符合《工程建设标准强制性条文》的相关规定。施工单位自评和监理单位核定本工程质量等级为合格，符合工程实际，参建各方代表一致赞同本工程通过验收，工程施工质量等级评定为合格。

建设单位（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3年9月12日



单位（子单位）工程质量竣工验收意见

广州市重点公共建设项目管理中心：（建设单位）

位于广州市增城区广州城市职业学院迁建工程—城职学院教学楼（A3#），看台（B4#），垃圾收集站（GJ1#、GJ2#），教学楼，地下室（A8#，DX-A8#），院系行政楼（A2#），礼堂及学生服务中心，地下室（A4#，DX-01），图书与信息中心（自编号A1#）；城职学院城市建设实训中心（自编号A5#、A6#），城职学院城市建设实训中心，地下室（自编号A7#，DX-A7#，A9#，DX-A9#）工程（请勾选：单位工程，子单位工程），已完成本工程的各项内容，工程质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我方同意验收。

单位（项目）负责人：
(公章)



2015年9月12日

注：本意见书由监理单位、施工单位、设计单位、勘察单位各填写一份

单位（子单位）工程质量竣工验收意见

广州市重点公共建设项目管理中心：（建设单位）

位于广州市增城区广州城市职业学院迁建工程—城职学院教学楼（A3#），看台（B4#），垃圾收集站（GJ1#、GJ2#），教学楼，地下室（A8#，DX-A8#），院系行政楼（A2#），礼堂及学生服务中心，地下室（A4#，DX-01），图书与信息中心（自编号A1#）；城职学院城市建设实训中心（自编号A5#、A6#），城职学院城市建设实训中心，地下室（自编号A7#，DX-A7#，A9#，DX-A9#）工程（请勾选：单位工程，子单位工程），已完成本工程的各项内容，工程质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我方同意验收。

单位（项目）负责人：
（公章）

2023年9月12日



注：本意见书由监理单位、施工单位、设计单位、勘察单位各填写一份

单位（子单位）工程质量竣工验收意见

广州市重点公共建设项目管理中心：（建设单位）

位于广州市增城区广州城市职业学院迁建工程一城职业学院教学楼（A3#），看台（B4#），垃圾收集站（GJ1#、GJ2#），教学楼，地下室（A8#，DX-A8#），院系行政楼（A2#），礼堂及学生服务中心，地下室（A4#，DX-01），图书与信息中心（自编号A1#）；城职学院城市建设实训中心（自编号A5#、A6#），城职学院城市建设实训中心，地下室（自编号A7#，DX-A7#，A9#，DX-A9#）工程（请勾选：单位工程，子单位工程），已完成本工程的各项内容，工程质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我方同意验收。



单位（项目）负责人：王秀国
(公章)

2023年9月12日



注：本意见书由监理单位、施工单位、设计单位、勘察单位各填写一份

单位（子单位）工程质量竣工验收意见

广州市重点公共建设项目管理中心：（建设单位）

位于广州市增城区广州城市职业学院迁建工程—城职学院教学楼（A3#），看台（B4#），垃圾收集站（GJ1#、GJ2#），教学楼，地下室（A8#，DX- A8#），院系行政楼（A2#），礼堂及学生服务中心，地下室（A4#，DX-01），图书与信息中心（自编号A1#）；城职学院城市建设实训中心（自编号A5#、A6#），城职学院城市建设实训中心，地下室（自编号A7#，DX-A7#，A9#，DX-A9#）工程（请勾选：单位工程，子单位工程），已完成本工程的各项内容，工程质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我方同意验收。

单位（项目）负责人：任明
(公章)

2023年9月12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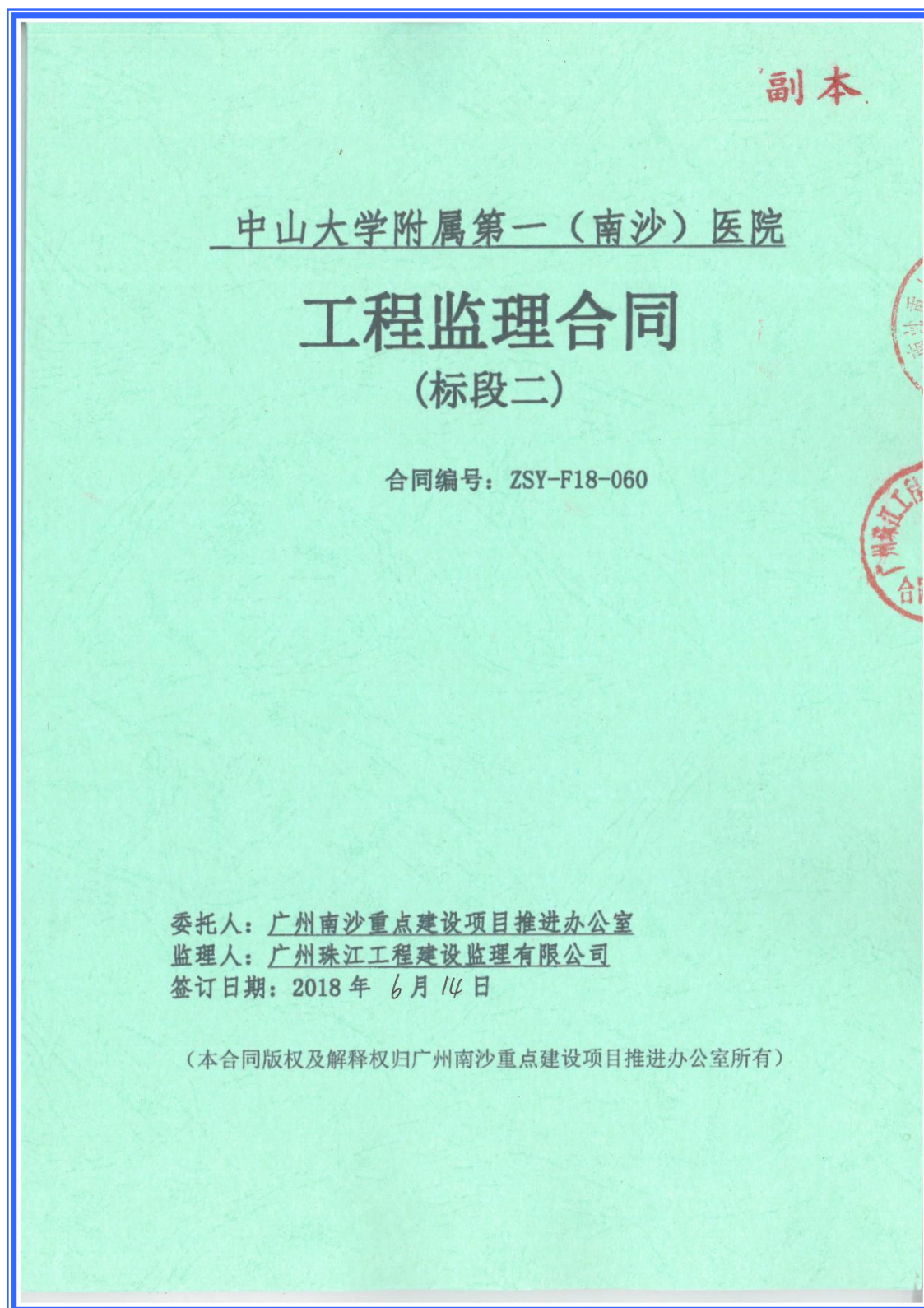
注：本意见书由监理单位、施工单位、设计单位、勘察单位各填写一份

三、中山大学附属第一（南沙）医院工程监理（标段二）

1. 获奖证书（2023 年度广东省金匠奖）



2. 合同关键页



第一部分 协议书

委托人(全称): 广州南沙重点建设项目推进办公室

监理人(全称): 广州珠江工程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信的原则,双方就下述工程委托监理与相关服务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

一、工程概况

1. 工程名称: 中山大学附属第一(南沙)医院项目工程监理(标段二)
2. 工程地点: 广州市南沙区横沥镇明珠湾起步区横沥岛尖西侧;
3. 工程规模: 该项目用地面积 158279 平方米,建筑面积约 50 万 m²,床位数量 1500 张。项目依照三级甲等医院以及一流高校教学、科研医院的要求,配建各业务用房及配套辅助用房,按国际先进、国内一流标准在院内建设国际医学中心、大湾区公共卫生灾难救治中心、医学研究与成果转化中心(包括独立的科研大楼、专业的动物实验心)、学术交流中心、符合中山大学的教学医院相关要求的教学配套用房、职工周转房、充裕的停车场地、一定数量的体育运动场所等。本项目工程监理服务分为两个标段,其中标段二负责地块二范围即番中公路以东、东合路以南、旧南路南段以西、合兴路以北地块范围内的所有建筑物及户外活动场地、绿化、道路及其他配套设施的监理服务工作。本标段建筑面积约 20 万平方米,最大单体建筑面积 30000 平方米以上。
4. 工程概算投资额或建筑安装工程费: 中山大学附属第一(南沙)医院工程总投资约 45.23 亿元,其中工程费约 38.40 亿元。标段二项目总投资约 20 亿元,具体以财审结果为准。
5. 工程建设质量目标: 一次竣工验收合格,且
 - 取得广州市建设工程优质奖(发证单位:广州市市政工程协会)。
 - 取得广东省建设工程优质奖(发证单位:广东省建筑业协会)。
 - 取得国家优质工程奖(发证单位:中国施工企业管理协会),争创鲁班奖

(发证单位：中国建筑业协会)或土木工程詹天佑奖(发证单位：中国土木工程学会、詹天佑土木工程科技发展基金会)或国家科学技术进步奖(发证单位：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

监理人未按照本工程创优目标对设计施工总承包人的各项工作进行有效监督管理,并且设计施工总承包人在竣工验收合格后2年内未能取得本工程各项创优目标设定的设计、施工质量等创优奖项的,监理人须承担违约责任,按监理费签约合同价的3%处违约金。

其他:。

6. 职业健康安全目标和环境管理目标

(1) 职业健康安全目标:

- 1) 杜绝发生一般事故等级及以上的伤亡事故且工伤责任事故死亡人数为零。
- 2) 确保

达到广州市安全文明样板工地标准。

达到广东省建筑工程安全生产文明施工优良样板工地标准。

其他:。

(2) 环境管理目标: 获得广东省建筑业绿色施工示范工程(发证单位:广东省省建筑业协会)或以上奖项。

严格执行《广州市建设工程现场文明施工管理办法》(穗建质〔2008〕937号)、《广州市建设工程文明施工管理规定》(广州市人民政府令第62号)、《广州市委宣传部 广州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委员会 广州市城市管理委员会关于完善广州市建设工程施工围蔽管理提升实施技术要求和标准图集的通知》(穗建质〔2016〕1085号)等安全文明施工相关规定。

二、监理范围

本项目立项(含可研)范围内所有工程内容的监理,具体以委托实施的监理范围为准。监理内容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内容:项目前期设计阶段、勘察阶段、施工准备阶段、施工阶段、工程收尾阶段(包括但不限于竣工验收、整改、工程移交、工程结算等)及工程质量保修阶段的质量控制、职业健康安全及环境监督管理、投资控制、进度控制、合同管理、信息管理、组织协调、安全文明施工、绿色施工管理、工程创优、设备监造、协调建设单位和工程建设有关各方的工作关系等。从监理人角度对初步设计及施工图设计成果进行审核,就是否符合“国际

化、高端化、精细化、品质化”的标准，出具相关审核报告，对施工组织方案进行审核。监理人还须按委托人的要求提前进场参与设计前期的准备和筹划工作，协助委托人制定工程管理办法、项目管理策划、各参建方职责及有关事务性工作等。

三、总监理工程师

监理总指挥姓名：刘昭民，身份证号码：362101196201310631，注册号：44002586。

总监理工程师姓名：任云明，身份证号码：440102196311165214，注册号：44004565。

设计监理负责人姓名：罗世猛，身份证号码：510102196808066631，注册号：44009349。

四、监理费

1. 监理费暂定为(大写：人民币贰仟零柒万贰仟柒佰元整)：(¥20072700元)。

该监理费已包括提供本合同监理范围服务所需的直接成本、间接成本、利税等可预见费用和不可预见服务风险费用。本项目监理费最终结算价是以经财政评审的工程概算中的建筑安装工程费为计算基数进行计算。监理人除按上述约定收取监理费外，不得向委托人主张其他任何费用或补偿。

监理费结算价最终以南沙区财局财政投资评审审定的金额为准。

2. 本合同监理费计算及结算方式如下：

方式一：本合同暂定概算建筑安装工程费为万元，监理费暂定为万元(中标价)，合同监理费率为(监理费率=中标价/暂定概算建筑安装工程费*100%)。计算结果保留两位小数，第三位小数四舍五入)。

方式二：本合同监理费参照国家发展改革委、建设部《关于印发<建设工程监理与相关服务收费管理规定>的通知》(发改价格〔2007〕670号)的有关规定计算。其中浮动幅度值为-10%，专业调整系数1.0，工程复杂程度调整系数1.0，高程调整系数1.0。

3. 在本合同约定的监理范围内，监理人不得以任何理由要求附加工作和额外工作的监理费。

4. 在本合同约定的监理范围内，当工程量增加、或设计变更、或设计变化、或设计规模变化时，监理人工作的变化均应视为本合同约定的监理工作。

5. 在本合同约定的服务期间，不因物价变动而调整监理费。

6. 在本合同约定的监理范围内，不论何种原因造成工程延期，致使监理服务期出现延长，监理人的责任期也应相应延长，本合同监理费暂定金额不作调整，双方另有约定的除外。

7. 如在工程实施期间，因国家政策变化、政府对本合同工程的计划调整或不可抗力等非委托人主观原因造成本合同工程停建的，则监理人必须接受终止服务并积极配合委托人做好善后工作，按已实际完成的监理服务内容和本合同的相关约定结清监理费，监理人不得要求额外的费用及任何形式的补偿。

8. 如在工程实施期间，因任何原因造成本合同工程中间停工而导致监理人必须二次或多次进出场，监理费暂定金额将不会因此而有所调整，相关费用亦已经包含在本合同监理费之中。因工程中间停工而不退场的，监理人可与委托人协商减少驻场监理人员的数量，但本合同监理费暂定金额不作调整。

五、监理服务期限

1. 监理服务期自监理人收到中标通知书之日起至项目全部完工并办理竣工验收、竣工结算、备案管理为止，包括本合同工程的：EPC 招标阶段、设计阶段、勘察阶段、施工准备期、施工期、工程收尾期及工程质量保修阶段全过程监理服务，其中，施工工期自本合同工程开工之日起开始计算，项目前期设计阶段、勘察阶段、施工前准备、工程施工、安装工期、工程收尾期、质量保修期和竣工结算期之和，暂定为个月，具体以委托人安排为准。

2. 监理服务期内，工程设计勘察和施工阶段监理人的总监理工程师、设计监理负责人、设计监理驻场人员、安全工程师、专业监理人员、造价人员、资料员、报建协调人员须在工程现场开展监理服务工作；工程收尾阶段造价人员、资料员须在工程现场或委托人指定场所开展工程收尾相关监理服务工作。

六、主要人员信息提供

监理人应在收到中标通知书之日起 5 日内以书面形式向委托人提交其法定代表人、项目监理总指挥、项目总监理工程师、项目设计监理负责人的姓名、身份证复印件、职务、职称、联系方式（包括办公电话、手机、传真号码）、通信地址等信息作为合同附件。

七、监理人资料变更

在本合同有效期内，监理人的单位名称变更的，应及时以书面形式通知委托

人并附上变更登记资料；监理人法定代表人变更的，应在变更后 15 日内向委托人提交新法定代表人的姓名、身份证复印件、职务、职称、联系电话、通信地址等信息。

八、人员变更通知

在本合同有效期内，监理人更换项目监理总指挥、项目总监理工程师、项目设计监理负责人的，应在更换后 7 日内将新项目监理总指挥、项目总监理工程师、项目设计监理负责人的姓名、职务、职称、联系电话、通信地址等信息提交给委托人。

九、词语限定

协议书中相关词语的含义与通用条件中的定义与解释相同。

十、组成本合同的文件

下列文件均为本合同的组成部分，并互为补充和解释，如下述各部分存在不一致之处，以先后排列次序为优先：

1. 政府部门关于本项目的有关文件；
2. 本合同履行期间委托人与监理人双方签订的补充合同（协议）或修正文件；
3. 本协议书；
4. 中标通知书（适用于招标工程）或委托书（适用于非招标工程）；
5. 本合同专用条件；
6. 本合同通用条件；
7. 标准、规范及有关技术文件、图纸；
8. 本合同附件[属本条第 4 项内容的除外]；
9. 本合同工程监理招标文件[含招标文件补充文件、澄清文件、答疑文件等，属本条第 8 项内容的除外]；
10. 监理人据此中标的本合同工程监理投标文件[含投标文件澄清等，属本条第 8 项内容的除外]；
11. 组成本合同的其他文件。

本合同签订后，双方依法签订的补充协议也是本合同文件的组成部分。

十一、双方承诺

1. 监理人向委托人承诺，按照本合同约定提供监理与相关服务。

2. 委托人向监理人承诺, 按照本合同约定提供资料, 并按本合同约定支付费用。

十二、合同订立

1. 订立时间: 2018年 月 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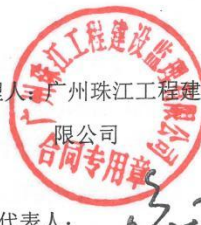
2. 订立地点: 广州市南沙区。

3. 本合同正本一式三份, 委托人执两份、监理人执一份; 副本十份, 委托人执六份, 监理人执四份。合同正、副本具有同等效力, 但当合同正本与副本的表述不一致时, 以合同正本为准。

4. 本合同经委托人和监理人双方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并经单位盖章后生效。

委托人: 广州南沙重点建设项目推进办公室

监理人: 广州珠江工程建设监理有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



陈松

地址: 广州市南沙区南沙体育馆

地址: 广州市越秀区永泰路 50 号之
一首层

邮政编码:

邮政编码: 510095

联系电话:

联系电话: 020-83584075

传 真:

传 真:

开户银行:

开户银行: 建行广州帝景大厦支行

银行账号:

银行账号: 44001491204053001534

签订日期: 2018年 6月 14日

签订日期: 2018年 6月 10日

3. 建设单位名称变更证明

中共广州南沙经济技术开发区工作委员会机构编制委员会

穗南开编〔2019〕16号

关于撤销广州南沙重点建设项目推进办公室 的通知

南沙重点办：

根据市委编委《关于设立广州南沙经济技术开发区建设中心、广州南沙经济技术开发区城市更新土地整备中心等机构编制事项的批复》（穗编字〔2019〕207号），经研究，撤销广州南沙重点建设项目推进办公室。你办原承担的职责任务划归广州南沙经济技术开发区（中国（广东）自由贸易试验区广州南沙新区片区）建设中心（挂广州市南沙区建设中心牌子），并相应划转

- 1 -

49名事业编制至广州南沙经济技术开发区（中国（广东）自由贸易试验区广州南沙新区片区）建设中心（挂广州市南沙区建设中心牌子），同时由区收回10名事业编制。请你办及时办理事业单位法人注销登记等手续。

中共广州南沙经济技术开发区
工作委员会机构编制委员会
2019年8月13日

抄送：各镇（街），区直各单位。

中共广州南沙经济技术开发区工作委员会机构编制委员会

2019年8月14日印发

- 2 -

4. 竣工验收报告

单位（子单位）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GD-E1-914

工程名称: 中山大学附属第一（南沙）医院（南区）

验收日期: 2022年6月7日

建设单位(盖章): 广州市南沙区建设中心



一、工程概况

GD-E1-914/2□□□

工程名称	中山大学附属第一（南沙）医院（南区）				
工程地点	广州市南沙区横沥岛尖西侧	建筑面积	221328.39m ²	工程造价	168585.36万元
结构类型	框架	层数	地上：25 层 地下：2 层		
施工许可证号	440115202004290101	监理许可证号	/		
开工日期	2018年11月20日	验收日期	2017年6月22日		
监督单位	广州市南沙区建设工程质量安全监督站	监督编号	穗建质安监NSJD20181123003		
建设单位	广州市南沙区建设中心				
勘察单位	广东省工程勘察院				
设计单位	中国建筑西南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总包单位	中国建筑第八工程局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土建）	中国建筑第八工程局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设备安装）	中国建筑第八工程局有限公司、广东长建机电工程有限公司、深圳市广宁股份有限公司、穗港消防服务公司、日立电梯（中国）有限公司南沙分公司				
承建单位（装修）	深圳市建艺装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广东联胜建设有限公司、中建八局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广州珠江监理咨询集团有限公司				
施工图审查单位	广东省建院施工图审查中心				


 * GD - E 1 - 9 1 4 / 2 *

二、工程竣工验收实施情况

GD-E1-914/3

(一) 验收组织

建设单位组织勘察、设计、施工、监理等单位和其他有关专家组成验收组, 根据工程特点, 下设若干个专业组。

1. 验收组

组长	何会蓉
副组长	梁清雨、周培远
组员	文志成、马燕飞、童俊超、袁峥、房晓龙、董浩成、张扉、任云明、曹巍、张远平、李小破、赵睿、陈念华、罗连华、郑霖强、姚攀科、张正、陈自清、蔡亮、欧树召、王四久、张伟、袁程飘、石燕海

2. 专业组

专业组	组长	组员
建筑工程	何会蓉	文志成、马燕飞、董浩成、任云明、陈念华、周涛、周君昱、王宇飞、张庆宇、高创欣、许德希、林剑辉、张远平、郑霖强、姚攀科、李小破、欧树召、曹巍、王四久、张伟、袁程飘
建筑设备安装工程	梁清雨	童俊超、袁峥、赵睿、张博文、柳浩、黎得材、邱一峰、石燕海、凌宏茂、李晓、陈佰辉、张正、陈自清、蔡亮
工程质控资料	周培远	张扉、黄欣、梁金霞、房晓龙、全梦兰、简荣杰、罗良龙、李久凤、曹琦、郑则鹏、任姚蓉、耿博仁

(二) 验收程序

1. 建设单位主持验收会议。
2. 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介绍工程合同履行情况和在工程建设各个环节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情况。
3. 审阅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的工程档案资料。
4. 验收组实地查验工程质量。
5. 专业验收组发表意见, 验收组形成工程竣工验收意见并签名。



* GD - E 1 - 9 1 4 / 3 *

三、工程质量评定

GD-E1-914/4

分部(系统、成套设备)工程名称	验收意见/备注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结果统计	主要使用功能和安全性能资料核查/实体质量抽查结果统计	观感质量验收抽查结果统计
地基与基础	同意验收, 验收合格	13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3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3 项	共 8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8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8 项	共 6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6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主体结构	同意验收, 验收合格	16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6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6 项	共 10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0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0 项	共 12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12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装饰装修	同意验收, 验收合格	13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3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3 项	共 11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1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1 项	共 19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19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屋面	同意验收, 验收合格	7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7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7 项	共 3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3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3 项	共 8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8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给水、排水及采暖	同意验收, 验收合格	20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20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20 项	共 15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5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5 项	共 17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17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通风与空调	同意验收, 验收合格	20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20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20 项	共 13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3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3 项	共 16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16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电气	同意验收, 验收合格	21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21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21 项	共 16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6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6 项	共 18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18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智能建筑	同意验收, 验收合格	20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20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20 项	共 11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1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1 项	共 12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12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节能	同意验收, 验收合格	30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30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30 项	共 13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3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3 项	共 18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18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电梯	同意验收, 验收合格	21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21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21 项	共 3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3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3 项	共 13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13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项	共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项	共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项 评价为“一般”的 项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项	共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项	共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项 评价为“一般”的 项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项	共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项	共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项 评价为“一般”的 项



* GD - E 1 - 9 1 4 / 4 *

五、工程验收结论及备注

GD-E1-914/6

竣工验收结论：

本工程从开工到竣工均严格按照设计施工图纸和有关检验标准的规定及质量验收规范进行施工，已完成设计文件及合同约定的各项内容，经验收组和专业组对本工程的竣工检查和组织验收，一致认为本工程建设的各个环节均严格执行法律、法规，无违反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的情况，工程所含分部工程的质量均已验收合格，质量控制资料完整，所含分部工程中有关安全、节能、环境保护和主要使用功能的检验资料等均完整、有效，满足验收要求，主要使用功能的抽查结果符合相关专业验收规范的规定，观感质量符合有关验收标准要求，工程质量达到设计、合同及有关验收标准要求，验收组一致评定本工程为“合格”。符合要求，同意竣工验收。



建设单位（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周礼

2022年6月22日



单位（子单位）工程质量竣工验收意见

_____广州市南沙区建设中心_____: (建设单位)

位于广州市南沙区中山大学附属第一（南沙）医院（南区）工程

(请勾选: 单位工程, 子单位工程), 已完成本工程的各项内容,

工程质量符合有关法律, 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 我方同意验收。

单位（项目）负责人：
（公章）



注：本意见书由监理单位、施工单位、设计单位、勘察单位各填写一份

单位（子单位）工程质量竣工验收意见

_____广州市南沙区建设中心_____: (建设单位)

位于广州市南沙区中山大学附属第一（南沙）医院（南区）工程

(请勾选: 单位工程, 子单位工程), 已完成本工程的各项内容,

工程质量符合有关法律, 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 我方同意验收。

单位（项目）负责人: 

(公章)



2022年6月22日

注: 本意见书由监理单位、施工单位、设计单位、勘察单位各填写一份

单位（子单位）工程质量竣工验收意见

_____广州市南沙区建设中心_____：（建设单位）

位于广州市南沙区中山大学附属第一（南沙）医院（南区）工程

（请勾选： 单位工程， 子单位工程），已完成本工程的各项内容，

工程质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我方同意验收。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2年6月22日

注：本意见书由监理单位、施工单位、设计单位、勘察单位各填写一份

单位（子单位）工程质量竣工验收意见

_____广州市南沙区建设中心_____: (建设单位)

位于广州市 南沙 区 中山大学附属第一（南沙）医院（南区） 工程

(请勾选: 单位工程, 子单位工程), 已完成本工程的各项内容,

工程质量符合有关法律, 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 我方同意验收。

单位（项目）负责人: 李士强
(公章)



2022年6月22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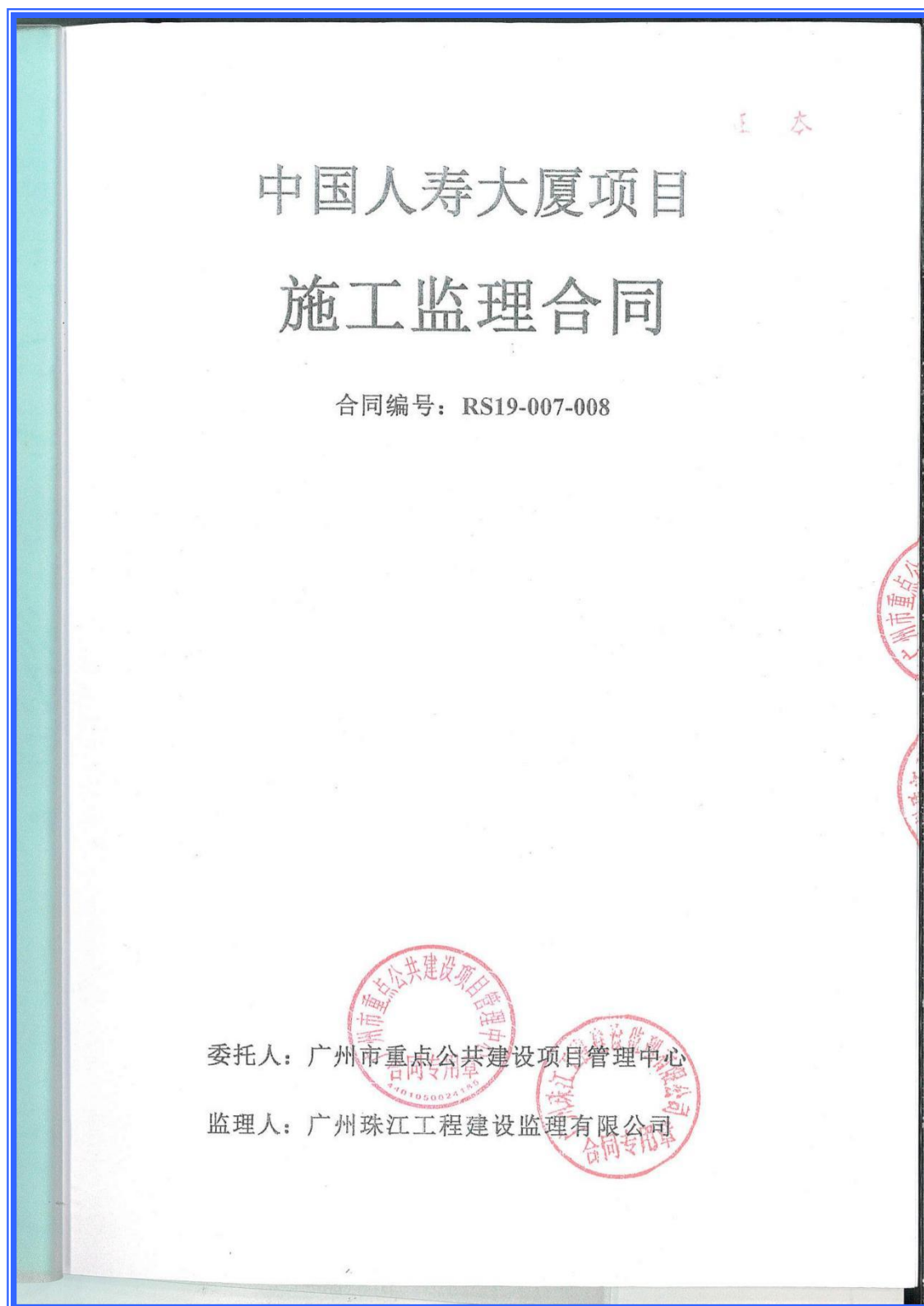
注: 本意见书由监理单位、施工单位、设计单位、勘察单位各填写一份

四、 中国人寿大厦项目施工监理

1. 获奖证书（广东省土木工程詹天佑故乡杯奖）



2. 合同关键页



第一篇 协议书

广州市重点公共建设项目管理中心（以下称委托人）与广州珠江工程建设监理有限公司（以下称监理人）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其他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地方性法规和规章，以及政府关于建设项目的有关文件，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中国人寿大厦项目委托监理事宜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

第一条 监理工程概况

- (1) 工程名称：中国人寿大厦项目。
- (2) 工程地点：广州市天河区员村街道广州国际金融城起步区 AT090957 地块。
- (3) 工程规模：本项目建筑面积 117352 平方米，占地面积 8825.85 平方米，初步规划为一幢 50 层写字楼，地下设 5 层，建筑高度约 230 米。本项目与广发银行总部大楼之间有连廊相连。
- (4) 工程总投资：本项目总投资 390500 万元，其中建安费 130400 万元。
- (5) 质量目标：确保获得中国建设工程鲁班奖或其他国家级奖项，绿色建筑目标为通过 LEED 铂金认证。
- (6) 职业健康安全管理目标：杜绝发生一般事故等级及以上的伤亡事故且工伤责任事故死亡人数为零。
- (7) 环境管理目标：严格执行《广州市重点公共建设项目管理办公室建设项目环境管理规定》、《广州市重点公共建设项目管理办公室建设项目环境管理文明施工标准》、《广州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委员会关于印发建设工程扬尘防治“6 个 100%”管理标准细化措施的通知》（穗建质〔2018〕1394 号）、《广州市城乡建设委员会关于印发广州市加强建筑工地环保管理工作方案的通知》（穗建质〔2014〕754 号）、《广州市建设工程绿色施工围蔽指导图集（V1.0 试行版）》、《广州市提升建设工程安全文明施工管理水平的工作指引》（穗建质〔2017〕815 号）和市现行管理规定等文件的要求，加强建筑工地文明施工管理，控制施工扬尘、噪声污染，推进生态文明建设；确保噪声污染、扬尘污染等环境污染问题零投诉。
- (8) 投资控制目标：所监理项目的结算的建安工程费不超过本项目概算批复中对应的建安工程费。

第二条 监理服务范围

2.1 监理范围

(1) 中国人寿大厦项目立项(含可研)范围内所有建设内容(含超前钻(如有)工程、临时用水、临时用电等前期工程、土石方及基坑支护工程)的施工监理服务, 监理内容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内容: 施工准备阶段、施工阶段、工程收尾阶段(包括但不限于竣工验收、整改、工程移交、工程结算等)及工程质量保修阶段的质量控制、职业健康安全及环境监督管理、投资控制、进度控制、合同管理、信息管理、组织协调、工程创优、设备监造以及协调委托人和工程建设有关各方的工作关系等。此外, 监理人还须按委托人的要求提前进场参与开工前期的准备和筹划工作, 编制项目第三方检测(监测)规划方案, 协助委托人制定工程管理办法、各参建方职责及有关事务性工作等。具体以实际实施的监理范围为准。

(2) 监理人应负责本项目工程竣工结算审核工作, 收集和整理工程结算资料, 并在收到承包人报送的结算文件后 30 日内向委托人出具结算审核报告, 配合有权审核部门开展结算定审工作。

监理人应确保本项目工程竣工结算审核工作质量。委托人将保留监理酬金总额 10% 的支配权, 视监理人结算审核工作质量情况予以支付(委托人将对监理人结算审核工作进行考核, 具体详见附件 14《结算审核工作质量情况考评细则》)。若监理人审核的结算金额与有权审核部门审定的结算金额差值大于 5% 的, 监理人还应按本合同专用条件第 26.4.2 款的约定承担违约责任。

(3) 监理人应对本项目涉及的所有第三方检测(监测)事项进行梳理、分类合并, 并编制本项目相关具体检测(监测)项目清单及费用估算的工作方案, 报委托人审核。

2.2 工程内容

本项目所有立项(含可研)范围内所有建设内容的施工监理, 包括施工准备阶段、施工阶段、竣工结算阶段、保修阶段的质量、投资、进度控制; 监督、管理建设工程合同的履行, 协调建设单位和工程建设有关各方的工作关系, 以及配合项目移交等监理工作。

2.3 监理服务期

工程监理服务期从监理人收到中标通知书或参加由委托人组织的进场会之日起算, 至本项目工程保修期结束且本合同工程结算金额经有权审核部门审定之日止, 包括项目施工准备阶段、施工阶段、工程收尾阶段和质量保修阶段。本项目计划 2019 年 12 月底开工(其中基坑工程计划 2019 年 12 月动工), 2023 年 3 月前竣工。施工工期暂定为 38 个月。

监理服务期内，项目管理组人员应在委托人指定的场所开展驻场服务工作，并按委托人的要求实现出勤考核管理，施工期阶段监理人的工程监理组人员须在工程现场开展监理服务工作，监理人根据项目进度情况，每月 20 日前以书面形式向委托人申报下月驻场人员的数量、名单（格式见合同附件 2-1），经委托人书面确认后作为每月监理人驻场人员出勤考核的依据；工程收尾期、竣工结算阶段造价人员、资料员须在工程现场或委托人指定场所开展为期 6 个月的工程收尾相关监理服务工作。

第三条 监理酬金及其支付方式

3.1 监理酬金的计取

3.1.1 结合本合同工程的特点，委托人、监理人一致同意按如下约定计取监理酬金：本合同暂定建筑安装工程费为 130400 万元，监理酬金暂定为 20,017,410.60 元，本合同监理费率为 1.535%（中标价/130400 万元×100%）。

监理酬金结算时按有权终审部门审定的本合同监理人实际服务范围内所有单位工程概算中的建筑安装工程费之和的 95%乘以本合同监理费率计取。监理酬金最终结算价不超过概算批复中监理人实际服务范围对应的监理费用。最终监理酬金结算金额以有权终审部门审定的金额为准。

3.1.2 在本合同约定的监理范围内，监理人不得以任何理由要求对附加工作和额外工作计取监理酬金。

3.1.3 在本合同约定的监理范围内，当工程量增加、或设计变更、或设计规模变化时，监理人工作的变化均应视为本合同约定的监理工作，监理酬金总额不再调整。

3.1.4 本合同约定的服务期间，其各种费率和费用不因物价变动导致监理酬金的增减而给予弥补或调整，双方另有约定的除外。

3.1.5 在本合同约定的监理范围内，非因监理人原因造成工程延期，致使监理服务期出现延长，监理人的责任期也应相应延长，本合同监理酬金总额不作调整，双方另有约定的除外。

3.1.6 如在工程实施期间，由于国家政策变化、政府对本合同工程的计划调整或不可抗力等非委托人主观原因造成本合同工程停建的，则监理人必须接受终止服务并积极配合委托人做好善后工作，按已实际完成的监理服务内容和本合同的相关约定结清监理酬金，监理人不得要求额外的费用及任何形式的补偿。

3.1.7 如在工程实施期间，无论任何原因造成本合同工程中间停工而导致监理人必须二次或多次进出场，监理酬金总额将不会因此而有所调整，相关费用亦已包含在

人
姓
与
目
关
者
监
以

(本页无正文)

委托人：广州市重点公共建设项目管理中心



合同专用章
(盖章)

(签章)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住所：广州大学城内环东星运路1号

邮编：510006

电话：020-22905679

传真：020-22905684

签约日期：2019年11月18日

监理人：广州珠江工程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合同专用章
(盖章)

(签章)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住所：

邮编：

电话：

传真：

开户银行：

账号：

签约日期：2019年11月29日

签订地点：广东省广州市。

3. 竣工验收报告

单位（子单位）竣工验收报告

GD-E1-914 01011

工程名称： 中国人寿大厦项目

验收日期： 2020年12月18日

建设单位（盖章）： 中国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广东省分公司
广州市重点公共建设项目管理中心



一、工程概况

GD-E1-914/2 01011

工程名称	中国人寿大厦项目				
工程地点	广州市天河区员村街道广州国际金融城起步区AT090957地块	建筑面积	135150.4m ²	工程造价	98448.83万元
结构类型	框架核心筒结构	层数	地上:	47	层
	桩基础		地下:	5	层
施工许可证号	440106202102020201	监理许可证号	/		
开工日期	2021年2月3日	验收日期	2024年12月18日		
监督单位	广州市建设工程质量监督站	监督编号	ZJ20210202001		
建设单位	中国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广东省分公司, 广州市重点公共建设项目管理中心				
勘察单位	深圳市勘察测绘院(集团)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	深圳市建筑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总包单位	中国建筑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土建)	中国建筑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设备安装)	中建四局安装工程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装修)	中国建筑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广州珠江监理咨询集团有限公司				
施工图审查单位	广州华大建筑技术咨询有限公司				



二、工程竣工验收实施情况

GD-E1-914/3 0 0 1

(一) 验收组织

建设单位组织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和其他有关专家组成验收组，根据工程特点，下设若干个专业组。

1. 验收组

组长	宋风云、刘建松、袁习兵、刘强、何志坚、罗时燕
副组长	颜山、汪文富、王超、郭正祥、黄晨光、乔琳
组员	钟春林、郭胜军、雷蕾、林永佳、林永聪、廖鸣镝、刘锦辉、蔡颖倩、刘翠娟、温明兵、田孟兵、于化田、梁唯健、王光孙、蔡始宁、洪文波、何金锴、谢诗扬、李冬平、刘树清、敖凡、江楚兴、周俊、麦振皓、李杏宜、谢荣鑫、黎美妃、招嘉亮、阳东、黄茂雄、孔淑婷、袁金康、梁淑仪、林云芬、郑远初、全淑珍、董泽浩、朱亚栋、林永鑫、杨宏建、张圳、颜红棉、罗粤智、颜兴、唐江、余曾、郑惠容

2. 专业组

专业组	组长	组员
建筑工程	刘强	颜山、王超、钟春林、郭胜军、郭正祥、黄晨光、乔琳、温明兵、田孟兵、王光孙、李冬平、敖凡、江楚兴、麦振皓、李杏宜、阳东、黄茂雄、谢诗扬、谢荣鑫、黎美妃、招嘉亮、袁金康、颜兴、唐江、林永鑫、杨宏建、张圳、颜红棉
建筑设备安装工程	蔡始宁	于化田、雷蕾、林永佳、林永聪、廖鸣镝、刘锦辉、梁唯健、刘树清、周俊、罗粤智、余曾
工程质控资料	何金锴	孔淑婷、洪文波、朱亚栋、郑惠容、陈露

(二) 验收程序

1. 建设单位主持验收会议。
2. 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介绍工程合同履行情况和在工程建设各个环节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情况。
3. 审阅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的工程档案资料。
4. 验收组实地查验工程质量。
5. 专业验收组发表意见，验收组形成工程竣工验收意见并签名。



* GD - E 1 - 9 1 4 / 3 *

三、工程质量评定

GD-E1-914/4 0001

分部(系统 成套设备) 工程名称	验收意见/ 备注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 结果统计	主要使用功能和安全性能 资料核查/实体质量抽查 结果统计	观感质量验收抽查结果统计
地基与基础	同意验收	共 13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3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3 项	共 8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5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4 项	共 5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5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主体结构	同意验收	共 15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5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5 项	共 9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6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3 项	共 10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10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装饰 装修	同意验收	共 11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1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1 项	共 11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6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5 项	共 21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21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屋面	同意验收	共 8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8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8 项	共 1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0 项	共 8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8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给水 排水及采暖	同意验收	共 18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8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8 项	共 15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3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2 项	共 16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16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通风与空调	同意验收	共 19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9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9 项	共 12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1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 项	共 15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15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电气	同意验收	共 17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7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7 项	共 12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1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 项	共 15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15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智能建筑	同意验收	共 19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9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0 项	共 12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1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 项	共 15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15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节能	同意验收	共 27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27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27 项	共 16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5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 项	共 22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22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电梯	同意验收	共 17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7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7 项	共 3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2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 项	共 13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13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_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_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_ 项

GD-E1-914/4

(五) 工程验收结论及备注

GD-E1-914/6 0 0 1

本工程已按设计图纸及施工合同约定的范围施工完毕，工程质量符合合同要求和设计图纸及有关工程质量验收标准。所有分部工程均验收合格，质量控制资料及安全和功能检验资料齐全、有效，观感质量验收为“好”。其结构安全性能和使用功能经现场检查核实及检测，检测合格。各项功能满足使用要求。勘察、设计、监理单位已分别出具勘察文件质量检查报告、设计文件质量检查报告、监理质量评估报告，本工程具备竣工验收条件。

验收组一致同意本工程评定为合格工程，整体质量评定为优良，符合施工质量及验收规范要求，同意验收。



2020年12月18日



单位（子单位）工程质量竣工验收意见

中国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广东省分公司
广州市重点公共建设项目管理中心：（建设单位）

位于广州市 天河 区 中国人寿大厦项目 工程（请勾选：

单位工程， 子单位工程），已完成本工程的各项内容，工程质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我方同意验收。

单位（项目）负责人：
（公章）



2020年12月18日

注：本意见书由监理单位、施工单位、设计单位、勘察单位各填写一份

单位（子单位）工程质量竣工验收意见

中国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广东省分公司
广州市重点公共建设项目管理中心：（建设单位）

位于广州市 天河 区 _____ 中国人寿大厦项目 _____ 工程（请勾选：
 单位工程， 子单位工程），已完成本工程的各项内容，工程质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我方同意验收。

单位（项目）负责人：
（公章）



2024年12月18日

注：本意见书由监理单位、施工单位、设计单位、勘察单位各填写一份

单位（子单位）工程质量竣工验收意见

中国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广东省分公司
广州市重点公共建设项目管理中心：（建设单位）

位于广州市 天河 区 中国人寿大厦项目 工程（请勾选：

单位工程， 子单位工程），已完成本工程的各项内容，工程质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我方同意验收。

单位（项目）负责人：
（公章）



2020年12月18日

注：本意见书由监理单位、施工单位、设计单位、勘察单位各填写一份

单位（子单位）工程质量竣工验收意见

中国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广东省分公司
广州市重点公共建设项目管理中心：（建设单位）

位于广州市 天河 区 中国人寿大厦项目 工程（请勾选：
 单位工程， 子单位工程），已完成本工程的各项内容，工程质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我方同意验收。



单位（项目）负责人：
（公章）

2020年12月8日

注：本意见书由监理单位、施工单位、设计单位、勘察单位各填写一份

五、 执信中学天河校区建设工程施工监理

1. 获奖证书 (2022-2023 年度国家优质工程奖)



2. 合同关键页

合同编号: 201715-22工-2019 监理 016

正本

建设工程委托监理合同

工程名称: 执信中学天河校区建设工程施工监理

工程地点: 位于天河、黄埔两区交界处, 东至吉山村油制气厂西北地段, 南至橄榄公园北侧绿化带, 西至珠吉路, 北至岐岗路

委托人: 广州市天河区建设工程项目代建局

监理人: 广州珠江工程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中华人民共和国建设部

制定

国家工商行政管理局

第一部分 建设工程委托监理协议书

广州市天河区建设工程项目代建局（以下称委托人）与广州珠江工程建设监理有限公司（以下称监理人）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和其他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地方性法规、规章，以及国家和广东省、广州市、天河区的有关文件，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执信中学天河校区建设工程项目委托监理事宜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

一、监理工程概况

(1) 工程名称：执信中学天河校区建设工程施工监理

(2) 工程地点：位于天河、黄埔两区交界处，东至吉山村油制气厂西北地段，南至橄榄公园北侧绿化带，西至珠吉路，北至岐岗路。

(3) 工程规模：根据《关于同意执信中学天河校区建设工程可行性研究报告（工程建设部分）的复函》（穗天发改函〔2019〕459号）批复文件，本招标项目的建设内容及规模为：本项目总建筑面积规模202890平方米，其中地上建筑面积168832平方米，地下建筑面积34058平方米。建设内容包括：（1）教学楼3栋，建筑面积46276平方米；（2）艺术中心1栋，建筑面积15986平方米；（3）图书馆1栋，建筑面积12005平方米；（4）食堂1栋，建筑面积8260平方米；（5）学生宿舍2栋，建筑面积20778平方米；（6）教师宿舍1栋，建筑面积16318平方米；（7）架空球场及看台，建筑面积27950平方米；（8）综合体育馆1栋，建筑面积22450平方米；（9）后勤中心建筑面积6068平方米；（10）地下停车场，建筑面积25650平方米；（11）校门、钟塔及连廊等附属建筑，建筑面积1149平方米；（12）室外道路及广场面积42600平方米；（13）绿化面积54886平方米。

(4) 工程总投资：项目总投资约132690.38万元，工程建安费用118191.40万元。

(5) 质量标准：一次验收合格，且：

- 1) 争创广州市优良样板工程。
- 2) 确保广州市优良样板工程，争创广东省优良样板工程。
- 3) 确保广东省优良样板工程，争创国家优质工程。
- 4) 其他：无。

二、监理服务范围

2.1 监理范围

(1) 本工程施工准备阶段、施工阶段、工程收尾阶段（包括但不限于竣工验收、整改、工程移交、工程结算等）及工程质量保修阶段的质量控制、职业健康安全及环境监督管理、投资控制、进度控制、合同管理、信息管理、组织协调、工程创优的相关工作等监理工作。

(2) 除上述工作范围外，监理人还须按委托人的要求提前进场参与开工前期的准备和筹划工作，协助委托人制定工程管理办法、各参建方职责及有关事务性工作等。

(3) 设备监造工作。

2.2 工程内容

本合同约定监理工程内容为：执信中学天河校区建设工程施工监理，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内容：（1）本工程施工准备阶段、施工阶段、工程收尾阶段（包括但不限于竣工验收、整改、工程移交、工程结算等）及工程质量保修阶段的质量控制、职业健康安全及环境监督管理、投资控制、进度控制、合同管理、信息管理、组织协调、工程创优的相关工作等监理工作。

（2）除上述工作范围外，监理人还须按委托人的要求提前进场参与开工前期的准备和筹划工作，协助委托人制定工程管理办法、各参建方职责及有关事务性工作等。

（3）设备监造工作。

2.3 监理服务期自监理人收到中标通知书或参加由建设单位组织的第一次进场动员会之日起算，至所有工程保修期结束且办妥竣工结算止（此处竣工结算指政府终审部门进行的竣工结算），包括本工程的施工准备期、全过程施工期、工程收尾期、工程质量保修等全过程监理服务。

三、监理酬金及其支付方式

3.1 监理酬金的计取

3.1.1 结合本合同工程的特点，委托人、监理人一致同意按如下约定计取监理酬金：参照国家发展改革委、建设部关于印发《建设工程监理与相关服务收费管理规定》的通知（发改价格〔2007〕670号）的有关规定，具体按以下约定计算：① 监理酬金=施工监理服务收费基准价×（1+浮动幅度值）。

② 施工监理服务收费基准价=施工监理服务收费基价×专业调整系数×工程复杂程度调整系数×高程调整系数。

其中：a) 专业调整系数为 1.0、工程复杂程度调整系数 1.0、高程调整系数为 1.0。

b) 施工监理服务收费基价（计费额）指有权审核部门审定的本合同监理人实际监理范围内所有单位工程概算中的建筑安装工程费之和。

c) 施工监理服务收费基价（计费额）处于两个数值区间的，采用直线内插法确定。

d) 本合同浮动幅度值为 21%。

③ 以本工程建安工程费 118191.40 万元计费基数计算，本工程监理酬金暂定合同总价为 1358.00 万元（大写：壹仟叁佰伍拾捌万元整），其中并以此作为各阶段监理酬金支付的依据。

3.1.2 监理费最终按财政评审后的监理范围内的施工合同结算价为监理服务收费基价（计费额）进行结算，但浮动幅度值不调整。3.1.3 本合同约定的服务期间，其各种费率和费用不因物价变动导致监理酬金的增减而给予弥补或调整，双方另有约定的除外。

3.1.4 在本合同约定的监理范围内，非因监理人原因造成工程延期，致使监理服务期出现



委托人：广州市天河区建设工程项目代建局

(盖章)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住所：广州市天河区黄埔大道中 300 号
15-17 层

电话：020-38085023

传真：020-38085023

开户银行：工行广州员村支行

帐号：3602005309200186668

签约日期：2019 年 9 月 20 日



监理人：广州珠江工程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盖章)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住所：广州市越秀区永泰路 50 号 101 房

电话：020-83493448

传真：020-83492060

开户银行：建行广州帝景大厦支行

帐号：44001491204053001534

签约日期：2019 年 9 月 20 日

签订地点：广州市天河区

3. 竣工验收报告

序号	单位工程名称	建筑面积	竣工验收日期
1	标段二：9#架空球场及看台、10#综合体育馆、11#宿舍、14#钟塔	68291 m ²	2022年1月25日
2	标段二：6#学生食堂、7#一号学生宿舍、8#二号学生宿舍	35734 m ²	2021年8月14日
3	标段一	96211.70 m ²	2021年8月14日
4	合计	200236.70 m ²	/

3.1 标段二：9#架空球场及看台、10#综合体育馆、11#宿舍、14#钟塔

单位（子单位）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GD-E1-914

执信中学天河校区建设工程施
工程名称：工总承包（标段二）

验收日期：2022.1.25

建设单位(盖章): _____



一、工程概况

GD-E1-914/2

工程名称	执信中学天河校区建设工程施工总承包（标段二）9#架空球场及看台、10#综合体育馆、11#宿舍、14#钟塔、围墙				
工程地点	广州市天河区珠吉街道珠吉路北段东侧	建筑面积	68291m ²	工程造价	26577.1万元
结构类型	框架结构	层数	地上：17 层		
	框剪结构		地下：1 层		
施工许可证号	440106201910150201	监理许可证号	/		
开工日期	2019年10月28日	验收日期	2022年1月25日		
监督单位	广州市天河区建设工程质量安全监督站	监督编号	THJD20191015002		
建设单位	广州市天河区建设工程项目代建局				
勘察单位	广州市城市规划勘测设计研究院				
设计单位	广州市城市规划勘测设计研究院				
总包单位	中建三局第一建设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承建单位(土建)	中建三局第一建设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承建单位(设备安装)	中建三局第一建设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承建单位(装修)	中建三局第一建设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监理单位	广州珠江工程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施工图审查单位	广东勘设建筑技术服务中心				



二、工程竣工验收实施情况

GD-E1-914/3

(一)验收组织

建设单位组织勘察、设计、施工、监理等单位和其他有关专家组成验收组,根据工程特点,下设若干个专业组。

1.验收组

组长	姚阳
副组长	莫桂展
组员	许江海、罗瑞鑫、胡展鸿、刘伟、黎明、梁学军、廖志浩、刘洋、邱文翔、李俊、陈安琪、庞鸿立、余江洋、罗钊文、邓雪靖、曾品萱、袁敬东、刘胜尧、钱海龙、陈华钦、代中现、黄熙禹、黄伟原、石安蕴润

2.专业组

专业组	组长	组员
建筑工程	姚阳	罗瑞鑫、胡展鸿、刘伟、黎明、梁学军、廖志浩、刘洋、罗钊文、邓雪靖、袁敬东、刘胜尧、钱海龙、陈华钦
建筑设备安装工程	梁学军	许江海、李俊、陈安琪、邱文翔、庞鸿立、代中现
工程质控资料	莫桂展	余江洋、曾品萱、黄熙禹、黄伟原、石安蕴润

(二)验收程序

- 1.建设单位主持验收会议。
- 2.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介绍工程合同履行情况和在工程建设各个环节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情况。
- 3.审阅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的工程档案资料。
- 4.验收组实地查验工程质量。
- 5.专业验收组发表意见,验收组形成工程竣工验收意见并签名。



* GD- E1 - 914 / 3 *

三、工程质量评定

GD-E1-914/

分部(系统、成套设备)工程名称	验收意见/备注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结果统计	主要使用功能和安全性资料核查/实体质量抽查结果统计	观感质量验收抽查结果统计
地基与基础	符合要求	共 9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9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9 项	共 3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3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项	共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项 评价为“一般”的 项
主体结构	符合要求	共 14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4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4 项	共 10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0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项	共 13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13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装饰装修	符合要求	共 11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1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1 项	共 8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8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项	共 14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14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屋面	符合要求	共 4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4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4 项	共 2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2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项	共 12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12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给水、排水及采暖	符合要求	共 22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22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22 项	共 14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4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项	共 10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10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通风与空调	符合要求	共 21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21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21 项	共 11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1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项	共 14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14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电气	符合要求	共 21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21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21 项	共 11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1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项	共 11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11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智能建筑	符合要求	共 21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21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21 项	共 11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1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1 项	共 11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11 项 评价为“一般”的 11 项
建筑节能	符合要求	共 26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26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26 项	共 14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4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项	共 15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15 项 评价为“一般”的 15 项
电梯	符合要求	共 16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6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6 项	共 3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3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项	共 10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10 项 评价为“一般”的 10 项
		共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项	共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项	共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项 评价为“一般”的 项
		共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项	共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项	共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项 评价为“一般”的 项
		共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项	共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项	共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项 评价为“一般”的 项

* GD- E1- 914 / 4 *

(五) 工程验收结论及备注

GD-E1-914/6

本工程项目报建手续齐全，已按规定进行施工审图，按规定委托监理单位等基本建设程序，建设单位无明示或暗示勘察、设计、监理、施工单位违反强制性标准，降低工程质量质量和迫使承包方任意压缩合理工期等行为，认真履行有关工程合同，工程符合竣工验收条件要求，本工程竣工验收在广州市天河区建设工程质量安全监督站下进行，由广州市天河区建设工程项目代建局组织验收，验收组员及质量责任主体参加，工程竣工验收的组织形式，验收程序均执行验收规范符合有关规定要求，验收组织的工程质保资料专业小组审查有关工程档案资料，资料基本齐全、符合要求。经建筑工程等有关专业组查验工程实体质量，符合有关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符合设计文件及合同要求，工程质量观感为合格，本工程质量等级为合格工程。

建设单位（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Signature

2022 年1月25日



* GD - E 1 - 9 1 4 / 6 *

单位（子单位）工程质量竣工验收意见

广州市天河区建设工程项目代建局：（建设单位）

位于广州市 天河 区 执信中学天河校区 建设工程施工总承包（标段二）9#架空球场及看台、10#综合体育馆、11#宿舍、14#钟塔、围墙 工程（请勾选：单位工程，子单位工程），已完成本工程的各项内容，工程质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我方同意验收。

单位（项目）负责人：袁东林
（公章）
2022年11月25日



注：本意见书由监理单位、施工单位、设计单位、勘察单位各填写一份

单位（子单位）工程质量竣工验收意见

广州市天河区建设工程项目代建局：（建设单位）

位于广州市 天河 区 执信中学天河校区建设工程施工总承包（标段二）9#架空球场及看台、10#综合体育馆、11#宿舍、14#钟塔、围墙 工程（请勾选：单位工程，子单位工程），已完成本工程的各项内容，工程质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我方同意验收。

单位（项目）负责人 朱学军
（公章）
2022年1月25日

注：本意见书由监理单位、施工单位、设计单位、勘察单位各填写一份

单位（子单位）工程质量竣工验收意见

广州市天河区建设工程项目代建局：（建设单位）

位于广州市 天河 区 执信中学天河校区建设工程施工总承包（标段二）9#架空球场及看台、10#综合体育馆、11#宿舍、14#钟塔、围墙 工程（请勾选：单位工程，子单位工程），已完成本工程的各项内容，工程质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我方同意验收。

单位（项目）负责人：
（公章）

2022年1月25日



注：本意见书由监理单位、施工单位、设计单位、勘察单位各填写一份

单位（子单位）工程质量竣工验收意见

广州市天河区建设工程项目代建局：（建设单位）

位于广州市 天河 区 执信中学天河校区建设工程施工总承包（标段二）9#架空球场及看台、10#综合体育馆、11#宿舍、14#钟塔、围墙 工程（请勾选：单位工程，子单位工程），已完成本工程的各项内容，工程质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我方同意验收。

单位（项目）负责人：
（公章）



注：本意见书由监理单位、施工单位、设计单位、勘察单位各填写一份

3.2 标段二：6#学生食堂、7#一号学生宿舍、8#二号学生宿舍

单位（子单位）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GD-E1-914

执信中学天河校区建设工程施
工程名称: 工总承包（标段二）

验收日期: 2022年8月14日

建设单位(盖章): _____



一、工程概况

GD-E1-914/2

工程名称	执信中学天河校区建设工程施工总承包（标段二）6#学生食堂、7#一号学生宿舍、8#二号学生宿舍				
工程地点	广州市天河区珠吉街道珠吉路北段东侧	建筑面积	35734m ²	工程造价	
结构类型	框架结构	层数	地上：6 层		
			地下：2 层		
施工许可证号	440106201910150201	监理许可证号	/		
开工日期	2019年10月15日	验收日期	2021年8月14日		
监督单位	广州市天河区建设工程质量安全监督站	监督编号	THJD20191015002		
建设单位	广州市天河区建设工程项目代建局				
勘察单位	广州市城市规划勘测设计研究院				
设计单位	广州市城市规划勘测设计研究院				
总包单位	中建三局第一建设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承建单位(土建)	中建三局第一建设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承建单位(设备安装)	中建三局第一建设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承建单位(装修)	中建三局第一建设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监理单位	广州珠江工程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施工图审查单位	广东勘设建筑技术服务中心				



二、工程竣工验收实施情况

GD-E1-914/3

(一)验收组织

建设单位组织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和其他有关专家组成验收组,根据工程特点,下设若干个专业组。

1.验收组

组长	崔理镇
副组长	莫桂展
组员	许江海、罗瑞鑫、谭芳福、胡展鸿、刘伟、黎明、杨岱男、梁学军、廖志浩、刘洋、邱文翔、李俊、邱超、陈安琪、庞鸿立、古博茂、余江洋、罗钊文、袁敬东、刘胜尧、钱海龙、陈华钦、代中现、黄熙禹、黄伟原、石安蕴润

2.专业组

专业组	组长	组员
建筑工程	崔理镇	谭芳福、胡展鸿、刘伟、黎明、廖志浩、李俊、邱超、陈安琪、罗钊文、古博茂、袁敬东、刘胜尧、钱海龙
建筑设备安装工程	梁学军	许江海、邱文翔、庞鸿立、代中现
工程质控资料	莫桂展	罗瑞鑫、刘洋、余江洋、杨岱男、陈华钦、黄熙禹、黄伟原、石安蕴润

(二)验收程序

- 1.建设单位主持验收会议。
- 2.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介绍工程合同履行情况和在工程建设各个环节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情况。
- 3.审阅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的工程档案资料。
- 4.验收组实地查验工程质量。
- 5.专业验收组发表意见,验收组形成工程竣工验收意见并签名。



* GD- E1 - 914 / 3 *

三、工程质量评定

GD-E1-914/4

分部(系统、成套设备)工程名称	验收意见/备注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结果统计	主要使用功能和安全性能资料核查/实体质量抽查结果统计	观感质量验收抽查结果统计
地基与基础	符合要求	共 9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9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9 项	共 3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3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3 项	共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项 评价为“一般”的 项
主体结构	符合要求	共 14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4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4 项	共 10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0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0 项	共 13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3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装饰装修	符合要求	共 11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1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1 项	共 8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8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8 项	共 14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4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屋面	符合要求	共 4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4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4 项	共 2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2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2 项	共 12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2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给水、排水及采暖	符合要求	共 22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22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22 项	共 14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4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4 项	共 10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0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通风与空调	符合要求	共 21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21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21 项	共 11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1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1 项	共 14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4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电气	符合要求	共 21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21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21 项	共 11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1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1 项	共 11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1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智能建筑	符合要求	共 21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21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21 项	共 11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1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1 项	共 11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1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节能	符合要求	共 26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26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26 项	共 14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4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4 项	共 15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5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电梯	符合要求	共 16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6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6 项	共 3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3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3 项	共 10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0 项 评价为“一般”的 10 项
		共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项	共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项	共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项 评价为“一般”的 项
		共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项	共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项	共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项 评价为“一般”的 项
		共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项	共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项	共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项 评价为“一般”的 项

* GD - E1 - 914 / 4 *

五、工程验收结论及备注

GD-E1-914/6

本工程项目报建手续齐全，已按规定进行施工图审，按规定委托监理单位等基本建设程序，建设单位无明示或暗示勘察、设计、监理、施工单位违反强制性标准，降低工程质量和迫使承包方任意压缩合理工期等行为，认真履行有关工程合同，工程符合竣工验收条件要求，本工程竣工验收在广州市天河区建设工程质量安全监督站下进行，由广州市天河区建设工程项目代建局组织验收，验收组员及质量责任主体参加，工程竣工验收的组织形式，验收程序均执行验收规范符合有关规定要求，验收组织的工程质保资料专业小组审查有关工程档案资料，资料基本齐全、符合要求。经建筑工程等有关专业组查验工程实体质量，符合有关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符合设计文件及合同要求，工程质量观感为合格，本工程等级为合格工程

建设单位:	监理单位: 珠江江工程 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注册监理工程师 梁学军 证书编号: 013589 有效期: 2022.09.21	施工单位:	设计单位:	勘察单位:
(公章)	(公章)	(公章)	(公章)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总监理工程师: 	单位(项目)负责人: 	单位(项目)负责人: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17年8月14日	2017年8月14日	2017年8月14日	2017年8月14日	2017年8月14日

* GD-E1-914/6 *

3.3 标段一

单位（子单位）竣工验收报告

GD-E1-914

工程名称: 执信中学天河校区建设工程施工总承包（标段一）

验收日期: 2021年8月14日

建设单位（盖章）: 广州市天河区建设工程项目代建局



一、工程概况

GD-E1-914/2

工程名称	执信中学天河校区建设工程施工总承包（标段一）				
工程地点	广州市天河区珠吉街道珠吉路北段东侧	建筑面积	96211.7m ²	工程造价	55253.25万元
结构类型	框架剪力墙结构	层数	地上:	5~8层	层
	框架剪力墙结构		地下:	2	层
施工许可证号	440106201910100201	监理许可证号	E144004279-8/7		
开工日期	2019年10月28日	验收日期	2021年8月19日		
监督单位	广州市天河区建设工程质量安全监督站	监督编号	THJD20191010002		
建设单位	广州市天河区建设工程项目代建局				
勘察单位	广州市城市规划勘测设计研究院				
设计单位	广州市城市规划勘测设计研究院				
总包单位	中国建筑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 (土建)	中国建筑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 (设备安装)	中国建筑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 (装修)	中国建筑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广州珠江工程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施工图 审查单位	中国建筑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				



* GD - E 1 - 9 1 4 / 2 *

二、工程竣工验收实施情况

GD-E1-914/3

(一) 验收组织

建设单位组织勘察、设计、施工、监理等单位和其他有关专家组成验收组,根据工程特点,下设若干个专业组。

1. 验收组

组长	崔理镇
副组长	莫桂展
组员	许江海、罗瑞鑫、谭芳福、胡展鸿、刘伟、黎明、杨岱男、梁学军、廖志浩、范逢明、宁飞、余江洋、莫翼印、肖唐钢、李浩勇、邱文翔、古博茂、林泉、朱君、向文武、莫子杰、余思恒、姚欣奕

2. 专业组

专业组	组长	组员
建筑工程	崔理镇	谭芳福、胡展鸿、黎明、刘伟、林泉、廖志浩、朱君、范逢明、余江洋、莫翼印、肖唐钢
建筑设备安装工程	梁学军	许江海、宁飞、余思恒、李浩勇、邱文翔
工程质控资料	莫桂展	罗瑞鑫、古博茂、杨岱男、向文武、莫子杰、姚欣奕

(二) 验收程序

1. 建设单位主持验收会议。
2. 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介绍工程合同履行情况和在工程建设各个环节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情况。
3. 审阅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的工程档案资料。
4. 验收组实地查验工程质量。
5. 专业验收组发表意见,验收组形成工程竣工验收意见并签名。



GD-E1-914/3

三、工程质量评定

GD-E1-914/4

分部(系统、成套设备)工程名称	验收意见/备注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结果统计	主要使用功能和安全性能资料核查/实体质量抽查结果统计	观感质量验收抽查结果统计
地基与基础	符合要求	共 11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1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0 项	共 7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7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7 项	共 4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4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主体结构	符合要求	共 11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1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0 项	共 7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7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7 项	共 4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4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装饰装修	符合要求	共 7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7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0 项	共 7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7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7 项	共 6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6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屋面	符合要求	共 6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6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0 项	共 2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2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2 项	共 2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2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给水、排水及采暖	符合要求	共 24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24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0 项	共 13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3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3 项	共 8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8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通风与空调	符合要求	共 22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22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0 项	共 14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4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4 项	共 14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13 项 评价为“一般”的 1 项
建筑电气	符合要求	共 16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6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0 项	共 8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8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8 项	共 15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15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智能建筑	符合要求	共 12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2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0 项	共 7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7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7 项	共 12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12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节能	符合要求	共 5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5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0 项	共 3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3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3 项	共 12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12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电梯	符合要求	共 8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8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0 项	共 2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2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2 项	共 3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3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_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_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_ 项



(五) 工程验收结论及备注

GD-E1-914/6

执信中学天河校区建设工程施工总承包（标段一）项目报建手续齐全，已按规定进行施工审图、委托监理单位等基本建设程序。项目已经履行设计与合同所规定的内容，在施工过程中无违反强制性条文情况，工程符合竣工验收条件要求。本工程竣工验收在广州市天河区建设工程质量安全监督站下进行，由广州市天河区建设工程项目代建局组织验收、验收组员及质量责任主体参加，工程竣工验收的组织形式，验收程序均执行验收规范符合有关规定要求，验收组织的工程质保资料专业小组审查有关工程档案资料、资料基本齐全、符合要求。经建筑工程等有关专业组查验工程实体质量，符合有关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符合设计文件及合同要求，经过建设单位、监理单位、设计单位、勘察单位及主管部门一致意见同意验收，验收结论合格。

三十一



建设单位:	监理单位:	施工单位:	设计单位:	勘察单位:
(公章)	(公章)	(公章)	(公章)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总监理工程师:	单位(项目)负责人:	单位(项目)负责人:	单位(项目)负责人:
莫松尾	梁子军	林泉	刘伟	
2021年8月14日	2021年8月14日	2021年8月14日	2021年8月14日	2021年8月14日



第四章 项目总负责人业绩

表四、项目总负责人业绩一览表

(数量上限为一项)

投标人名称: 广州珠江监理咨询集团有限公司

序号	建设时间	项目名称	合同类型	建设地点	建设规模	建设单位联系人及联系方式	获奖情况
1	2020年10月1日至2022年10月11日	深圳外国语学校高中部扩建工程全过程工程咨询	全过程工程咨询	广东深圳	本项目扩建工程建筑面积为38252平方米,其中计容积率建筑面积25892平方米,不计容积率建筑面积12360平方米。	赖工、0755-83942856	2022年广东省建设工程优质结构奖

一、深圳外国语学校高中部扩建工程全过程工程咨询

1. 获奖证书（2022年广东省建设工程优质结构奖）



2. 中标通知书

中标通知书

标段编号：44030020200019003001

标段名称：深圳创新创意设计学院建设工程、深圳外国语学校高中部扩建工程全过程工程咨询

建设单位：深圳市住宅工程管理站

招标方式：公开招标



中标单位：广州珠江工程建设监理有限公司//北建院建筑设计（深圳）有限公司

中标价：6353.51万元

中标工期：满足招标文件要求

项目经理(总监)：

本工程于 2020-07-15 在深圳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深圳交易集团有限公司建设工程招标业务分公司进行招标，现已完成招标流程。

中标人收到中标通知书后，应在 30 日内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与招标人签订本招标工程承包合同。

招标代理机构(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招标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日期：2020-09-09



查验码：1809485688686926

查验网址：zjj.sz.gov.cn/jsjy

3. 全过程工程咨询合同

副本	
	合同编号: <u>WGKJ-012-2020</u>
<h2>深圳市住宅工程管理站 合同协议书</h2>	
<p>项目名称: <u>深圳外国语学校高中部扩建工程</u></p> <p>合同名称: <u>深圳外国语学校高中部扩建工程全过程工程咨询</u></p> <p>承包方: <u>广州珠江工程建设监理有限公司//北建院建筑设计(深圳)有限公司(联合体)</u></p> <p>签订日期: <u>二〇二〇年九月</u></p>	

合同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深圳市住宅工程管理站

全过程工程咨询单位（全称）：广州珠江工程建设监理有限公司//北建院建筑设计
(深圳)有限公司(联合体)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信的原则，双方就下述工程委托工程咨询与相关服务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

一、工程概况

1. 工程名称：深圳外国语学校高中部扩建工程全过程工程咨询；

2. 工程地点：深圳市盐田区盐田路1号；

3. 工程规模：本项目扩建工程建筑面积为38252平方米，其中计容积率建筑面积25892平方米，不计容积率建筑面积12360平方米。主要建设内容包括教学及教学及辅助用房15219 m²、办公用房840 m²、外语中心3789 m²，教研创新用房3300 m²，其他配套用房2745 m²，地下停车场10350 m²，地下设备用房1280 m²及架空层730 m²。（以概算批复为准）

4. 项目总投资估算33772万元。其中匡算建安工程费28627.57万元（结算以概算批复为准）。

二、词语限定

协议书中相关词语的含义与通用条件中的定义与解释相同。

三、组成本合同的文件

1. 合同协议书；
2. 中标通知书；
3. 投标文件澄清纪要；
4. 投标文件及其附件；
5. 招标文件及补遗；
6. 合同条件；
7. 双方有关全过程工程咨询的洽商、变更等书面协议或文件；
8. 标准、规范及有关技术文件。

四、项目主要负责人

项目总负责人 姓名：刘安平 身份证号码：432831197110101630
总监理工程师 姓名：钟荣俊 身份证号码：360731198602065938
设计管理负责人 姓名：陈辉 身份证号码：440825197502284715

五、合同费用

合同价为人民币：柒佰零伍万陆仟陆佰元整（¥705.66万元）

六、服务期

工程咨询服务期：自签订合同之日起至工程竣工验收及结算审计完成；
保修阶段监理服务期：按国家有关规定执行。

七、双方承诺

1. 全过程工程咨询单位向发包人承诺，按照本合同约定提供工程咨询与相关服务。
2. 发包人向全过程工程咨询单位承诺，按照本合同约定提供房屋、资料、设备，支付费用。

八、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壹拾份，正本贰份，发包人壹份，全过程工程咨询单位壹份；副本捌份，发包人肆份，全过程工程咨询单位肆份。

九、合同生效

合同签订时间：2020年9月29日

合同签订地点：深圳市福田区侨香村1栋裙楼3F

本合同经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署并加盖公章后生效。

（以下为盖章页，无正文）

发包人：（公章）

住 所：

法定代表人：

电 话：

传 真：

开户银行：

帐 号：

邮政编码：

全过程工程咨询单位：（公章）

（联合体牵头人）

住 所：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电 话：

传 真：

开户银行：

帐 号：

邮政编码：

全过程工程咨询单位：（公章）

（联合体成员）

住 所：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电 话：

传 真：

开户银行：

帐 号：

邮政编码：

(c) (I) “工程”是指按照本合同约定实施全过程工程咨询与相关服务的建设工程合同段。

(II) “全过程工程咨询”是指按照本合同约定实施本工程的项目管理工作、工程监理工作（施工准备、施工及保修阶段）、以及应由全过程工程咨询单位完成的其他工作。

(III) “项目管理”是指全过程工程咨询单位受发包人的委托，依照法律法规、工程建设标准、设计文件及合同，对建设项目从前期、实施到竣工各阶段、各环节建设工程质量、进度、造价进行控制管理，减少工程错误和遗漏，提高工程质量，保证工程造价，符合投资概算的服务活动。

(IV) “工程监理”是指全过程工程咨询单位受发包人的委托，依照法律法规、工程建设标准、勘察设计文件及合同，在施工阶段对建设工程质量、进度、造价进行控制，对合同、信息进行管理，对工程建设相关方的关系进行协调，并履行建设工程安全生产管理法定职责的服务活动。

(V) “相关服务”是指全过程工程咨询单位受发包人的委托，按照本合同约定提供的服务活动。

(d) (I) “天”是指第一天零时至第二天零时的时间。

(II) “月”是指按公历从一个月中任何一天开始的一个公历月时间。

(III) “书面形式”是指合同书、信件和数据电文（包括电报、电传、传真、电子数据交换和电子邮件）等可以有形地表现所载内容的形式。

(IV) “不可抗力”是指发包人和全过程工程咨询单位在订立本合同时不可预见，在工程施工过程中不可避免发生并不能克服的自然灾害和社会性突发事件，如地震、海啸、瘟疫、水灾、骚乱、暴动、战争和专用条件约定的其他情形。

(V) “国家”指中华人民共和国。

(VI) “当地”指本合同项目所在地及其附近。

(VII) “币种”指人民币（RMB），除非合同另有约定。

2. 工作模式

2.1 本项目拟采用项目管理与工程监理一体化服务的全过程工程咨询管理模式。

确认并经发包人同意的对有关问题的补充资料和澄清文件等，如果有）；

4.4 招标文件及补遗；

4.5 合同条件（含招标文件补遗书中与此有关的部分，如果有）；

4.6 双方认为应作为合同构成的其他文件。

如无特别理由，合同履行过程中发包人制定的有关工程咨询的普适性管理规定可作为合同文件的有效组成部分，全过程工程咨询单位应予以执行，但有违公平原则的除外。

三、全过程工程咨询服务的主要工作内容

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工作内容：

5. 项目管理工作内容：

5.1 项目计划统筹及总体管理

5.1.1 制订项目管理具体目标，建立项目管理的组织机构，明确各部门及岗位工作职责，分解项目管理的工作内容，制订项目管理工作程序及工作制度，制订各阶段各岗位的人力资源计划。

5.1.2 编制项目总体进度计划，根据项目实施情况进行动态调整。

5.1.3 协调项目各层面、各相关单位、各项工作关系，协调项目外部关系。

5.2 前期工作管理

5.2.1 管理工作

(1) 组织设计例会，组织各设计单位之间、设计与外部有关部门的协调工作；

(2) 办理各项前期报建手续、完成相关招标工作。

5.2.2 技术服务

(1) 协助发包人负责现场情况调查、设计需求研究、协助编制设计任务书；

(2) 对项目咨询、勘察、设计等技术文件进行把关，并提出优化建议。

5.2.3 需求研究及管理

(1) 在对同类项目调研、使用需求调研、项目现状调研、相关政策调研的基础上，组织研究项目总体建设需求、边界条件、建设规模及投资规模；

4. 联合体共同投标协议

联合体共同投标协议

致：深圳市住宅工程管理站：

广州珠江工程建设监理有限公司、北建院建筑设计（深圳）有限公司自愿组成联合体共同参加 深圳创新创意设计学院建设工程、深圳外国语学校高中部扩建工程全过程工程咨询 的投标。现就联合体投标事宜订立如下协议。

1、广州珠江工程建设监理有限公司为本工程的牵头单位。

2、联合体牵头单位合法代表联合体各成员负责本工程投标文件编制和合同谈判活动，并代表联合体提交和接收相关的资料、信息及指示，并处理与之一切事物，负责合同实施阶段的主办、组织和协调工作。

3、联合体将严格按照招标文件的各项要求，递交投标文件，履行合同，并对外承担连带责任。

4、联合体各成员单位内部的职责分工如下：（注：下列联合体成员可根据各自实际情况填写）

(1). 联合牵头单位广州珠江工程建设监理有限公司承担 1)本工程招标文件及合同中约定的联合体牵头单位相关工作及职责，确保中标后的合同由联合体各成员单位加盖公章，并由各成员单位的法定代表人或合法授权代表签字，联合体全体成员对招标人负有单独和连带的责任。2)项目管理：项目计划统筹及总体管理、项目策划管理、技术管理、进度管理、投资管理、质量管理、安全生产管理、投资管理、项目组织协调管理、招标采购管理、合同管理、档案管理、报批报建相关服务、信息管理（不含BIM咨询及信息化应用管理）、竣工验收收尾及移交管理、工程结算管理、风险管理、后评价工作及与项目建设管理相关的其他工作。

3) 工程监理：施工准备阶段监理、施工阶段监理、保修监理及后续服务管理以及与工程监理相关的其他工作。4) 其他：全过程工程咨询单位依法承担与项目管理工作、工程监理工作相应的法律责任 工作；

(2). 联合体成员北建院建筑设计（深圳）有限公司 承担 1) 确保中标后的合同由联合体各成员单位加盖公章，并由各成员单位的法定代表人或合法授权代表签字，联合体全体成员对招标人负有单独和连带的责任。2)项目管理：设计管理，工程勘察管理，信息管理（仅包括BIM咨询及信息化应用管理）。3) 其他：全



过程工程咨询单位依法承担与项目管理工作相应的法律责任 工作。

5、本协议书自签署之日起生效，未中标或者中标后合同履行完毕后自动失效。

6、本协议书一式 叁 份，联合体成员和招标人各执一份。

本投标协议同时作为法定代表人证明书和法人授权委托书。

投标牵头单位（盖章）：广州珠江工程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陈伟志

授权委托人（签字或盖章）：陈伟志

单位地址：广州市越秀区永泰路 50 号 101 房 邮编：510095

联系电话：020-83491768 传真：020-83492060

联合体成员（盖章）：北建院建筑设计（深圳）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陈伟志

授权委托人（签字或盖章）：陈伟志

单位地址：深圳市福田区商报东路 87 号文博中心 22 楼 邮编：518034

联系电话：0755-88264666 传真：0755-88264666

签订日期：2020 年 7 月 30 日

（说明：联合体协议中应明确中标后的合同须由联合体各成员单位加盖公章，并由各成员单位的法定代表人或合法授权代表签字。联合体全体成员对招标人负有单独和连带的责任。）



5. 联合体合作协议

深圳创新创意设计学院建设工程、深圳外国语学校高中部扩建工程全过程工程咨询
联合体合作协议



工程名称：深圳创新创意设计学院建设工程、深圳外国语学校高中部扩建工程全过程工程咨询

工程地点：深圳市宝安区、福田区

甲 方：广州珠江工程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乙 方：北建院建筑设计（深圳）有限公司

签订日期：2020年7月28日



联合体合作协议

甲方（全称）：广州珠江工程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乙方（全称）：北建院建筑设计（深圳）有限公司

鉴于：

1. 2020年7月15日，建设单位深圳市住宅工程管理站（以下简称招标人）就深圳创新创意设计学院建设工程、深圳外国语学校高中部扩建工程全过程工程咨询（以下简称本项目）进行公开招标。

2. 本项目招标时限内，甲乙双方自愿组成联合体单位作为投标人，参与本项目投标。

甲、乙双方经友好协商，就深圳创新创意设计学院建设工程、深圳外国语学校高中部扩建工程全过程工程咨询达成联合体合作事宜，结合招标人发布的本项目招标文件及招标文件中第三篇合同条款（以下简称主合同），双方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信原则，现就本项目工程咨询管理事项协商一致，特签订本联合体合作协议（以下简称本协议），由甲、乙双方共同遵守。

一、 项目概况

1.1 项目名称：深圳创新创意设计学院建设工程、深圳外国语学校高中部扩建工程全过程工程咨询

1.2 项目地点：深圳市宝安区、福田区

1.3 工程概况：1、项目一：深圳创新创意设计学院，项目位于宝安区凤凰山地块，距离机场东站 2.5 公里、12 号线黄田站 1.5 公里。西侧是凤凰山公园，东侧是簕杜鹃谷公园。项目占地面积 364971.89 平方米，建筑面积 319252 平方米。主要建设内容教学办公用房、研究创意设计实验室及工坊、展览馆、生活用房，室外活动场地及绿地，车库及地下设备用房，架空层、连廊等。总投资为 279000 万元（以最终概算批复为准）。2、项目二：深圳外国语学校高中部扩建工程，位于深圳市盐田区盐田路 1 号，深圳外国语学校高中部西南侧。本项目扩建工程建筑面积为 38252 平方米，其中计容积率建筑面积 25892 平方米，不计容积率建筑面积 12360 平方米。主要建设内容包括教学及教学及辅助用房 15219 m²、办公用房 840 m²、外语中心 3789 m²，教研创新用房 3300 m²，其他配套用房 2745 m²，地下停车场 10350 m²，地下设备用房 1280 m²及架空层 730 m²。总投资为 33772 万元（以最终概算批复为准）。

二、 甲乙双方职责分工

2.1 广州珠江工程建设监理有限公司，即甲方，为本项目联合体牵头单位，负责：

2.1.1 负责投标阶段投标文件编制和合同谈判工作，代表联合体

提交和接收相关资料、信息及指示。在中标后合作项目实施阶段，派出项目总负责人，负责与招标人之间、各合作方之间的主办、沟通联络及组织协调工作。

2.1.2 负责履行除本协议 2.2 条乙方职责外的本项目招标文件及主合同约定的全部工作内容，并承担相应责任。

2.1.3 负责本项目招标文件及主合同要求的保险投保工作及费用。

2.1.4 负责在项目实施期间，根据乙方的需求，协助乙方为派驻的驻场人员提供统一现场办公用房及住宿用房（相关费用各自承担）。

2.1.5 负责向招标人申请各阶段工程款项并按本协议约定向乙方支付费用。

2.2 北建院建筑设计（深圳）有限公司，即乙方，为本项目联合体成员单位，负责：

2.2.1 负责本项目招标文件及主合同约定的项目咨询工作内容中的设计管理（含设计阶段 BIM 管理、设计报批报建管理、设计阶段的投资管理）、工程勘察管理工作，并承担相应责任。协助甲方项目计划统筹及总体管理、项目策划管理、技术管理、进度管理、投资管理、质量管理、安全生产管理、项目组织协调管理、招标采购管理、合同管理、档案管理、报批报建相关服务、信息管理（含 BIM 咨询及信息化应用管理）、竣工验收收尾及移交管理、工程结算管理、风险管理、后评价工作及与项目建设管理相关的其他工作中与设计管理相关的工作。

2.2.2 负责按本项目招标文件及主合同要求提报设计管理人员 8 人；在履行 2.2.1 条职责内容过程中，根据招标人实际要求和现场需

要投入人员，包括但不限于上述人员。

2.2.3 负责在施工期间派驻 1 名设计师驻场工作，配合甲方完成施工现场相关管理工作。在履行 2.2.1 条职责内容过程中，根据招标人实际要求和现场需要派驻人员驻场，包括但不限于上述人员。

2.2.4 配置资料员就 2.2.1 条职责内容进行资料收集、整理及归档工作，配合甲方资料员开展工作。

2.2.5 负责承担因履行 2.2.1 条职责内容过程中实际发生的其他费用（如餐费、办公用品、生活配套设施等）。

三、甲乙双方归属权益

3.1 甲方归属权益

3.1.1 本项目投标报价“全过程工程咨询投标报价汇总表”中的“项目管理费”总额的 65%计取，按主合同约定结算原则进行结算。

3.1.2 本项目投标报价“全过程工程咨询投标报价汇总表”中的“监理费”总额的 100%计取，按主合同约定结算原则进行结算。

3.2 乙方归属权益

3.2.1 本项目投标报价“全过程工程咨询投标报价汇总表”中的“项目咨询费”总额的 35%计取，如报价中可竞价部分费用（1796.21 万元）折扣率低于 75%时（即归属乙方项目咨询费用低于 $1796.21 \times 0.35 \times 0.75 = 471.51$ 万元），则按 471.51 万元计算；如不低于 75%时，按实际费率按比例计取。费用支付按合同约定结算原则进行结算。

3.2.2 本项目投标报价“全过程工程咨询投标报价汇总表”中的“暂列金”总额的 100%计取，按主合同约定结算原则进行结算。

3.3 奖金

3.3.1 本项目招标文件及主合同约定，在取得招标文件约定的奖励项之后，则甲方归属权益为奖励金额的 50%，乙方归属权益为奖励金额的 50%。

四、 费用支付

甲方在收到招标人支付的项目全过程工程咨询费后，应及时将该笔费用中的“项目管理费”、“暂列金”及“奖金”按本协议 3.2、3.3 条约定的比例向乙方支付，甲方收到乙方提供足额的符合要求的增值税专用发票后 10 个工作日内予以支付。

五、 甲乙双方主要权利与义务

5.1 本项目履约过程中，如因甲乙双方原因造成工期进度、安全管理、工程质量等达不到要求而产生违约事宜的，属甲方责任的由甲方承担，属乙方责任的由乙方承担，罚款全额由责任方承担。

5.2 甲方在项目实施过程中承担本项目的工程监理工作，对施工现场的质量、进度、安全及文明施工进行管理，并承担国家法律法规规定的质量和安全事故责任。

5.3 乙方应当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技术标准以及设计文件及合同、造价咨询文件及合同，对履行 2.2.1 条职责内容实施策划和管理，并承担相应的管理责任。

5.4 甲乙双方在服务期间均应保证现场管理人员的稳定，如因任何一方现场管理人员达不到招标文件及合同要求而产生违约事宜，属甲方责任的由甲方承担，属乙方责任的由乙方承担，罚款全额由责任方

承担。

六、 未尽事宜

甲、乙双方应严格按照本项目招标文件、合同文件承担主合同约定的一切义务和责任，同时按照本协议划分职责，各自承担自身的责任和风险。本协议未尽事宜，由甲、乙双方友好协商确定后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七、 争议裁决

本协议在履行过程中发生争议或纠纷时，甲、乙双方应及时通过友好协商解决，协商不能解决的，任何一方均可向华南国际经济贸易仲裁委员会提起仲裁。

八、 其他

8.1 本协议中各价款的货币币种为人民币，由甲方在中国境内以银行转账的方式支付给乙方。

8.2 甲、乙双方保证各自有足够的权利和能力履行本协议，满足协议中的各项条件和可兑现各项要求。

8.3 本协议一式陆份，双方各执叁份。本协议自加盖双方单位公章后生效，工程保修期满且保修尾款结清后自行失效。

本合作协议同时兼作法定代表人证明书和法人授权委托书。

甲方（公章）：广州珠江工程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授权人（签字）：李松



乙方（公章）：北建院建筑设计（深圳）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授权人（签字）：李松



签订日期：2020 年 7 月 28 日

6. 附件：全过程工程咨询投标报价表

第二章 全过程工程咨询投标报价表

2、全过程工程咨询投标报价汇总表

序号	项目名称	投标报价 (万元) A+B+C+D +E	竞价部分 (万元)		不可竞价费 (万元)			
			项目管理 费 A	监理费 B	专业工艺咨 询服务费 C	奖金 D	暂列金 E	不可竞争 费 合计 B+C+D+E
1	深圳创新 创意设计 学院	5647.85	1303.00	3944.85	0.00	100	300	4344.85
2	深圳外国 语学校高 中部扩建 工程	705.66	115.00	555.66	0.00	35	0	590.66
合计	/	6353.51	1418.00	4500.51	0	135	300	4935.51

投标人法定代表签名:

投标单位 (盖章): 广州珠江工程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北建院建筑设计 (深圳) 有限公司

日期: 2020年8月9日

注: 本项目全过程工程咨询投标报价表具体要求:

1. 本次招标投标报价上限价为 6731.72 万元, 其中深圳创新创意设计学院建设工程为 5995.3 万元、深圳外国语学校高中部扩建项目为 736.42 元。

2. 投标人报价应严格按照本表的格式进行投标填报。

3. 对于不可竞价部分, 应严格按照招标人给定金额填报, 不得更改。

4. 项目全过程工程咨询费结算价=工程监理费结算价+项目管理费结算价 (含奖金结算价、课题研究费结算价) - 违约金。

5. 工程监理费结算价=施工阶段监理费结算价+保修阶段监理费结算价;

6. 项目管理费结算价=本表中项目管理费的投标报价(总价包干)+奖金结算价+课题研究费结算价。

6.1、奖金结算价: 在取得招标文件约定的奖励项之后, 根据实际获奖情况计算奖金结算价。

6.2、课题研究费结算价: 根据委托人的要求进行课题研究, 按委托人要求提交课题研究成果后, 一次性支付, 按 12 万元结算 (总价包干)

7. 违约金详见“第一篇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第 31 项”相关约定。

8. 全过程工程咨询费最终结算价以深圳市财政评审中心的评审结果为准。

9. 若因国家、省、市政策性原因或涉外因素等 (包括但不限于上述因素) 导致工程停工或取消建设的, 由双方按照项目实际完成情况, 依据合同相关条款及国家法律法规, 由双方依据已完成的阶段任务或已完成的工作量等协商解决。

10. 投标报价需保留两位小数。

7. 建设单位变更证明

深圳市建筑工务署

深建工函〔2021〕248号

深圳市建筑工务署关于两个直属事业单位更名 启用新印章的函

各有关单位：

根据《中共深圳市委机构编制委员会关于市建筑工务署所属事业单位有关机构编制事项的通知》（深编〔2021〕67号）要求，将“深圳市土地投资开发中心”更名为“深圳市建筑工务署文体工程管理中心”、“深圳市住宅工程管理站”更名为“深圳市建筑工务署教育工程管理中心”。

根据有关印章使用规定，从即日起启用“深圳市建筑工务署文体工程管理中心”“深圳市建筑工务署教育工程管理中心”新印章。

专此函告。

附件：启用、废止印章印模



（联系人：伍明明，联系电话 88132343、18823358303）

8. 竣工验收报告

单位（子单位）竣工验收报告

GD-E1-914

工程名称：_____深圳外国语学校高中部扩建工程_____

验收日期：_____2022年10月/日_____

建设单位（盖章）：_____深圳市建筑工程务署教育工程管理中心_____



一、工程概况

GD-E1-914/2 0 0 1

工程名称	深圳外国语学校高中部扩建工程				
工程地点	深圳市盐田区盐田路1号	建筑面积	38252m ²	工程造价	2.7亿
结构类型	框架剪力墙结构	层数	地上:	11	层
	钢结构		地下:	3	层
施工许可证号	2020-1811	监理许可证号	2020-1811		
开工日期	2020年10月1日	验收日期	年 月 日		
监督单位	深圳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监督编号	Q44030120200124-01		
建设单位	深圳市建筑工务署教育工程管理中心				
勘察单位	深圳市长勘察设计院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	中国建筑东北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总包单位	中建科工集团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 (土建)	中建科工集团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 (设备安装)	中建科工集团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 (装修)	中建科工集团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广州珠江监理咨询集团有限公司				
施工图 审查单位	深圳市华森建设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GD-E1-914/2

二、工程竣工验收实施情况

GD-E1-914/3 0 0 1

(一) 验收组织

建设单位组织勘察、设计、施工、监理等单位和其他有关专家组成验收组，根据工程特点，下设若干个专业组。

1. 验收组

组长	陈亚升（深圳市建筑工务署教育工程管理中心）
副组长	付明龙（深圳市建筑工务署教育工程管理中心）
组员	钟荣俊（广州珠江监理咨询集团有限公司） 杜维泉（深圳市燃气工程监理有限公司） 周淑玲（中国建筑东北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谢碧波（深圳市长勘察勘察设计有限公司） 赵海龙（中建科工集团有限公司）

2. 专业组

专业组	组长	组员
建筑工程	付明龙	姜海洋、钟荣俊、周淑玲、赵海龙、姜崇成、姜杉、骆坚、毛梦良、曾泽兵、钟阳林、胡宗印、李明
建筑设备安装工程	刘英才	江庆、李邵军、杜维泉、甄达明、梁阵、桂承军、张文、孔超华
工程质控资料	肖双溉	张浩杰、郭柳倩、魏潮胜、董子卿、黄远航

(二) 验收程序

1. 建设单位主持验收会议。
2. 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介绍工程合同履行情况和在工程建设各个环节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情况。
3. 审阅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的工程档案资料。
4. 验收组实地查验工程质量。
5. 专业验收组发表意见，验收组形成工程竣工验收意见并签名。



* GD - E 1 - 9 1 4 / 3 *

三、工程质量评定

GD-E1-914/4

分部(系统、成套设备)工程名称	验收意见/备注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结果统计	主要使用功能和安全性能资料核查/实体质量抽查结果统计	观感质量验收抽查结果统计
地基与基础	符合要求	共 16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6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0 项	共 14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4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4 项	共 4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4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主体结构	符合要求	共 19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9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0 项	共 14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4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4 项	共 5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5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装饰装修	符合要求	共 14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4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0 项	共 9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9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9 项	共 17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17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屋面	符合要求	共 7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7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0 项	共 2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2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2 项	共 8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8 项 评价为“一般”的 1 项
建筑给水、排水及采暖	符合要求	共 22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22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0 项	共 10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0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0 项	共 14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14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通风与空调	符合要求	共 22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22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0 项	共 8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8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8 项	共 11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11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电气	符合要求	共 18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8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0 项	共 10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0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0 项	共 18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18 项 评价为“一般”的 1 项
智能建筑	符合要求	共 15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5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0 项	共 8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8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8 项	共 14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14 项 评价为“一般”的 1 项
建筑节能	符合要求	共 8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8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0 项	共 8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8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8 项	共 8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8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电梯	符合要求	共 /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 项	共 /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 项	共 /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 项 评价为“一般”的 / 项
		共 ____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 项	共 ____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共 ____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 项
		共 ____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 项	共 ____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共 ____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 项
		共 ____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 项	共 ____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共 ____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 项



四、验收人员签名：

GD-E1-914/5 0 0 1

序号	姓名	工作单位	职务	职称	签名
1	陈亚升	深圳市建筑工务署教育工程管理中心	项目主任	高工	陈亚升
2	付明龙	深圳市建筑工务署教育工程管理中心	土建工程师	助理工程师	付明龙
3	胡水兵	深圳市建筑工务署教育工程管理中心	土建工程师	工程师	胡水兵
4	姜海洋	深圳市建筑工务署教育工程管理中心	土建工程师	工程师	姜海洋
5	江庆	深圳市建筑工务署教育工程管理中心	机电工程师	工程师	江庆
6	刘英才	深圳市建筑工务署教育工程管理中心	水暖工程师	工程师	刘英才
7	刘志元	深圳市建筑工务署教育工程管理中心	造价工程师	工程师	刘志元
8	肖双溉	深圳市建筑工务署教育工程管理中心	项目组资料	助工	肖双溉
9	钟荣俊	广州珠江监理咨询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总监	高工	钟荣俊
10	何观钧	广州珠江监理咨询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工程师	高工	何观钧
11	甄达明	广州珠江监理咨询集团有限公司	机电工程师	工程师	甄达明
12	杜维泉	深圳市燃气工程监理有限公司	项目总监	高工	杜维泉
13	周淑玲	中国建筑东北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建筑负责人	建造师	周淑玲
14	李绍军	中国建筑东北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电气负责人	高工	李绍军
15	谢碧波	深圳市长勘察院设计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高工	谢碧波
16	赵海龙	中建科工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项目经理	赵海龙
17	姜杉	中建科工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技术负责人	工程师	姜杉
18	周学峰	中建科工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生产经理	工程师	周学峰
19	张子文	中建科工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质量总监	工程师	张子文
20	彭华兵	中建科工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土建工程师	工程师	彭华兵
21	张明光	中建科工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装饰工程师	工程师	张明光
22	毛梦良	中建科工集团有限公司	技术员	工程师	毛梦良
23	曾泽兵	中建科工集团有限公司	土建工程师	工程师	曾泽兵
24	钟阳林	中建科工集团有限公司	土建工程师	工程师	钟阳林
25	张浩杰	中建科工集团有限公司	资料管理	工程师	张浩杰
26	张文	中建科工集团有限公司	机电工程师	工程师	张文



* GD - E 1 - 9 1 4 / 5 *

(五) 工程验收结论及备注

GD-E1-914/6 0 0 1

符合要求，同意竣工验收。



建设单位: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付明龙

2022年10月11日



监理单位:
(公章)
总监理工程师:
钟崇俊

2022年10月11日



施工单位: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王明华

2022年10月11日



设计单位: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王明华

2022年10月11日



勘察单位: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王明华

2022年10月11日



第五章 房建监理工程师业绩

表五、房建监理工程师业绩一览表

(数量上限为一项)

投标人名称：广州珠江监理咨询集团有限公司

序号	建设时间	项目名称	合同类型	建设地点	建设规模	建设单位联系人及联系方式	获奖情况
1	2019年4月8日至 2022年7月15日	黄阁镇安置区四期项目施工 监理	工程监理	广东广州	本项目位于广州市南沙区黄阁镇麒麟新城西北部，总用地面积 33375 m ² ，总建筑面积 87561 m ² ，其中计容建筑面积 65475 m ² ，不计容建筑面积 22086 m ² 。	柯工、 020-8498574 4	2021年广东省建设工程优质结构奖

一、黄阁镇安置区四期项目施工监理

1. 获奖证书（2021年广东省建设工程优质结构奖）



2. 中标通知书

	
<h1>中 标 通 知 书</h1>	
广州公资交(建设)字 [2018] 第 [08634] 号	
广州珠江工程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经评标委员会推荐, 招标人确定你单位为黄阁镇安置区四期项目施工 监理的中标单位, 承包内容为招标文件所规定的发包内容, 中标价为人民 币伍佰柒拾捌万贰仟元(¥578.2万元)。	
其中:	
项目负责人姓名: 罗世猛	
招标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签章: 2018年12月18日	招标代理机构(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签章: 2018年12月18日
 	 
	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见证(盖章) 2018年12月18日
	
	
 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GUANGZHOU PUBLIC RESOURCES TRADING CENTER	Tel: 020-28866000 Fax: 020-28866095 ADD: 广州市天河区天源路333号 510630 WWW.GZGGZY.CN
	

3. 监理合同相关页

穗南建管(工程)合[2019]0004号

副本

建设工程委托监理合同

合同编号：
穗南开土地工[2019]0012号



工程名称：黄阁镇安置区四期项目施工监理

委 托 人：广州南沙开发区土地开发中心（建设单位）
广州南沙建设管理有限公司（建设管理单位）

监 理 人：广州珠江工程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签定日期：二〇一九年 月 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建设部 制定
国家工商行政管理局



第一部分 建设工程委托监理合同

经公开招标，委托人 广州南沙开发区土地开发中心（建设单位）、广州南沙建设管理有限公司（建设管理单位） 与监理人 广州珠江工程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经双方协商一致，签订本合同。委托人委托监理人监理的工程（以下简称“本工程”）概况如下：

工程名称：黄阁镇安置区四期项目施工监理

工程地点：广州市南沙区黄阁镇

工程范围：

- (1) 土建工程：设计施工图内所有土建内容均在本次工程范围内。
- (2) 室内给排水工程：包括住户内洁具在内的所有给排水内容及水箱、泵组设备、管道阀门、套管、支架等安装，室内排水至室外第一个检查井。
- (3) 消防给水工程：从市政给水接入点至塔楼末端用水点，包括泵组设备、管道、阀门、套管、支架等安装。
- (4) 防烟通风工程：包括本标段内的整个防排烟系统。
- (5) 人防工程：人防门、人防电、人防给排水及防排烟系统平时安装工程和战时预留、预埋部分内容。
- (6) 电气安装：
 - 6.1 户电表（不含用户电表箱及电表）至户内用电点的所有内容；
 - 6.2 红线内高、低压管廊土建、电房土建（含独立电房土建）；
 - 6.3 专变电高压计量柜（不含高压计量柜）至用电点的所有内容。
 - 6.4 充电桩：从充电桩低压配电室至各充电点的所有内容（不包含充电桩本体设备）包括线槽、埋管、电缆、分区配电箱等。
- (7) 火灾自动报警系统：内容包括图纸包含的所有工作内容。
- (8) 弱电（电信电视）工程：光纤（网络）、电话、电视包含户内使用点至红线内接驳点的管廊、布线及设备，弱电管廊延伸至红线；访客对讲系统、视频安防监控系统、停车场管理系统包含图纸各系统中的一切内容。
- (9) 景观工程包括景观园建工程、围墙、入口大门、信报箱、景观绿化工程、景观安装工程等。

(10) 室外给排水工程：包括室外检查井及井间的排水管道，污水处理系统、雨水提升泵系统、雨水调蓄系统等，包括室外市政水表和水表后给水管及阀门等及水表前接红线外市政管道的红线外范围。

(11) 燃气工程：由进地阀起至户内燃气用具止，包括中间所有的管道、阀门等内容。

(12) 电梯工程。

工程费用：约 34806.12 万元人民币

工 期：810 日历天

一、本合同中的有关词语含义与本合同第二部分《标准条件》中赋予它们的定义相同。

二、下列文件均为本合同的组成部分：

1、本合同标准条件；

2、本合同专用条件；

3、在实施过程中双方共同签署的补充与修正文件。

4、合同附件 1：廉洁协议书

合同附件 2：安全生产文明施工协议

合同附件 3：中标通知书

合同附件 4：银行履约保函

合同附件 5：监理费报价文件（需附中标单位盖章版）

合同附件 6：招标答疑

合同附件 7：监理组织机构、监理人员一览表及监理投入人员阶段表

合同附件 8：监理服务设施、设备一览表

三、监理人向委托人承诺，按照本合同的规定，承担本合同专用条件中议定范围内的监理业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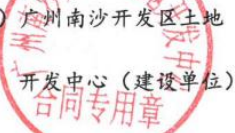
四、委托人向监理人承诺按照本合同注明的期限、方式、币种，向监理人支付酬金。

本合同监理期限仅为施工阶段,施工阶段为业主下达开工令或开工报告审批之日起至施工项目全部完工并办理竣工验收、竣工结算、备案管理止。

五、 监理人收款单位、开户银行及帐号在合同签订后不得任意变更。

本合同正本一式三份,建设单位、建设管理单位、监理人各执一份。副本十二份,与正本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建设单位执四份,建设管理单位执四份、监理人执四份。

(此页无正文)

委托人：(签章) 广州南沙开发区土地
开发中心(建设单位)


委托人：(签章) 广州南沙建设管理有限
公司(建设管理单位)


法定代表人：(签章)

法定代表人：(签章)

签约人：(签章)

签约人：(签章)

联系人：

联系人：

地址：广州市南沙区凤凰大道1号

地址：

开户银行：

开户银行：

账号：

2019-01-17

账号：

邮编：

邮编：

2019-01-16

电话：

电话：

监理人：广州珠江工程建设监理有限公司(签章)


法定代表人：(签章)

签约人：(签章)

联系人：

地址：广州市越秀区永泰路50号101房

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广州市帝景大厦支行

账号：44001491204053001534

邮编：

电话：020-83490907

本合同签订于：2019年 月 日

4. 总监变更证明材料（总监理工程师由罗世猛变更为黄妃大）

广州南沙开发区(自贸区南沙片区)建设和交通局

穗南开建交函〔2019〕217号

关于黄阁镇安置区四期项目（基坑支护工程） 项目经理和总监变更的复函

广州南沙开发区土地开发中心：

你单位关于更换项目总监申请的函收悉，经研究，现函复如下：

鉴于黄阁镇安置区四期项目（基坑支护工程）原项目经理唐远松因职务变动未能继续履职，同意该工程原项目经理唐远松变更为赵德华（粤151060805582），原项目总监罗世猛因职务变动未能继续履职，同意该工程原项目总监罗世猛变更为黄妃大（44016667）。根据《广州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委员会关于加强建筑工程项目负责人管理的通知》（穗建规字〔2016〕3号）第六条规定，原项目经理唐远松，原项目总监罗世猛自被更换之日起三个月内不得在广州地区投标。请你单位通知监理单位使用CA证书在市住建局企业库（<http://qyk.gzcc.gov.cn/SignOnServlet>）申请录入相关资料办理企业诚信档案变更登记手续。

专此函复。



广州南沙经济开发区和建设和交通局

2019年5月5日

(联系人:雷颖欣, 联系电话: 39910641)

公开属性: 依申请公开

抄送: 南沙区建设工程质量安全监督站

广州南沙经济开发区建设和交通局

2019年5月5日印发

— 2 —

5. 竣工验收报告

单位（子单位）竣工验收报告

GD-E1-914□□□

工程名称：黄阁镇安置区四期项目

验收日期：2022年7月15日

建设单位（盖章）：广州南沙开发区土地开发中心、广州市南沙区建设中心



* GD - E1 - 914 *

单位（子单位）竣工验收报告的填写说明

GD-E1-914/1□□□

- 1、工程竣工验收报告由建设单位负责填写，向备案机关提交。
2. 填写要求内容真实，语言简练，字迹清楚。
3.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一式七份，建设单位、监理单位、勘察单位、设计单位、施工单位监督站、备案机关各持一份。



* GD - E1 - 914 / 1 *

一、工程概况

GD-E1-914/2

工程名称	黄阁镇安置区四期项目工程				
工程地点	位于庐前山南路南侧，黄阁西路东侧，南沙区黄阁镇安置区三期A地块北部	建筑面积	87478.2m ²	工程造价	40594.3万元
结构类型	框架/剪力墙	层数	地上：	2、17	层
	框架-剪力墙		地下：	1	层
施工许可证号	440115201908150101	监理许可证号	/		
开工日期	2019年4月8日	验收日期	2022年7月15日		
监督单位	广州市南沙区建设工程质量安全监督站	监督编号	监督编号：20190312001		
建设单位	广州市南沙区建设中心、广州南沙开发区土地开发中心				
勘察单位	广东省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	广东省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总包单位	中铁广州工程局集团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土建）	中铁广州工程局集团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设备安装）	\				
承建单位（装修）	中铁广州工程局集团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广州珠江监理咨询集团有限公司				
施工图审查单位	广州城市建设咨询有限公司				



二、工程竣工验收实施情况

GD-E1-914/3

(一) 验收组织

建设单位组织、勘察、设计、施工、监理等单位和其他有关专家组成验收组，根据工程特点，下设若干个专业组

1. 验收组

组长	陈建明
副组长	蒋旭光、黄妃大、赵德华、黄佳、朱爱国、甄小昀
组员	邱易豪、彭有明、朱艺、袁旭文、李潘潘、范雄立、刘瑾、湛涛、王继明、王勇军、包强利

2. 专业组

专业组	组长	组员
建筑工程	陈建明	蒋旭光、黄妃大、赵德华、黄佳、朱爱国、甄小昀
建筑设备安装工程	邱易豪	袁旭文、湛涛、王勇军
通讯、电视、低压配电等其他专业工程	彭有明	李潘潘、包强利、王继明
工程质控资料	朱艺	范雄立、刘瑾

(二) 验收程序

1. 建设单位主持验收会议。
2. 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介绍工程合同履行情况和在工程建设各个环节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情况。
3. 审阅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的工程档案资料。
4. 验收组实地查验工程质量。
5. 专业验收组发表意见，验收组形成工程竣工验收意见并签名。



GD-E1-914/3

三、工程质量评定

GD-E1-914/4

分部（系统、成套设备）工程名称	验收意见/备注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结果统计	主要使用功能和安全性能资料核查/实体质量抽查结果统计	观感质量验收抽查结果统计
地基与基础	符合要求	共 15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5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5 项	共 15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5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5 项	共 15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4 项 评价为“一般”的 1 项
主体结构	符合要求	共 8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8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8 项	共 8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8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8 项	共 8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6 项 评价为“一般”的 2 项
建筑装饰装修	符合要求	共 14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4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4 项	共 14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4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4 项	共 14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3 项 评价为“一般”的 1 项
屋面	符合要求	共 18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8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8 项	共 18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8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8 项	共 18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6 项 评价为“一般”的 2 项
建筑给水、排水及采暖	符合要求	共 13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3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3 项	共 13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3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3 项	共 13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2 项 评价为“一般”的 1 项
通风与空调	符合要求	共 11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1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1 项	共 11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1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1 项	共 11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9 项 评价为“一般”的 2 项
建筑电气	符合要求	共 18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8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8 项	共 18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8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8 项	共 18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5 项 评价为“一般”的 3 项
智能建筑	符合要求	共 7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7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7 项	共 7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7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7 项	共 7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6 项 评价为“一般”的 1 项
建筑节能	符合要求	共 5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5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5 项	共 5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5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5 项	共 5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5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电梯	符合要求	共 11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1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1 项	共 11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1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1 项	共 11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9 项 评价为“一般”的 2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_ 项



四、验收人员签名：

GD-E1-914/5

序号	姓名	工作单位	职务	职称	签名
1	陈建明	广州市南沙区建设中心	项目负责人	工程师	陈建明
2	蔡明浩	广州市南沙区土地开发中心	项目负责人	工程师	蔡明浩
3	蔡有明	广州市南沙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技术负责人	高工	蔡有明
4	印景亮	广州市南沙建设咨询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工程师	印景亮
5	王紫	广州市南沙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资料员	初级	王紫
6	葛晓华	广州珠江监理咨询有限公司	总监理工程师	高级工程师	葛晓华
7	刘瑾	广州珠江监理咨询有限公司	资料员	初级	刘瑾
8	纪晓利	珠江监理	专监	中级	纪晓利
9	王得成	珠江监理	专监	中级	王得成
10	刘生	广东省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教高	刘生
11	梁小娟	广东省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高工	梁小娟
12	朱贵同	广东省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教高	朱贵同
13	赵德伟	中铁广州工程局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高工	赵德伟
14	李成	中铁广州工程局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总工	高工	李成
15	李海强	中铁广州工程局集团有限公司	质量员	助工	李海强
16	王健	中铁广州工程局集团有限公司	资料员	初级	王健
17	湛涛	中铁广州工程局集团有限公司	生产经理	中级	湛涛
18					
19					
20					
21					
22					
23					
24					
25					
26					

(五) 工程验收结论及备注

GD-E1-914/6

符合要求，同意竣工验收。



建设单位(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陈建明
2022年7月15日



单位（子单位）工程质量竣工验收意见

广州市南沙区建设中心、广州南沙开发区土地开发中心：（建设单位）

位于广州市南沙区黄阁镇安置区四期项目
工程（请勾选：单位工程，子单位工程），已完成本工程的各项内容，工程质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我方同意验收。



注：本意见书由监理单位、施工单位、设计单位、勘察单位各填写一份

单位（子单位）工程质量竣工验收意见

广州市南沙区建设中心、广州南沙开发区土地开发中心：（建设单位）

位于广州市南沙区 黄阁镇安置区四期项目
工程（请勾选： 单位工程， 子单位工程），已完成本工程的各项内容，工程质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我方同意验收。

单位（项目）负责人：赵锦华
（公章）



2022年7月15日

注：本意见书由监理单位、施工单位、设计单位、勘察单位各填写一份

单位（子单位）工程质量竣工验收意见

广州市南沙区建设中心、广州南沙开发区土地开发中心：（建设单位）

位于广州市南沙区 黄阁镇安置区四期项目
工程（请勾选： 单位工程， 子单位工程），已完成本工程的各项
内容，工程质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我方同
意验收。

单位（项目）负责人：
（公章）

2022年7月15日



注：本意见书由监理单位、施工单位、设计单位、勘察单位各填写一份

单位（子单位）工程质量竣工验收意见

广州市南沙区建设中心、广州南沙开发区土地开发中心：（建设单位）

位于广州市南沙区 黄阁镇安置区四期项目
工程（请勾选： 单位工程， 子单位工程），已完成本工程的各项
内容，工程质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我方同
意验收。

单位（项目）负责人
（公章）

2022年7月15日



注：本意见书由监理单位、施工单位、设计单位、勘察单位各填写一份

第六章 项目管理班子其他人员设置

表六、拟投入本项目人员情况及进场时间一览表

部门	岗位	数量	姓名	本项目拟任职务	专业	职称与职业资格	专职或兼职	服务时间段	备注
综合管理团队	项目总负责人	1	刘安平	项目总负责人	建筑生产技术服务管理	高级工程师/ 注册监理工程师	专职	全过程	工程类或工程经济类高级工程师及以上职称，具备工程建设类一级注册执业资格
	项目管理工程师	1	黄一凡	项目管理工程师	建筑工程管理	工程师/ 广东省专业监理工程师	专职	全过程	建筑专业中级职称及以上职称
	项目管理工程师	1	楚江	项目管理工程师	机电安装	工程师/ 广东省专业监理工程师	专职	全过程	安装专业中级职称及以上职称
	项目管理工程师	2	李彦	项目管理工程师	建筑工程管理	工程师	专职	全过程	具有工程类中级及以上职称
			王勋才	项目管理工程师	工程管理	工程师/ 广东省专业监理工程师			
	造价合约工程师	1	关振宇	造价合约工程师	建筑工程造价	工程师/ 一级造价工程师	专职	全过程	具有工程类中级及以上职称
	资料员	1	卿圣兰	资料员	建筑工程管理	工程师/ 广东省资料员	专职	全过程	本科学历或助理工程师及以上职称
小计	7								
工程监理团队	房建监理工程师	1	黄妃大	房建监理工程师	建筑工程管理	高级工程师/ 注册监理工程师	专职	施工阶段	国家注册监理工程师，高级工程师及以上职称
	市政监理工程师	1	谢佳炳	市政监理工程师	建筑工程管理	高级工程师/ 注册监理工程师	专职	施工阶段	国家注册监理工程师，高级工程师及以上职称
	土建监理工程师	2	梁叶彬	土建监理工程师	建筑工程管理	工程师/ 广东省专业监理工程师	专职	施工阶段	本科及以上学历

龙岗区布吉街道等9个街道老旧小区改造工程（暂定名）全过程工程咨询（项目管理、监理）

		黄卓佳	土建监理工程师	建筑工程管理	助理工程师/ 广东省专业监理工程师			
安装监理工程师	1	吴梦军	安装监理工程师	建筑工程管理	助理工程师/ 广东省专业监理工程师	专职	施工阶段	本科及以上学历
结构监理工程师	1	谭林墅	结构监理工程师	土木工程	广东省专业监理工程师	专职	施工阶段	本科及以上学历
机电监理工程师	1	王顺	机电监理工程师	机电安装工程	工程师/ 广东省专业监理工程师	专职	施工阶段	本科及以上学历
安全工程师	2	谭江涛	安全工程师	建筑工程管理	助理工程师/ 广东省安全监理员	专职	施工阶段	本科及以上学历
		吴英杰	安全工程师	建筑工程管理	助理工程师/ 广东省安全监理员			
质量工程师	2	姚伟鹏	质量工程师	房屋建筑工程	广东省专业监理工程师	专职	施工阶段	本科及以上学历
		苏东晓	质量工程师	房屋建筑工程	助理工程师/ 注册监理工程师			
资料员	1	陈志强	资料员	建筑工程管理	助理工程师/ 广东省资料员	专职	施工阶段	大专及以上学历
小计	12							
合计	19							

说明：

投标单位项目班子按上表配备，其中项目负责人不得同时兼任其他代建项目负责人，所有人员未经许可不可擅自变更；如因被委托人原因影响项目正常推进的，委托人可额外要求符合条件的人员到岗履职，被委托人应无条件配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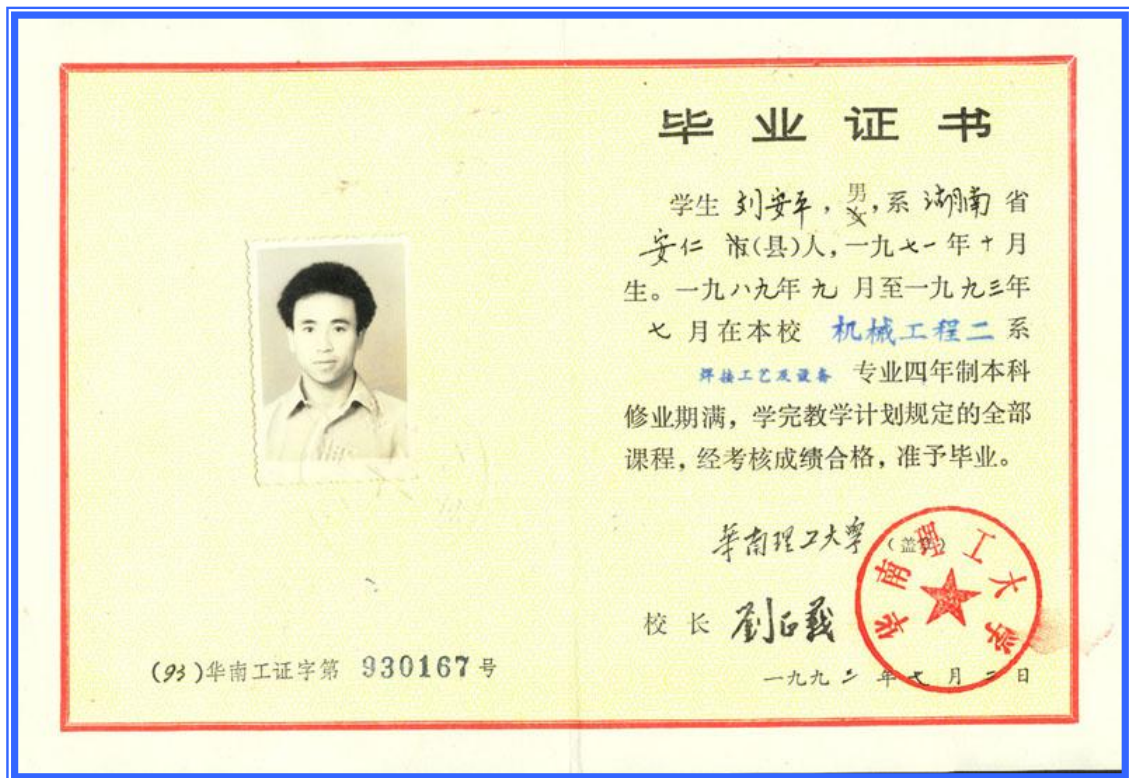
第1节 综合管理团队

一、项目总负责人—刘安平



1. 身份证



2. 学历证书



3. 职称证书

	<p>刘安平 于〇〇四 年 十二 月，经广州市建筑工程 技术高级工程师资格</p>
	<p>评审委员会评审通过， 具备建筑生产技术 管理高级工程师 资格。特发此证</p>
<p>粤高取证字第500101043747 号</p>	<p>发证机关： 二〇〇五 年 一月十五日</p>

4. 执业资格证书

本证书由中华人民共和国人事部和建设部批准颁发。它表明持证人通过国家统一组织的考试合格,取得监理工程师的注册资格。

This is to certify that the bearer of the certificate has passed the uniform examination organized by the Chinese government authorities, and has gained required qualifications for Consultant Engineer.




approved & authorized
by
Ministry of Personnel
The People's Republic of China



approved & authorized
by
Ministry of Construction
The people's Republic of China

编号:
No. 0021444



持证人签名:
Signature of the Bearer

姓名: 刘安平
Full Name _____

性别: 男
Sex _____


出生年月: 1971年10月
Date of Birth _____

专业类别:
Professional Type _____

批准日期: 2002年05月12日
Approval Date _____

签发单位盖章: 广东省人事厅
Issued by _____

签发日期: 2002年08月09日
Issued on _____





使用有效期: 2026年05月28日
- 2026年11月24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监理工程师 注册证书

姓名: 刘安平

性别: 男

出生日期: 1971年10月10日

注册编号: 44007016

注册执业单位: 广州珠江监理咨询集团有限公司

注册有效期: 2028年07月03日

注册专业: 机电安装工程
房屋建筑工程



刘安平

个人签名: 刘安平

签名日期: 2026.5.28

中华人民共和国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发证日期: 2025年04月24日

5. 社保证明



广东省社会保险个人参保证明

该参保人在广州市参加社会保险情况如下：

姓名	刘安平		证件号码	432831197110101630			
参保险种情况							
参保起止时间	单位		参保险种				
			养老	工伤	失业		
202507	-	202605	广州市:广州珠江监理咨询集团有限公司		11	11	11
截止	2026-06-01 09:29		, 该参保人累计月数合计		实际缴费11个月, 缓缴0个月	实际缴费11个月, 缓缴0个月	实际缴费11个月, 缓缴0个月

备注：

本《参保证明》标注的“缓缴”是指：《转发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办公厅 国家税务总局办公厅关于特困行业阶段性实施缓缴企业社会保险费政策的通知》（粤人社规〔2022〕11号）、《广东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广东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广东省财政厅 国家税务总局广东省税务局关于实施扩大阶段性缓缴社会保险费政策实施范围等政策的通知》（粤人社规〔2022〕15号）等文件实施范围内的企业申请缓缴三项社保费单位缴费部分。

证明机构名称（证明专用章）

证明时间

2026-06-01 09:29

二、项目管理工程师—黄一凡

1. 身份证书



2. 学历证书



3. 职称证书

广东省职称证书

姓名：黄一凡
身份证号：152122199606084819



职称名称：工程师
专业：建筑工程管理
级别：中级
取得方式：职称评审
通过时间：2024年5月23日
评审组织：广州市建筑工程技术工程师资格评审委员会

证书编号：2401003143642
发证单位：广州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发证时间：2024年7月30日



4. 执业资格证书

 广东省建设监理协会 GUANGDONG CONSTRUCTION SUPERVISION ASSOCIATION	
广东省专业监理工程师证书	
本证书由广东省建设监理协会颁发。它表明持证人通过专业监理工程师培训并考试合格。	姓名：黄一凡 性别：男 身份证号：152122199606084819 专业 1：市政公用工程 专业 2： 工作单位：广州珠江监理咨询集团有限公司 有效期至：2028 年 06 月 29 日
 广东省建设监理协会 2019 年 05 月 30 日	
证书编号: B23020373	 M9A1A8M1

5. 社保证明



广东省社会保险个人参保证明

该参保人在广州市参加社会保险情况如下：

姓名	黄一凡		证件号码	152122199606084819		
参保险种情况						
参保起止时间		单位		参保险种		
				养老	工伤	失业
202507	-	202605	广州市:广州珠江监理咨询集团有限公司	11	11	11
截止		2026-06-01 09:30		, 该参保人累计月数合计		实际缴费11个月, 缓缴0个月

备注：

本《参保证明》标注的“缓缴”是指：《转发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办公厅 国家税务总局办公厅关于特困行业阶段性实施缓缴企业社会保险费政策的通知》（粤人社规〔2022〕11号）、《广东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广东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广东省财政厅 国家税务总局广东省税务局关于实施扩大阶段性缓缴社会保险费政策实施范围等政策的通知》（粤人社规〔2022〕15号）等文件实施范围内的企业申请缓缴三项社保费单位缴费部分。

证明机构名称（证明专用章）

证明时间

2026-06-01 09:30

三、项目管理工程师—楚江

1. 身份证书



2. 学历证书



3. 职称证书

本证书由湖北省职称改革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批准颁发。它表明持证人通过相关专业中级评审委员会评审，具备相应的专业技术职务任职资格水平。

This Certificate, awarded By the Office of Hubei Provincial Commission on Professional Title Reform, Indicates that the bearer has passed the evaluation of Inter Mediate Professional Title Evaluation Committee and is qualified for the corresponding professional or technical position.

approved & authorized
by
Hubei Provincial Department
of
Human Resources and Social Security

编号: 16023648



姓名: 楚江
Full Name _____

身份证号: 43032119890308831X
ID No. _____

管理号: 160102928
Administration No. _____

发证日期: 2016年3月21日
Issue Date _____

专业名称: 机电安装
Professional Field _____

资格名称: 工程师
Qualification Title _____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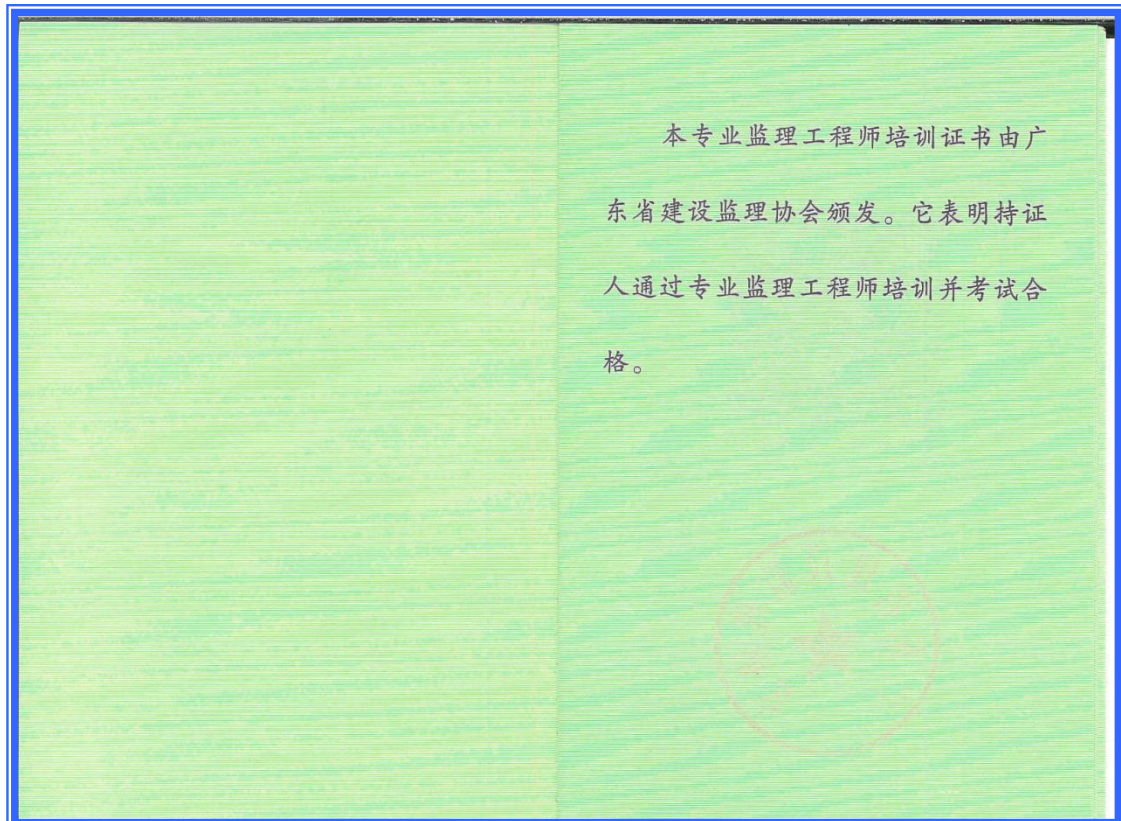
批准时间: 2016年2月18日
Approval Date _____

批准单位: 湖北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Approved by _____

批准文号: 鄂人社发[2016] 31号
Approval No. _____

评审组织: 湖北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职改办
Evaluation Organization _____

4. 执业资格证书



5. 社保证明



广东省社会保险个人参保证明

该参保人在广东省参加社会保险情况如下：

姓名	楚江		证件号码	43032119890308831X			
参保险种情况							
参保起止时间	单位		参保险种				
			养老	工伤	失业		
202507	-	202605	广州市:广州珠江监理咨询集团有限公司		11	11	11
截止	2026-06-01 09:30		, 该参保人累计月数合计		实际缴费11个月, 缓缴0个月	实际缴费11个月, 缓缴0个月	实际缴费11个月, 缓缴0个月

备注：

本《参保证明》标注的“缓缴”是指：《转发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办公厅 国家税务总局办公厅关于特困行业阶段性实施缓缴企业社会保险费政策的通知》（粤人社规〔2022〕11号）、《广东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广东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广东省财政厅 国家税务总局广东省税务局关于实施扩大阶段性缓缴社会保险费政策实施范围等政策的通知》（粤人社规〔2022〕15号）等文件实施范围内的企业申请缓缴三项社保费单位缴费部分。

证明机构名称（证明专用章）

证明时间

2026-06-01 09:30

四、项目管理工程师—李彦

1. 身份证书



2. 学历证书



3. 职称证书



4. 社保证明



广东省社会保险个人参保证明

该参保人在广东省参加社会保险情况如下：

姓名	李彦		证件号码	440823199105037338		
参保险种情况						
参保起止时间		单位		参保险种		
				养老	工伤	失业
202507	-	202605	广州市:广州珠江监理咨询集团有限公司	11	11	11
截止		2026-06-01 09:28		, 该参保人累计月数合计		实际缴费11个月, 缓缴0个月

备注：

本《参保证明》标注的“缓缴”是指：《转发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办公厅 国家税务总局办公厅关于特困行业阶段性实施缓缴企业社会保险费政策的通知》（粤人社规〔2022〕11号）、《广东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广东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广东省财政厅 国家税务总局广东省税务局关于实施扩大阶段性缓缴社会保险费政策实施范围等政策的通知》（粤人社规〔2022〕15号）等文件实施范围内的企业申请缓缴三项社保费单位缴费部分。

证明机构名称（证明专用章）

证明时间

2026-06-01 09:28

五、 项目管理工程师—王勋才

1. 身份证书



2. 学历证书



3. 职称证书

	姓名: 王勳才
	身份证号: 430419197208172455
	资格名称: 工程师
	专业名称: 工程管理
	批准日期: 2014-4-1
	批复文件: 饶职字[2014]4号
工作单位: 上饶市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签发单位盖章: 
非国有管理号: 363201401522	签发日期: 2014 年 4 月 3 日

4. 社保证明



广东省社会保险个人参保证明

该参保人在广东省参加社会保险情况如下：

姓名	王勋才		证件号码	430419197208172455				
参保险种情况								
参保起止时间		单位		参保险种				
				养老	工伤	失业		
202507	-	202605	广州市:广州珠江监理咨询集团有限公司		11	11	11	
截止		2026-06-01 09:31		, 该参保人累计月数合计		实际缴费11个月, 缓缴0个月	实际缴费11个月, 缓缴0个月	实际缴费11个月, 缓缴0个月

备注:

本《参保证明》标注的“缓缴”是指:《转发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办公厅 国家税务总局办公厅关于特困行业阶段性实施缓缴企业社会保险费政策的通知》(粤人社规〔2022〕11号)、《广东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广东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广东省财政厅 国家税务总局广东省税务局关于实施扩大阶段性缓缴社会保险费政策实施范围等政策的通知》(粤人社规〔2022〕15号)等文件实施范围内的企业申请缓缴三项社保费单位缴费部分。

证明机构名称(证明专用章)

证明时间

2026-06-01 09:31

六、 造价合约工程师—关振宇

1. 身份证书



2. 毕业证书



3. 职称证书

	<p>关振宇 于二〇一六年 十一月，经广州市建筑工程技 术工程师资格第二</p>
	<p>评审委员会评审通过， 具备建筑工程造价工程师 资格。特发此证</p>
<p>粤中取证字第1701003002942 号 公民身份号码:412822198209087650  1 7 0 1 0 0 3 0 0 2 9 4 2</p>	<p>发证单位:  二〇一七年 月十四 日</p>

4. 一级造价工程师证书

202

 **一级造价工程师**
Class 1 Cost Engineer

本证书由中华人民共和国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住房和城乡建设部批准颁发，表明持证人通过全国统一组织的考试，取得一级造价工程师职业资格。



姓 名: 关振宇
证件号码: 412822198209087650
性 别: 男
出生年月: 1982年09月
专 业: 安装工程
批准日期: 2019年10月27日
管 理 号: 201910045440000122

中华人民共和国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使用有效期: 2025年04月24日
- 2026年07月23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 一级造价工程师注册证书

The People's Republic of China
Class1 Cost Engineer Certificate of Registration

姓名: 关振宇
性别: 男
出生日期: 1982年09月08日
专业: 安装工程
证书编号: 建[造]14204400001571
有效期: 2024年09月17日-2028年09月16日
聘用单位: 广州珠江监理咨询集团有限公司



关振宇

个人签名:

关振宇

签名日期:

2026.4.24.



发证日期: 2024年09月26日

5. 社保证明



广东省社会保险个人参保证明

该参保人在广东省参加社会保险情况如下：

姓名	关振宇		证件号码	412822198209087650				
参保险种情况								
参保起止时间		单位		参保险种				
				养老	工伤	失业		
202507	-	202605	广州市:广州珠江监理咨询集团有限公司		11	11	11	
截止		2026-06-01 09:32		, 该参保人累计月数合计		实际缴费11个月, 缓缴0个月	实际缴费11个月, 缓缴0个月	实际缴费11个月, 缓缴0个月

备注：

本《参保证明》标注的“缓缴”是指：《转发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办公厅 国家税务总局办公厅关于特困行业阶段性实施缓缴企业社会保险费政策的通知》（粤人社规〔2022〕11号）、《广东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广东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广东省财政厅 国家税务总局广东省税务局关于实施扩大阶段性缓缴社会保险费政策实施范围等政策的通知》（粤人社规〔2022〕15号）等文件实施范围内的企业申请缓缴三项社保费单位缴费部分。

证明机构名称（证明专用章）

证明时间

2026-06-01 09:32

七、资料员—卿圣兰

1. 身份证



2. 毕业证书



3. 职称证书

<h1>广东省职称证书</h1>	
<p>姓名：卿圣兰</p> <p>身份证号：429006199110263641</p>	
<p>职称名称：工程师</p> <p>专业：建筑工程管理</p> <p>级别：中级</p> <p>取得方式：职称评审</p> <p>通过时间：2024年4月26日</p> <p>评审组织：广州市南沙区工程系列建筑工程专业中级职称评审委员会</p>	
<p>证书编号：2401153006334</p> <p>发证单位：广州市南沙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p> <p>发证时间：2024年7月16日</p>	

4. 广东省资料员培训证书

<p>本证书由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监制，各省、自治区、直辖市住房和城乡建设主管部门批准颁发。本证书表明持证人已通过住房城乡建设领域专业人员岗位培训考核评价，成绩合格。</p> <p>发证单位：(盖章)</p> <p>发证时间：2018年9月29日</p> <p>本证书查询网址：www.gdpace.com</p> <p>ZJBKHZS</p>	<p>28</p>  <p>姓名：卿圣兰 性别：女 身份证号：429006199110263641 岗位名称：资料员 证书编号：44181140006423</p> <p>ZJBKHZS</p>
---	--

5. 社保证明



202606016492318178

广东省社会保险个人参保证明

该参保人在广东省参加社会保险情况如下：

姓名	卿圣兰		证件号码	429006199110263641		
参保险种情况						
参保起止时间		单位		参保险种		
				养老	工伤	失业
202507	-	202605	广州市:广州珠江监理咨询集团有限公司	11	11	11
截止		2026-06-01 09:32		, 该参保人累计月数合计		
				实际缴费 11个月, 缓缴0个 月	实际缴费 11个月, 缓缴0个 月	实际缴费 11个月, 缓缴0个 月

备注：

本《参保证明》标注的“缓缴”是指：《转发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办公厅 国家税务总局办公厅关于特困行业阶段性实施缓缴企业社会保险费政策的通知》（粤人社规〔2022〕11号）、《广东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广东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广东省财政厅 国家税务总局广东省税务局关于实施扩大阶段性缓缴社会保险费政策实施范围等政策的通知》（粤人社规〔2022〕15号）等文件实施范围内的企业申请缓缴三项社保费单位缴费部分。

网办业务专用章

证明机构名称（证明专用章）

证明时间

2026-06-01 09:32

第2节 工程监理团队

一、房建监理工程师—黄妃大

1. 身份证书



2. 毕业证书



3. 职称证书

广东省职称证书

姓名：黄妃大
身份证号：440882198409166599



职称名称：高级工程师
专业：建筑工程管理
级别：副高
取得方式：职称评审
通过时间：2018年11月21日
评审组织：广州市建筑工程技术高级工程师资格评审委员会

证书编号：1901001028429
发证单位：广州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发证时间：2019年01月25日



查询网址：<http://www.gdhrss.gov.cn/gdweb/zyjsrc>

4. 注册监理工程师证书

本证书由中华人民共和国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住房和城乡建设部批准颁发。它表明持证人通过国家统一组织的考试，取得监理工程师的执业资格。

This is to certify that the bearer of the Certificate has passed national examination organized by the Chinese government departments and has obtained qualifications for Consultant Engineer.

approved & authorized by
Ministry of Human Resources and Social Security
The People's Republic of China

approved & authorized by
Ministry of Housing and Urban-Rural Development
The People's Republic of China

编号: JL 00230093
No.



持证人签名:
Signature of the Bearer

姓名: 黄妃大
Full Name

性别: 男
Sex

出生年月: 1984年09月
Date of Birth

专业类别:
Professional Type

批准日期: 2016年05月22日
Approval Date

签发单位盖章:
Issued by

签发日期: 2016年08月18日
Issued on

管理号: 2016021440212016449901000096
File No.



使用有效期: 2026年04月17日
- 2026年10月14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监理工程师 注册证书

姓名: 黄妃大

性别: 男

出生日期: 1984年09月16日

注册编号: 44016667

注册执业单位: 广州珠江监理咨询集团有限公司

注册有效期: 2028年12月27日

注册专业: 房屋建筑工程
市政公用工程



个人签名:

黄妃大

签名日期: 2026.4.17 发证日期: 2025年10月30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5. 社保证明



广东省社会保险个人参保证明

该参保人在广州市参加社会保险情况如下：

姓名	黄妃大		证件号码	440882198409166599				
参保险种情况								
参保起止时间	单位			参保险种				
				养老	工伤	失业		
202507	-	202605	广州市:广州珠江监理咨询集团有限公司			11	11	11
截止	2026-06-01 09:33			, 该参保人累计月数合计		实际缴费11个月, 缓缴0个月	实际缴费11个月, 缓缴0个月	实际缴费11个月, 缓缴0个月

备注：

本《参保证明》标注的“缓缴”是指：《转发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办公厅 国家税务总局办公厅关于特困行业阶段性实施缓缴企业社会保险费政策的通知》（粤人社规〔2022〕11号）、《广东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广东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广东省财政厅 国家税务总局广东省税务局关于实施扩大阶段性缓缴社会保险费政策实施范围等政策的通知》（粤人社规〔2022〕15号）等文件实施范围内的企业申请缓缴三项社保费单位缴费部分。

证明机构名称（证明专用章）

证明时间

2026-06-01 09:33

二、市政监理工程师—谢佳炳

1. 身份证书



2. 毕业证书



3. 职称证书

本证书由湖北省职称改革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批准颁发。它表明持证人通过相关专业高级评审委员会评审，具备相应的专业技术职务任职资格水平。

This Certificate, awarded By the Office of Hubei Provincial Commission on Professional Title Reform, indicates that the bearer has passed the evaluation of Primary Professional Title Evaluation Committee and is qualified for the corresponding professional or technical position.

approved & authorized
by
Hubei Provincial Department
of
Human Resources and Social Security

编号: 20082354



姓名: 谢佳炳
Full Name _____

身份证号: 430424198010061413
ID No. _____

管理号: A0002019253940
Administration No. _____

发证日期: 2020-3-31
Issue Date _____

专业名称: 建筑工程管理
Professional Field _____

资格名称: 高级工程师
Qualificational Title _____

批准时间: 2019-12-4
Approval Date _____

批准单位: 湖北省职称改革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
Approved by _____

批准文号: 鄂职改办(2020)3号
Approval No. _____

评审组织: 湖北省工程技术高级职务评审委员会
Evaluation Organization _____

4. 注册监理工程师证书

本证书由中华人民共和国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住房和城乡建设部批准颁发。它表明持证人通过国家统一组织的考试，取得监理工程师的执业资格。

This is to certify that the bearer of the Certificate has passed national examination organized by the Chinese government departments and has obtained qualifications for Consultant Engineer.

approved & authorized
by
Ministry of Human Resources and Social Security
The People's Republic of China

approved & authorized
by
Ministry of Housing and Urban-Rural Development
The People's Republic of China

编号: JL 00179787
No.



持证人签名:
Signature of the Bearer

姓名: 谢佳炳
Full Name

性别: 男
Sex

出生年月: 1980年10月
Date of Birth

专业类别:
Professional Type

批准日期: 2013年05月26日
Approval Date

签发单位盖章:
Issued by

签发日期: 2013年 09月 02日
Issued on

管理号: 2013021440210000002110440157
File No.



使用有效期: 2026年05月29日
- 2026年07月31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监理工程师 注册证书

姓名: 谢佳炳

性别: 男

出生日期: 1980年10月06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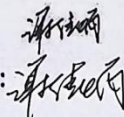
注册编号: 43006178

注册执业单位: 广州珠江监理咨询集团有限公司

注册有效期: 2026年07月31日

注册专业: 房屋建筑工程
市政公用工程



个人签名: 
签名日期: 2026.5.29



发证日期: 2023年07月12日

5. 社保证明



广东省社会保险个人参保证明

该参保人在广州市参加社会保险情况如下：

姓名	谢佳炳		证件号码	430424198010061413				
参保险种情况								
参保起止时间	单位			参保险种				
				养老	工伤	失业		
202507	-	202605	广州市:广州珠江监理咨询集团有限公司			11	11	11
截止	2026-06-01 09:34			, 该参保人累计月数合计		实际缴费11个月, 缓缴0个月	实际缴费11个月, 缓缴0个月	实际缴费11个月, 缓缴0个月

备注：

本《参保证明》标注的“缓缴”是指：《转发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办公厅 国家税务总局办公厅关于特困行业阶段性实施缓缴企业社会保险费政策的通知》（粤人社规〔2022〕11号）、《广东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广东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广东省财政厅 国家税务总局广东省税务局关于实施扩大阶段性缓缴社会保险费政策实施范围等政策的通知》（粤人社规〔2022〕15号）等文件实施范围内的企业申请缓缴三项社保费单位缴费部分。

证明机构名称（证明专用章）

证明时间

2026-06-01 09:34

三、 土建监理工程师—梁叶彬

1. 身份证



2. 毕业证书



3. 职称证书

广东省职称证书

姓名：梁叶彬
身份证号：450881199407126235



职称名称：工程师
专业：建筑工程管理
级别：中级
取得方式：职称评审
通过时间：2022年07月01日
评审组织：广州市建筑工程技术工程师资格评审委员会

证书编号：2201003079488
发证单位：广州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发证时间：2022年09月16日



查询网址：<http://www.gdhrss.gov.cn/gdweb/zyjsrc>

4. 广东省专业监理工程师证书

 广东省建设监理协会 GUANGDONG CONSTRUCTION ENGINEERING SUPERVISOR ASSOCIATION	
广东省专业监理工程师证书	
本证书由广东省建设监理协会颁发。它表明持证人通过专业监理工程师培训并考试合格。	姓名：梁叶彬 性别：男 身份证号：450881199407126235 专业 1：房屋建筑工程 专业 2： 工作单位：广州珠江监理咨询集团有限公司 有效期至：2029 年 05 月 30 日
 广东省建设监理协会 2017 年 10 月 30 日	
证书编号：B23060058	 A8W0M4Z2

5. 社保证明



广东省社会保险个人参保证明

该参保人在广州市参加社会保险情况如下：

姓名	梁叶彬		证件号码	450881199407126235				
参保险种情况								
参保起止时间	单位			参保险种				
				养老	工伤	失业		
202507	-	202605	广州市:广州珠江监理咨询集团有限公司			11	11	11
截止	2026-06-01 09:35			, 该参保人累计月数合计		实际缴费11个月, 缓缴0个月	实际缴费11个月, 缓缴0个月	实际缴费11个月, 缓缴0个月

备注：

本《参保证明》标注的“缓缴”是指：《转发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办公厅 国家税务总局办公厅关于特困行业阶段性实施缓缴企业社会保险费政策的通知》（粤人社规〔2022〕11号）、《广东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广东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广东省财政厅 国家税务总局广东省税务局关于实施扩大阶段性缓缴社会保险费政策实施范围等政策的通知》（粤人社规〔2022〕15号）等文件实施范围内的企业申请缓缴三项社保费单位缴费部分。

证明机构名称（证明专用章）

证明时间

2026-06-01 09:35

四、 土建监理工程师—黄卓佳

1. 身份证



2. 毕业证书



3. 职称证书

<h1>广东省职称证书</h1>	
<p>姓名：黄卓佳 身份证号：440582199504187433</p> <p>职称名称：助理工程师 专业：建筑工程管理 级别：助理级 取得方式：初次职称考核认定 通过时间：2022年07月28日 评审组织：广州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工程系列建筑专业初级职称评审委员会</p> <p>证书编号：2201046002748 发证单位：广州市越秀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发证时间：2022年08月24日</p>	 
<p>查询网址：http://www.gdhrss.gov.cn/gdweb/zyjsrc</p>	

4. 广东省专业监理工程师证书

 广东省建设监理协会 <small>GUANGDONG CONSTRUCTION SUPERVISOR ASSOCIATION</small>	
广东省专业监理工程师证书	
本证书由广东省建设监理协会颁发。它表明持证人通过专业监理工程师培训并考试合格。	姓名：黄卓佳 性别：男 身份证号：440582199504187433 专业 1：市政公用工程 专业 2： 工作单位：广州珠江监理咨询集团有限公司 有效期至：2029 年 06 月 29 日
 广东省建设监理协会 2018 年 09 月 30 日	
证书编号: B23020209	 W1NSG1B2

5. 社保证明



广东省社会保险个人参保证明

该参保人在广州市参加社会保险情况如下：

姓名	黄卓佳		证件号码	440582199504187433		
参保险种情况						
参保起止时间		单位		参保险种		
				养老	工伤	失业
202507	-	202605	广州市:广州珠江监理咨询集团有限公司	11	11	11
截止		2026-06-01 09:36		, 该参保人累计月数合计		实际缴费11个月, 缓缴0个月

备注：

本《参保证明》标注的“缓缴”是指：《转发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办公厅 国家税务总局办公厅关于特困行业阶段性实施缓缴企业社会保险费政策的通知》（粤人社规〔2022〕11号）、《广东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广东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广东省财政厅 国家税务总局广东省税务局关于实施扩大阶段性缓缴社会保险费政策实施范围等政策的通知》（粤人社规〔2022〕15号）等文件实施范围内的企业申请缓缴三项社保费单位缴费部分。

证明机构名称（证明专用章）

证明时间

2026-06-01 09:36

五、 安装监理工程师—吴梦军

1. 身份证



2. 毕业证书



3. 职称证书

<h1>广东省职称证书</h1>	
姓名: 吴梦军	
身份证号: 360429200008110312	
职称名称: 助理工程师	
专业: 建筑工程管理	
级别: 助理级	
取得方式: 职称评审	
通过时间: 2024年5月22日	
评审组织: 广州市越秀区工程系列建筑工程专业技术 人才初级职称评审委员会	
证书编号: 2401046007984	
发证单位: 广州市越秀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发证时间: 2024年8月26日	

4. 广东省专业监理工程师证书

 广东省建设监理协会 <small>GUANGDONG CONSTRUCTION SUPERVISION ASSOCIATION</small>	
广东省专业监理工程师证书	
本证书由广东省建设监理协会颁发。它表明持证人通过专业监理工程师培训并考试合格。	姓名：吴梦军
	性别：男
	身份证号：360429200008110312
	专业 1：机电安装工程
	专业 2：房屋建筑工程
	工作单位：广州珠江监理咨询集团有限公司
	有效期至：2028 年 10 月 10 日
 广东省建设监理协会 2025 年 11 月 05 日	
证书编号: B25111055	 B2P2T0K1

5. 社保证明



广东省社会保险个人参保证明

该参保人在广州市参加社会保险情况如下：

姓名	吴梦军		证件号码	360429200008110312		
参保险种情况						
参保起止时间	单位		参保险种			
			养老	工伤	失业	
202507	-	202605	广州市:广州珠江监理咨询集团有限公司			
截止	2026-06-01 16:13		该参保人累计月数合计	实际缴费11个月, 缓缴0个月	实际缴费11个月, 缓缴0个月	实际缴费11个月, 缓缴0个月

备注：

本《参保证明》标注的“缓缴”是指：《转发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办公厅 国家税务总局办公厅关于特困行业阶段性实施缓缴企业社会保险费政策的通知》（粤人社规〔2022〕11号）、《广东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广东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广东省财政厅 国家税务总局广东省税务局关于实施扩大阶段性缓缴社会保险费政策实施范围等政策的通知》（粤人社规〔2022〕15号）等文件实施范围内的企业申请缓缴三项社保费单位缴费部分。

证明机构名称（证明专用章）

证明时间

2026-06-01 16:13

六、 结构监理工程师—谭林墅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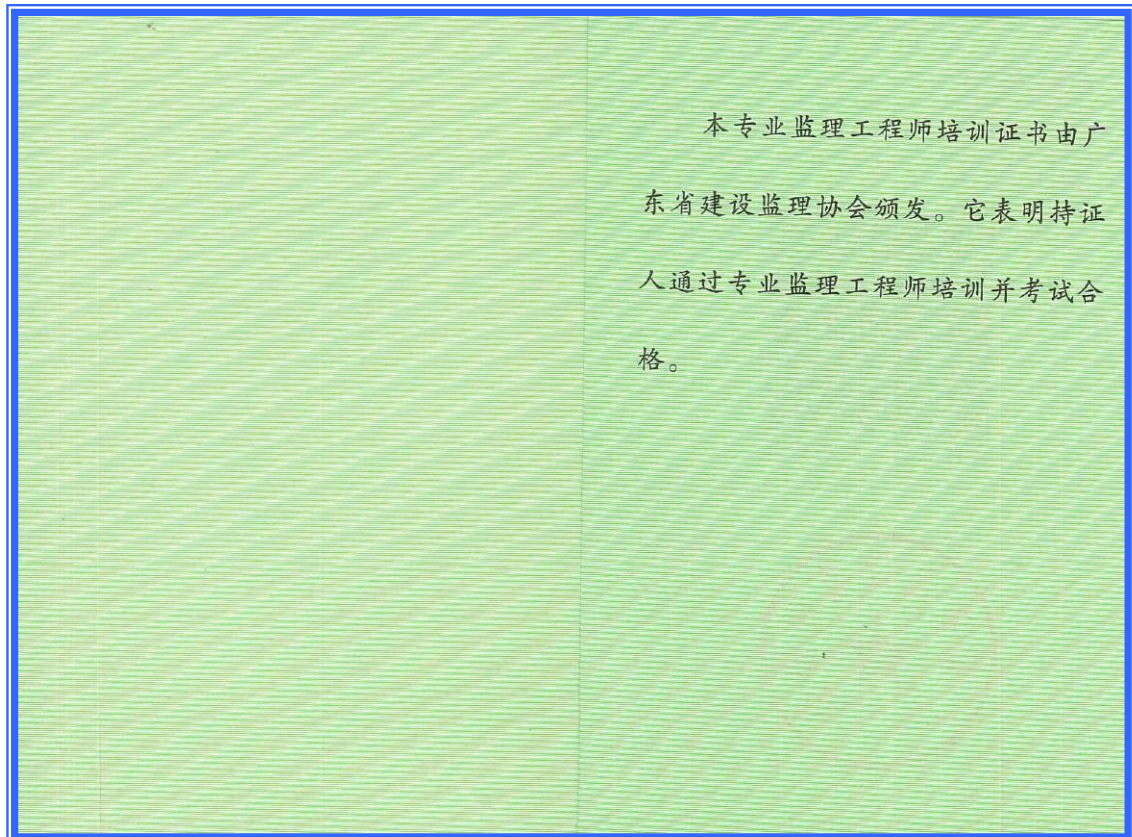
1. 身份证书



2. 学历证书



3. 广东省专业监理工程师证书



4. 社保证明



广东省社会保险个人参保证明

该参保人在广州市参加社会保险情况如下：

姓名	谭林墅		证件号码	511622198907194316					
参保险种情况									
参保起止时间		单位		参保险种					
				养老	工伤	失业			
202507	-	202605	广州市:广州珠江监理咨询集团有限公司		11	11	11		
截止		2026-06-01 09:37		, 该参保人累计月数合计			实际缴费11个月, 缓缴0个月	实际缴费11个月, 缓缴0个月	实际缴费11个月, 缓缴0个月

备注：

本《参保证明》标注的“缓缴”是指：《转发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办公厅 国家税务总局办公厅关于特困行业阶段性实施缓缴企业社会保险费政策的通知》（粤人社规〔2022〕11号）、《广东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广东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广东省财政厅 国家税务总局广东省税务局关于实施扩大阶段性缓缴社会保险费政策实施范围等政策的通知》（粤人社规〔2022〕15号）等文件实施范围内的企业申请缓缴三项社保费单位缴费部分。

证明机构名称（证明专用章）

证明时间

2026-06-01 09:37

七、机电监理工程师—王顺

1. 身份证书



2. 学历证书



3. 职称证书

	姓名: <u>王顺</u>
	性别: <u>男</u>
	身份证号: <u>432524198708048832</u>
	专业: <u>给水排水</u>
	资格级别: <u>工程师</u>
	授予时间: <u>2019年9月28日</u>
证书编号: <u>B08193040100000391</u>	查询网址: http://www.hnjssrw.com/zcquery/
	

4. 广东省专业监理工程师证书

 广东省建设监理协会 GUANGDONG CONSTRUCTION ENGINEERING SUPERVISION ASSOCIATION	
广东省专业监理工程师证书	
本证书由广东省建设监理协会颁发。它表明持证人通过专业监理工程师培训并考试合格。	
	姓名: <u>王顺</u>
	性别: <u>男</u>
	身份证号: <u>432524198708048832</u>
	专业 1: <u>机电安装工程</u>
	专业 2: <u>市政公用工程</u>
	工作单位: <u>广州珠江监理咨询集团有限公司</u>
	有效期至: <u>2028年11月20日</u>
证书编号: <u>B22110865</u>	 P2T4Q409

5. 社保证明



广东省社会保险个人参保证明

该参保人在广东省参加社会保险情况如下：

姓名	王顺		证件号码	432524198708048832		
参保险种情况						
参保起止时间	单位		参保险种			
			养老	工伤	失业	
202507	-	202605	广州市:广州珠江监理咨询集团有限公司			
截止	2026-06-01 09:37		, 该参保人累计月数合计			
			实际缴费11个月, 缓缴0个月	实际缴费11个月, 缓缴0个月	实际缴费11个月, 缓缴0个月	

备注：

本《参保证明》标注的“缓缴”是指：《转发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办公厅 国家税务总局办公厅关于特困行业阶段性实施缓缴企业社会保险费政策的通知》（粤人社规〔2022〕11号）、《广东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广东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广东省财政厅 国家税务总局广东省税务局关于实施扩大阶段性缓缴社会保险费政策实施范围等政策的通知》（粤人社规〔2022〕15号）等文件实施范围内的企业申请缓缴三项社保费单位缴费部分。

证明机构名称（证明专用章）

证明时间

2026-06-01 09:37

八、安全工程师—谭江涛

1. 身份证



2. 毕业证书



3. 职称证书

<h1>广东省职称证书</h1>	
<p>姓名：谭江涛</p> <p>身份证号：452724200003070815</p>	
<p>职称名称：助理工程师</p> <p>专业：建筑工程管理</p> <p>级别：助理级</p> <p>取得方式：初次职称考核认定</p> <p>通过时间：2024年5月22日</p> <p>评审组织：广州市越秀区工程系列建筑工程专业技术 人才初级职称评审委员会</p>	
<p>证书编号：2401046007363</p> <p>发证单位：广州市越秀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p> <p>发证时间：2024年8月26日</p>	

4. 广东省安全监理员证书

 广东省建设监理协会 GUANGDONG CONSTRUCTION ENGINEERING SUPERVISION ASSOCIATION	
<h3>广东省安全监理员证书</h3>	
<p>本证书由广东省建设监理协会与广东省建筑安全协会联合颁发。它表明持证人通过安全监理员培训并考试合格。</p>	
	
<p>姓 名： 谭江涛 性 别： 男 身份证号： 452724200003070815 专 业 1： 市政公用工程 专 业 2： 房屋建筑工程 工作单位： 广州珠江监理咨询集团有限公司 有效期至： 2026 年 06 月 20 日</p>	
 广东省建设监理协会	 广东省建筑安全协会 2023 年 06 月 21 日
证书编号： A23060445	 A909T9K0

5. 社保证明



广东省社会保险个人参保证明

该参保人在广州市参加社会保险情况如下：

姓名	谭江涛		证件号码	452724200003070815		
参保险种情况						
参保起止时间		单位		参保险种		
				养老	工伤	失业
202507	-	202605	广州市:广州珠江监理咨询集团有限公司	11	11	11
截止		2026-06-01 09:38		, 该参保人累计月数合计		实际缴费11个月, 缓缴0个月

备注：

本《参保证明》标注的“缓缴”是指：《转发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办公厅 国家税务总局办公厅关于特困行业阶段性实施缓缴企业社会保险费政策的通知》（粤人社规〔2022〕11号）、《广东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广东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广东省财政厅 国家税务总局广东省税务局关于实施扩大阶段性缓缴社会保险费政策实施范围等政策的通知》（粤人社规〔2022〕15号）等文件实施范围内的企业申请缓缴三项社保费单位缴费部分。

证明机构名称（证明专用章）

证明时间

2026-06-01 09:38

九、安全工程师—吴英杰

1. 身份证书



2. 毕业证书



3. 职称证书



4. 广东省安全监理员证书

 广东省建设监理协会 <small>GUANGDONG CONSTRUCTION SUPERVISION ASSOCIATION</small>	
<h3>广东省安全监理员证书</h3>	
<p>本证书由广东省建设监理协会与广东省建筑安全协会联合颁发。它表明持证人通过安全监理员培训并考试合格。</p>	
	
<p>姓 名： 吴英杰 性 别： 男 身份证号： 440782199907165619 专 业 1： 房屋建筑工程 专 业 2： 市政公用工程 工作单位： 广州珠江监理咨询集团有限公司 有效期至： 2029 年 02 月 12 日</p>	
 广东省建设监理协会	 广东省建筑安全协会 2023 年 02 月 13 日
证书编号： A23020183	
 V904E1N5	

5. 社保证明



广东省社会保险个人参保证明

该参保人在广州市参加社会保险情况如下：

姓名	吴英杰		证件号码	440782199907165619				
参保险种情况								
参保起止时间		单位		参保险种				
				养老	工伤	失业		
202507	-	202605	广州市:广州珠江监理咨询集团有限公司		11	11	11	
截止		2026-06-01 09:39		, 该参保人累计月数合计		实际缴费11个月, 缓缴0个月	实际缴费11个月, 缓缴0个月	实际缴费11个月, 缓缴0个月

备注：

本《参保证明》标注的“缓缴”是指：《转发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办公厅 国家税务总局办公厅关于特困行业阶段性实施缓缴企业社会保险费政策的通知》（粤人社规〔2022〕11号）、《广东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广东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广东省财政厅 国家税务总局广东省税务局关于实施扩大阶段性缓缴社会保险费政策实施范围等政策的通知》（粤人社规〔2022〕15号）等文件实施范围内的企业申请缓缴三项社保费单位缴费部分。

证明机构名称（证明专用章）

证明时间

2026-06-01 09:39

十、质量工程师—姚伟鹏

1. 身份证书



2. 毕业证书

428 106



成人高等教育 毕业证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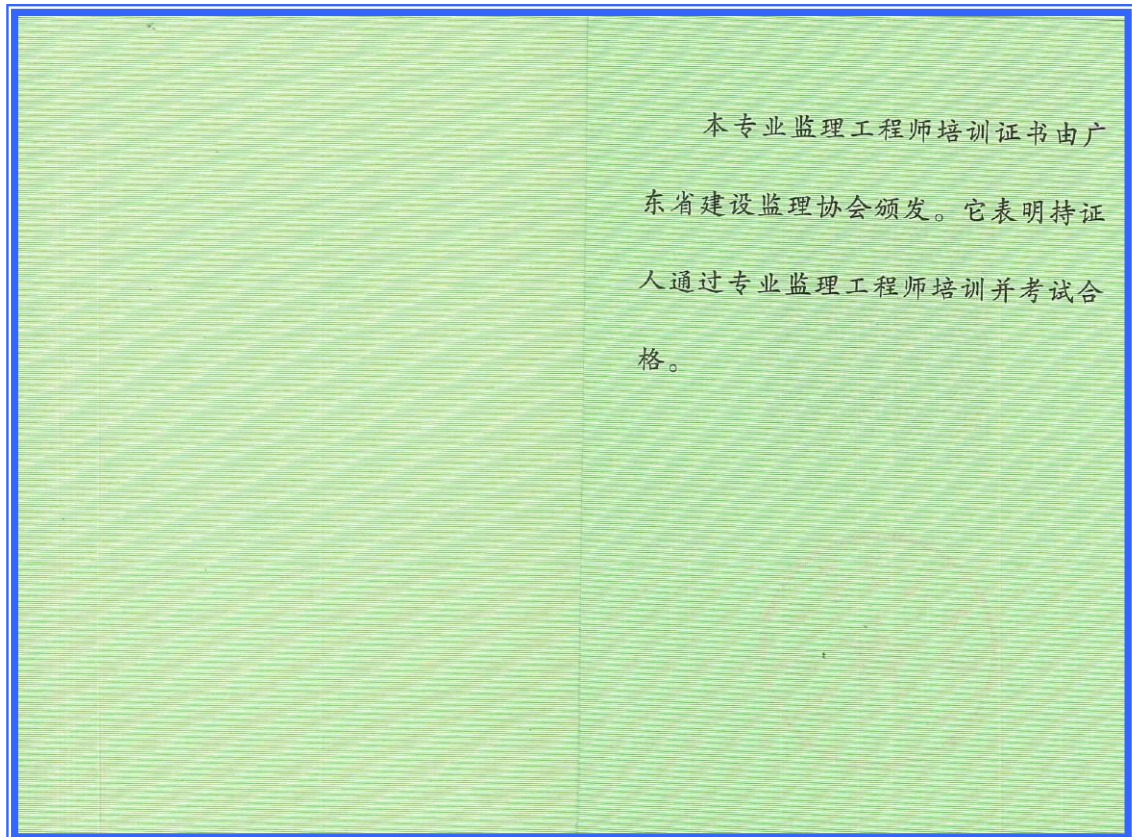


姚伟鹏, 男, 1992 年 9 月 25 日生, 于 2022 年 3 月
至 2024 年 6 月 在本校 土木工程 专业
函授 学习, 修完 专升本 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 成绩
合格, 准予毕业。

湘潭大学 校长  潘碧君

批准文号:83 教成字 002
证书编号:105305202405607469 2024 年 6 月 24 日

3. 广东省专业监理工程师证书



4. 社保证明



广东省社会保险个人参保证明

该参保人在广东省参加社会保险情况如下：

姓名	姚伟鹏		证件号码	441426199209250158				
参保险种情况								
参保起止时间	单位			参保险种				
				养老	工伤	失业		
202507	-	202605	广州市:广州珠江监理咨询集团有限公司			11	11	11
截止	2026-06-01 09:40			, 该参保人累计月数合计		实际缴费11个月, 缓缴0个月	实际缴费11个月, 缓缴0个月	实际缴费11个月, 缓缴0个月

备注：

本《参保证明》标注的“缓缴”是指：《转发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办公厅 国家税务总局办公厅关于特困行业阶段性实施缓缴企业社会保险费政策的通知》（粤人社规〔2022〕11号）、《广东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广东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广东省财政厅 国家税务总局广东省税务局关于实施扩大阶段性缓缴社会保险费政策实施范围等政策的通知》（粤人社规〔2022〕15号）等文件实施范围内的企业申请缓缴三项社保费单位缴费部分。

证明机构名称（证明专用章）

证明时间

2026-06-01 09:40

十一、 质量工程师—苏东晓

1. 身份证书



2. 毕业证书



3. 职称证书

<h1>广东省职称证书</h1>	
<p>姓名：苏东晓 身份证号：440982199110122858</p> <p>职称名称：助理工程师 专业：建筑工程管理 级别：助理级 取得方式：初次职称考核认定 通过时间：2022年07月28日 评审组织：广州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工程系列建筑专业初级职称评审委员会</p> <p>证书编号：2201046002737 发证单位：广州市越秀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发证时间：2022年08月24日</p>	 
<p>查询网址：http://www.gdhrss.gov.cn/gdweb/zyjsrc</p>	

4. 注册监理工程师证书

 监理工程师 Supervising Engineer	
本证书由中华人民共和国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住房和城乡建设部批准颁发，表明持证人通过国家统一组织的考试，取得监理工程师职业资格。	姓名： <u>苏东晓</u>
 中华人民共和国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	证件号码： <u>440982199110122858</u>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性别： <u>男</u>
	出生年月： <u>1991年10月</u>
	专业： <u>土木建筑工程</u>
	批准日期： <u>2024年05月19日</u>
	管理号： <u>02120240544000001818</u>
	

本证书由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批准颁发。 本证书合法持有人有权使用注册监理工程师名称，有权执行注册监理工程师业务，有权在工程监理业务中签署文件。	中华人民共和国 注册监理工程师 注册执业证书
 发证机关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证书编号： <u>00877683</u>



826

注册号 44045288

姓名 苏东晓

性别 男

出生日期 1991 年 10 月 12 日

注册专业
市政公用工程

1. _____

2. 房屋建筑工程

注册执业单位 广州珠江监理咨询集团有限
公司

有效期至 2027 年 09 月 04 日

持证人签名 _____



执业印章



执业印章

5. 社保证明



广东省社会保险个人参保证明

该参保人在广东省参加社会保险情况如下：

姓名	苏东晓		证件号码	440982199110122858					
参保险种情况									
参保起止时间	单位			参保险种					
				养老	工伤	失业			
202507	-	202605	广州市:广州珠江监理咨询集团有限公司			11	11	11	
截止	2026-06-01 09:41			该参保人累计月数合计			实际缴费11个月,缓缴0个月	实际缴费11个月,缓缴0个月	实际缴费11个月,缓缴0个月

备注：

本《参保证明》标注的“缓缴”是指：《转发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办公厅 国家税务总局办公厅关于特困行业阶段性实施缓缴企业社会保险费政策的通知》（粤人社规〔2022〕11号）、《广东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广东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广东省财政厅 国家税务总局广东省税务局关于实施扩大阶段性缓缴社会保险费政策实施范围等政策的通知》（粤人社规〔2022〕15号）等文件实施范围内的企业申请缓缴三项社保费单位缴费部分。

证明机构名称（证明专用章）

证明时间

2026-06-01 09:41

十二、资料员—陈志强

1. 身份证书



2. 毕业证书



3. 职称证书

<h1>广东省职称证书</h1>	
姓名: 陈志强	
身份证号: 440923199809035715	
职称名称: 助理工程师	
专业: 建筑工程管理	
级别: 助理级	
取得方式: 职称评审	
通过时间: 2023年09月26日	
评审组织: 广州市越秀区工程系列建筑工程专业技术 人才初级职称评审委员会	
证书编号: 2301046005742	
发证单位: 广州市越秀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发证时间: 2023年12月25日	
查询网址: http://www.gdhrss.gov.cn/gdweb/zyjsrc	

4. 广东省资料员培训证书

证书编号: 0442211400014000203

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施工现场专业人员
职业培训合格证

姓名: 陈志强

身份证号: 440923199809035715

岗位名称: 资料员

参加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施工现场
专业人员职业培训, 测试成绩合格。



扫码验证

培训机构: 广州市建设职业培训学校

发证时间: 2022年09月19日

查询地址: <http://rcgz.mohurd.gov.cn>

5. 社保证明



广东省社会保险个人参保证明

该参保人在广州市参加社会保险情况如下：

姓名	陈志强		证件号码	440923199809035715				
参保险种情况								
参保起止时间	单位			参保险种				
				养老	工伤	失业		
202507	-	202605	广州市:广州珠江监理咨询集团有限公司			11	11	11
截止	2026-06-01 09:41			, 该参保人累计月数合计		实际缴费11个月, 缓缴0个月	实际缴费11个月, 缓缴0个月	实际缴费11个月, 缓缴0个月

备注：

本《参保证明》标注的“缓缴”是指：《转发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办公厅 国家税务总局办公厅关于特困行业阶段性实施缓缴企业社会保险费政策的通知》（粤人社规〔2022〕11号）、《广东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广东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广东省财政厅 国家税务总局广东省税务局关于实施扩大阶段性缓缴社会保险费政策实施范围等政策的通知》（粤人社规〔2022〕15号）等文件实施范围内的企业申请缓缴三项社保费单位缴费部分。

证明机构名称（证明专用章）

证明时间

2026-06-01 09:41

第七章 企业获奖情况

表七、企业获得建筑工程项目省级及以上奖项情况

(数量上限为三项)

近五年获得建筑工程项目省级及以上奖项一览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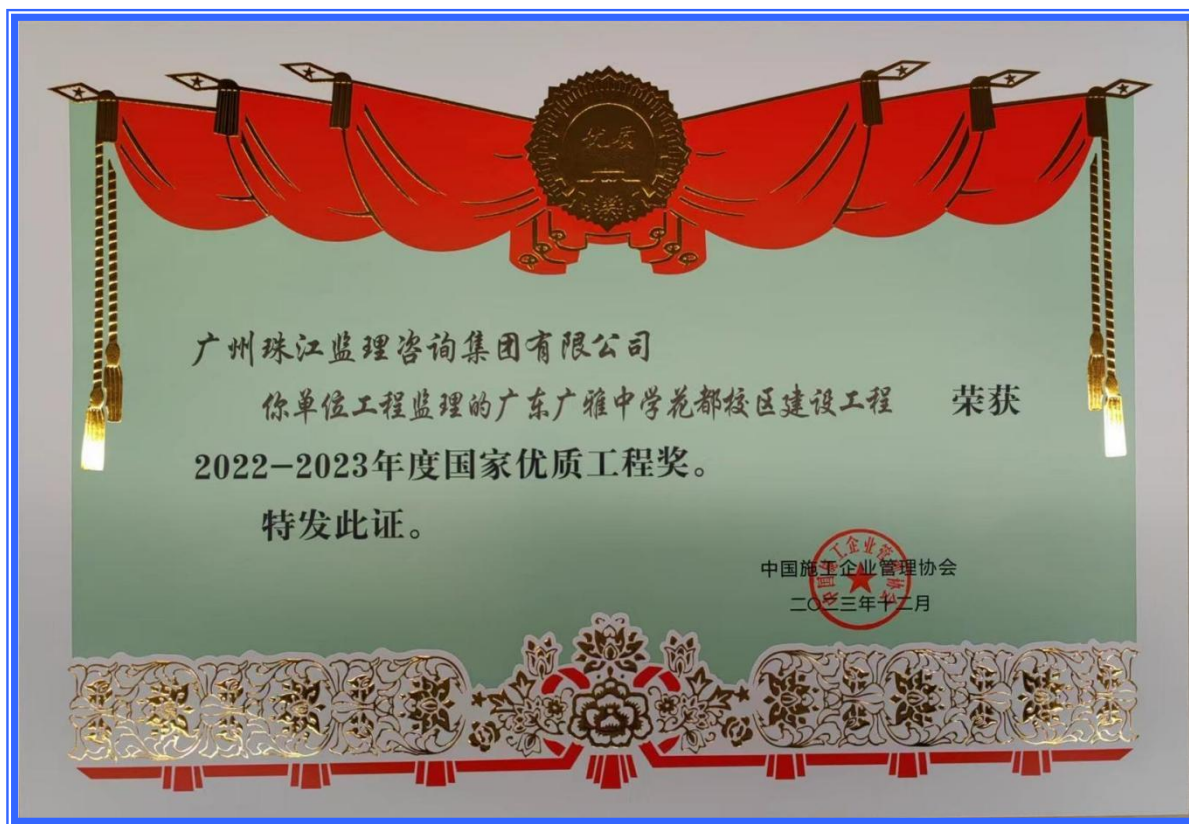
投标人名称：广州珠江监理咨询集团有限公司

序号	工程名称	工程造价（万元）	获国家级及以上奖项情况			备注
			奖项名称	评选奖项的组织机构	获奖时间	
1	广东广雅中学花都校区建设工程	128961.00 万元	2022-2023年度国家优质工程奖	中国施工企业管理协会	2023 年 12 月	/
2	中国联通互联网应用创新基地一期工程	60000.00 万元	2022-2023年度国家优质工程奖	中国施工企业管理协会	2023 年 12 月	/
3	执信中学天河校区建设工程施工监理	132690.38 万元	2022-2023年度国家优质工程奖	中国施工企业管理协会	2023 年 12 月	/
4						
5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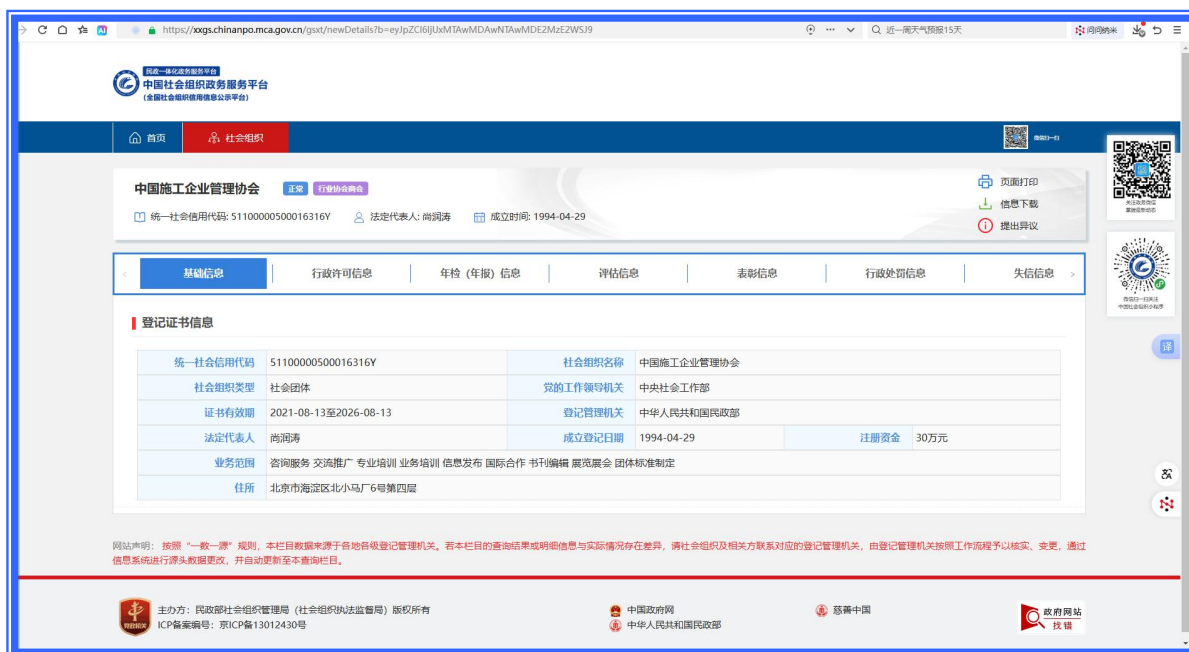
注：按照《资信标要求一览表》相关要求编制。

一、广东广雅中学花都校区建设工程——国家优质工程（获奖时间：2023年12月）

1. 获奖证书



颁奖组织备案查询：中国施工企业管理协会



中国社会组织政务服务平台，查询网址：<https://xxgs.chinanpo.mca.gov.cn/>

二、中国联通互联网应用创新基地一期工程——国家优质工程(获奖时间:2023年12月)

1. 获奖证书



颁奖组织备案查询：中国施工企业管理协会

中国社会组织政务服务平台
中国施工企业管理协会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51100000500016316Y
法定代表人: 尚润涛
成立时间: 1994-04-29

登记证书信息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51100000500016316Y	社会组织名称	中国施工企业管理协会		
社会组织类型	社会团体	党的工作领导机关	中央社会工作部		
证书有效期	2021-08-13至2026-08-13	登记管理机关	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政部		
法定代表人	尚润涛	成立日期	1994-04-29	注册资金	30万元
业务范围	咨询服务 交流推广 专业培训 业务培训 信息发布 国际合作 书刊编辑 展览展示 团体标准制定				
住所	北京市海淀区北小马厂6号第四层				

网站声明: 按照“一教一漂”规则, 本栏目数据来源于各地各级登记管理机关, 若本栏目的查询结果或明细信息与实际情况存在差异, 请社会组织及相关方联系对应的登记管理机关, 由登记管理机关按照工作流程予以核实、变更, 通过信息系统进行源头数据更改, 并自动更新至本查询栏目。

主办方: 民政部社会组织管理局 (社会组织执法监管局) 版权所有
ICP备案编号: 京ICP备13012430号

中国政府网
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政部

慈善中国

政府网站
找帮

中国社会组织政务服务平台, 查询网址: <https://xxgs.chinanpo.mca.gov.cn/>

三、 执信中学天河校区建设工程施工监理——国家优质工程（获奖时间：2023年12月）

1. 获奖证书



颁奖组织备案查询：中国施工企业管理协会

中国社会组织政务服务平台

中国社会组织政务服务平台
(全国社会组织信用信息公示平台)

中国施工企业管理协会 行业协会商会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51100000500016316Y 法定代表人: 尚润涛 成立时间: 1994-04-29

基础信息 | 行政许可信息 | 年检(年报)信息 | 评估信息 | 表彰信息 | 行政处罚信息 | 失信信息

登记证书信息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51100000500016316Y	社会组织名称	中国施工企业管理协会		
社会组织类型	社会团体	党的工作领导机关	中央社会工作部		
证书有效期	2021-08-13至2026-08-13	登记管理机关	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政部		
法定代表人	尚润涛	成立日期	1994-04-29	注册资金	30万元
业务范围	咨询服务 交流推广 专业培训 业务培训 信息发布 国际合作 书刊编辑 展览展示 团体标准制定				
住所	北京市海淀区北小马厂6号第四层				

网站声明: 按照“一数一源”规则, 本栏目数据来源于各地各级登记管理机关, 若本栏目的查询结果或明细信息与实际情况存在差异, 请社会组织及相关方联系对应的登记管理机关, 由登记管理机关按照工作流程予以核实、变更, 通过信息系统进行源头数据更改, 并自动更新至本查询栏目。

中国社会组织政务服务平台, 查询网址: <https://xxgs.chinanpo.mca.gov.cn/>